



银河铁道之夜

[日] 宫泽贤治 著

(1896—1933)

王新禧 译

ぎんがてつどうのよる

日本家喻户晓的国民作家

宫泽贤治

用一个个纯净的小故事

构筑了现代童话的框架

为整个世界的文艺创作者提供灵感

《银河铁道之夜》

标志着日本幻想文学的顶点

读客精神成长文库

100个书单丰富你的灵魂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欢迎你从《银河铁道之夜》进入读客精神成长文库！

浩瀚的经典文学史，

就是全人类共同的精神成长史，

大师们从各个角度探索、解析、塑造并丰富着

人类的精神世界。

读客从个人成长的角度出发，

为你重新梳理浩若烟海的文学经典，

汲取大师与巨匠淬炼的精神力量：

爱

天真、孤独

自由、尊严、恐惧

好奇、欲望、理性、幽默

乐观、勇气、幻想、善恶、信仰……

追随读客精神成长文库的100个书单，

了解人类精神成长的脉络，

完成你自己的精神成长。

读客精神成长文库

100个书单丰富你的灵魂

经典不厌百回读，读
客立足于国人的精神
需求，提供有质量、有价
值、有体系的精神成长
经典文库，希望更多的
读者从中获得乐趣，获
得进益。

文洁若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日

文洁若

著名翻译家，是中国翻译日文作品最多的人。很多日本作家如川端康成、三岛由纪夫的作品，都是经由她首次介绍给中国读者。与丈夫萧乾合译《尤利西斯》，造就了一段文坛佳话。2002年获日本政府颁发的“勋四等瑞宝章”，2012年获“翻译文化终身成就奖”。

人之所以为万物的灵长，宇宙的精华，
就因为他会读，他爱读，爱读经典，常读
经典，历代不衰。

柳鸣九 2018年5月10日
帕金森手书

柳鸣九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教授。

在法国文学史，西方文学思潮，文学理论与美文作评、文学名著翻译以及学者散文写作方面均有丰厚劳绩，有“著作等身”“学术胆识卓越”的美誉。

其论著与译作已汇集为《柳鸣九文集》（15卷），共约600万字。

2006年被评为中国社会科学院最高学术称号“终身荣誉学部委员”。

祝“读者经典”成为用人类
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
读者头脑的精神宝藏！

郭家申



2018年2月23日
于北京中国社会科学院
外国文学研究所

郭家申

俄语翻译家，毕业于莫斯科大学文学语言系。

历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副所长、编审。

长达60年的翻译经验，累计翻译字数约500万字，翻译作品达30部。

译著有：《外国当代戏剧选》 《艺术创造的本性》 《高尔基自传三部曲》 《一个沉思默想的女人》 《迷惘的微笑》等。话剧译本《华沙曲》获辽宁省翻译奖。

阅读经典，就是立足于高起点，
含英咀华，激奋精神，行健致远。

罗新璋

罗新璋

1957年毕业于北大西语系。

1963年转入国家外文局《中国文学》杂志社从事中译法文学翻译工作，

1980年调入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从事法国文学创作。曾花四年时间手抄200多万字的傅雷译文，在翻译时更是字斟句酌，力求精益求精，享有“傅译传人”的美誉。

主要译有《红与黑》《特利斯当与伊瑟》《列那狐的故事》《猫球商店》等。

寄浩「读客文库」

普及世界文学经典
广播人类文明果实

巴蜀译翁（杨武能）

二〇一八年春于广西
北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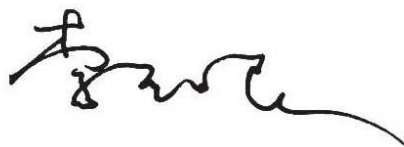
巴蜀译翁（杨武能）

1938年生于重庆，师从叶逢植、张威廉、冯至等先生，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歌德及其汉译研究”首席专家。

先后荣获联邦德国总统颁授的德国“国家功勋奖章”、联邦德国终身成就奖性质的洪堡学术奖金，以及国际歌德研究领域的最高奖歌德金质奖章。著作译作数量众多，影响较大的包括《浮士德》《少年维特的烦恼》《格林童话全集》《魔山》等。

名著是人类的精品食粮，提供
给人立足世上的能量。我自称“八后”，
是最大的受益者。读好书和译好书，
从1980年至今，每天都收集我的快
乐时光，组成不断升值的人生。

读客自有精神成长路线图，希望更多
读者按图索骥，从中受益。



李玉民

从事纯文学翻译近40年，出版作品上百部，总计翻译字数达2500万字。主要译作有：
《巴黎圣母院》《悲惨世界》《缪塞戏剧选》《艾吕雅诗选》等；主编《纪德文集》（5
卷）、《加缪文集》（3卷）。

在李玉民的译作中，有半数作品是他首次向中国读者介绍的。

我們讀一本書是經典，
就意味著我們一生中
很有可能不止一次地
閱讀它。如行讀字句
我們帶來更多的經典
佳作。

周克希



复旦大学数学系毕业后，在华东师大数学系任教二十八年，又在译文出版社当过十年编辑。译有普鲁斯特、福楼拜、圣埃克絮佩里、大仲马和萨勒纳弗等人的小说。著有随笔集《译边草》《译之痕》《草色遥看集》。

每一部经典文学作品，都是人类的重要精神基因。
谨将用经典文学馈赠的精神成长基因，希望能让更多的读者通过文字认识世界，找到自己灵魂的归属。

谭晶华

谭晶华

文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原上海外国语大学常务副校长，现任该校学术委员会主任。中国日本文学研究会会长、上海翻译家协会会长。出版众多著作、论文、辞典和教材、文学名著译作120多部（篇），350余万字。

读客经典精神成长库将人类
精神文明的精华做了系统的梳
理，让经典更直接地与个体成长
结合起来，是一种独到的做法。

黄宜思

2018.2.23.

黄宜思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著名翻译家黄雨石之子。译有《罗马帝国衰亡史》《澡盆故事》
《远航》《六便士之家》《罗马史》等。于2008年和2009年两度担任中国翻译协会主办的
全国“韩素音青年翻译奖”竞赛评委。

与好书为友，拥抱每个能陶冶你心性的机会；
携经典作伴，在读客经典中找到你下一本书。
曹明伦

曹明伦

四川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翻译协会理事、成都翻译协会会长，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译有《爱伦·坡集》《弗罗斯特集》《培根随笔集》《莎士比亚十四行诗集》等多种英美文学经典。

希望读者经典为读者
提供经典的精神享受。

姚锦清

姚锦清

上海外国语大学高级翻译学院教授，上海市语委英译专家。参编《20世纪欧美文学史》《外国文学名著赏析辞典》及《外国抒情诗赏析辞典》。主要译作有《布赖顿硬糖》《心灵的激情——弗洛伊德传记小说》等。

愿读各经典使青年朋友们
快快成长，成年人永远年轻！

王之光

2018.2.22

王之光

浙江大学教师，长期从事文学和文化翻译教学与实践，已经出版的有《发条橙》《索多玛的120天》《小妇人》《圣经故事》《法国电影》等，还有汉译英作品如《台湾简史》《中美关系史》等。

阅读经典，丰实人生。
愿读者经典走进千万读者中。

陆求实
二〇一八年四月

陆求实

中国翻译协会专家会员、上海翻译家协会理事，致力于日本文学译介多年，译有夏目漱石、谷崎润一郎、吉川英治、渡边淳一、村上春树、岛田雅彦等人作品，曾获“上海翻译新人奖”“上海优秀中青年文艺家”“上海文艺家荣誉奖”，2011年荣获日本“野间文艺翻译奖”。

读读客经典


读经典，提升人生境界，
汲取文化精华。

吴刚

吴刚

上海外国语大学高翻学院副院长、教授，英美文学博士，上海市翻译家协会理事。出版有《霍比特人》《美与孽》《莎乐美》等翻译作品30多部。

在这个文库里，总能找到几本要读的书：有你读过但值得重读的书，有你听说过正打算读的书，也有暂时发现并有可能影响你一生的书。



姚向辉

青年译者，译作有《教父》《七杀简史》《漫长的告别》《马耳他之鹰》等。

愿我的孩子，我孩子的孩子，
都能看着读客经典，进入世界文学
的瑰奇殿堂。

汪洋

汪洋

毕业于北京大学，翻译家，外国文学资深编辑。从事英、日文文学翻译、编辑工作十余年，已出版译著有《D之复合》《人类灭绝》《鹰翼行动》《百年法》《亲爱的提奥——梵高传》《红字》等，涵盖推理、科幻、军事、惊悚、艺术史及经典文学等领域。

品经典之作，读经典译文，祝读者经典多出精品，
愿更多读者在阅读经典中找到自我，收获未来！

刘勇军

刘勇军

知名青年翻译家，译风简练而深邃。译有《月亮与六便士》《刀锋》《不安之书》
《生命不息：归来》《日出酒店》《遗失的时光》等经典作品。

银河铁道之夜

[日]宫泽贤治 著
王新禧 译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目录

自序[1]

要求特别多的餐厅

银河铁道之夜

一 午后的课

二 印刷厂

三 家

四 半人马座节之夜

五 气象轮柱

六 银河车站

七 北十字星与葡力奥辛海岸[6]

八 捕鸟人

九 乔凡尼的车票

座敷童子的故事

老鼠阿赤

丝柏与丽春花

水仙月第四日

大提琴手歌修

橡子与山猫

雁童子

猫咪事务所

过雪原

一 小狐狸紺三郎

二 狐狸小学的幻灯会

白头翁

玛丽布兰与少女

夜鹰之星

鹿舞的起源

欧佩鲁与白象

译后记

自序^[1]

尽管我们没有足够的冰糖，却依然能品尝清新纯净的微风，畅饮桃色的绚丽朝阳。

在田野和森林中，我还时常见到褴褛的衣衫变成最美的天鹅绒和镶满宝石的霓裳。

我喜爱这样精致的食物和衣装。

我讲述的这些故事，都是森林、原野、铁道线、彩虹和月光，赋予我的。

我独自走过橡树林，在青雾弥漫的薄暮中，被十一月的山风裹挟，颤抖地站立着，陷入无法自拔的思绪里。尔后，我将这些思绪在故事里如实地记下，就像它们本来的样子。

因此，在这些故事中，有一部分是因你而写，或是仅仅一瞬间灵感的只言片语，只是我无法明确区分。

有些让人不太理解的地方，我自己也无法解释了。

然而，我多么希望，这些微小故事里的片段或结尾，可以成为你纯净的真正食粮。

大正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宫泽贤治

[1]1924年，宫泽贤治自费出版了童话集《要求特别多的餐厅》（盛冈市杜陵出版部·东京光原社，1924年12月1日），这是他生前唯一一部童话集。此篇文字系该集序言，对研究宫泽贤治意义重大，故谨录于书首。——译者注（如无特别说明，本书中注释均为译注）

要求特别多的餐厅

有两位青年绅士，身穿英国士兵的军服，把锃亮的猎枪扛在肩头，带着两头像白熊那么大的猎犬，在深山小道上脚踩着沙沙作响的积叶，一边走，一边发着牢骚：

“看来这周边的山里，已经没什么鸟兽了。如果能‘砰、砰’地放上一阵子，无论打中啥，都算是过瘾了。”

“要是能在野鹿滚圆的黄肚皮上铆足劲打上几枪，看着它晃晃悠悠地挣扎转圈，最后扑通倒地，那才爽呢！”

此刻他们已进入大山深处，地形复杂，专门负责领路的向导，虽然是个熟练的猎手，也迷失了路径，不知走散到了何处。再加上山势起伏，阴森暗翳，令人备觉可怖。那两头像白熊一样大的猎犬，忽然两眼发直，丧魂失魄般瘫软在地，呜呜哀叫一阵，口吐白沫直挺挺地昏死过去。

“这回我的两千四百元算是打了水漂啦。”一名绅士上前翻了翻猎犬的眼皮，说道。

“我还损失了两千八百元呢。”另一名绅士仰起头，遗憾地说。

先开口的绅士，面色苍白，懊丧地盯着同伴的脸，说：“咱们还是回去吧。”

“也好。我现在身冷肚饿，正打算掉头呢！”

“嗯，那今天就到此为止了。待会儿在回去的路上，顺道去昨晚留宿的旅馆，花上十元，买几只山鸡带回去，就当作打中的猎物。”

“对，别忘了还要买野兔。反正打到的和买到的，都差不离。咱们这就掉头吧。”

然而迷路的他们，哪能轻易找到正确的方向回家呢？

狂风骤起，吹得野草沙沙、树叶哗哗，大树也咻咻地摇响着。

“我肚子饿得受不了了，小腹好痛。”

“彼此彼此。我一步路都走不动了。”

“确实走不动了。唉，饥寒交迫，要是有什么吃的就好了。”

“是的，我想吃东西。”

两位绅士在沙沙响的狗尾巴草丛中，你一言我一语。

便在此时，他们无意中回头一望，啊，身后竟有一栋精雅华丽的西洋建筑。大门上悬挂着一块招牌：

RESTAURANT

西餐厅

WILDCAT HOUSE

山猫轩

“兄弟，瞧，盼啥来啥。这儿还挺洋气的。咱们入内瞧瞧。”

“有点古怪哦，这么偏僻的地方竟然有西餐厅？不过……算了，无论如何，总会有食物招待咱们吧？”

“那当然。你没看见招牌上的大字吗？”

“那咱们进去吧！我饿得快倒下了。”

他们在正门前停了下来。正门用白色瓷砖砌成，十分奢华气派。

敞开的玻璃拉门上，写着一行烫金大字：

无论何人皆可随意进入，不必客气。

两位绅士登时高兴得不得了，互相说道：

“瞧，果然天无绝人之路。今天虽然辛苦了一整日，但运气可真不错呀。这里居然有一家免费的餐厅。”

“看样子似乎真的会免费招待我们呢！那上面写着‘不必客气’，应该就是免费的意思。”

二人互望一眼，点点头，大摇大摆走进门去。入口处有一道走廊，玻璃门的背面又有一行烫金字：

本餐厅特别欢迎发福且年轻的人。

两位绅士见到“特别欢迎”四个字，更加开心：

“哈哈，咱们在这里特别受欢迎啊！”

“对，因为咱们两者兼而有之，哈哈！”

他们沿着走廊直向前走，又有一扇涂着浅蓝色漆的大门出现在前方。

“这家餐厅有点不对劲，怎么门一扇连一扇？”

“这是俄式建筑。寒带和山区盖的都是这种房子。”

二人正要入内，只见浅蓝色门上用黄字写着：

本餐厅的要求特别多，还请诸位见谅。

“虽然在深山老林里，不过这家餐厅看来客人挺多。实在少见。”

“其实也没什么稀奇。你看东京的那些大餐厅，难道开在大马路上？”

他们这么聊着，推门入内，赫然发现门的背面又有一行字：

本餐厅的要求真的特别多，请诸位一定忍耐再忍耐。

“到底怎么回事啊？”一位绅士开始皱眉头了。

“想必是因为点餐的客人太多，菜肴做起来要花费不少时间，所以请客人多加忍耐吧！”

“有点道理。那咱们快进去吧。”

“嗯，我真想立刻就坐在餐桌边。”

然而，令人气恼的是，面前又有一扇门出现了。一面镜子挂在门旁边，镜子下是一把长柄毛刷。

门上写着一行红字：

敬启诸位顾客，请在此梳好头发，刷去靴上污泥。

“这个要求还算有道理。先前在玄关时，倒是我小瞧了这山里的餐厅了。”

“你看，这家餐厅多讲究礼仪啊！达官贵人们肯定没少来。”

两位绅士按要求认认真真地照着镜子梳好头发，接着将靴子上的污泥全部刷去。

哪承想就在他们将毛刷放回原处的一瞬间，毛刷竟然一下子变得透明如薄雾，消失不见了。紧接着一阵冷风呼呼地吹了进来。

二人惊讶异常，彼此紧靠着，手忙脚乱、心神不宁地推开门，进入下一间房中。此刻他们心中只巴望着早点吃到热腾腾的饭菜，恢复体力，宁定心神，不然真要饿昏了。

孰料门的背面，又写着一行令人称奇的字：

枪支弹药一律寄存于此处。

往旁边看了看，果然有个黑色柜台。

“这个要求也不过分，哪有带着枪支用餐的呢？”

“不愧是大人物们常来的餐厅，真是文明。”

于是二人卸下枪支弹药，解开皮腰带，都寄存到黑色柜台处。

哪知又出现了一扇黑门，照例写着一行字：

敬请摘帽，脱掉大衣与靴子。

“这咋办？要脱吗？”

“没法子了，脱吧。大人物肯定在里面。”

两位绅士又脱下大衣、摘掉帽子，挂到墙壁的衣钩上；接着脱掉靴子光着脚，“吧嗒吧嗒”推门而入。

门的背面又写着：

请将领带别针、袖扣、眼镜、钱包及所有金属尖锐物品，全部寄存此处。

在门的旁边，立着一个涂黑漆的精致保险箱，箱门开着，还备有钥匙。

“哈哈，想必某道菜还带电哩，电碰上金属会有危险，特别是不能碰到尖锐的物品。所以这行字是在提醒咱们，是吧？”

“可能吧。如此说来，用餐完毕后，要在此处结账了？”

“说不准。”

“应该就是这样。”

两位绅士又摘下眼镜、解下袖扣，将身上所有金属尖锐物品全部塞到保险箱里，“啪嚓”一声上好锁。

继续前行，刚走出几步，前方又是一扇门，门旁边还有一个小巧的玻璃壶。门上照例写着一行字：

请将壶里的奶油，均匀涂抹于手脚及脸部。

打开壶盖一瞧，里面满满的全是奶油。

“涂奶油是什么意思？”

“这个嘛……因为屋外很冷，而屋里又太暖和，涂奶油是为了防止乍冷乍热之下皮肤被冻裂。总之，餐厅里肯定有上流社会的大人物在，咱们在这儿说不定还能结交到权贵呢。”

他们赶紧将壶里的奶油细细涂抹在脸上、手上，然后脱掉袜子，又把脚也抹上奶油。这时壶里的奶油仍有富余，他们便假装往脸上涂奶油，偷偷地将剩下的奶油全部舔了个干净。见没被发现，便再度推门而入。一转身，门的背面又写着一行字：

奶油全抹好了吗？耳朵也要抹哦！

门旁摆着另外一小壶奶油。

“啊，是的，我的确忘记抹耳朵了。把耳朵冻裂就不好了。这家餐厅的主人可真是细心！”

“确实是无微不至啊。不过话说回来，我现在肚子已经饿得顶不住了，能快点吃到美味的饭菜就好了。可是这走廊没完没了，啥时到头呀？”

正抱怨着，又一扇门出现了，门上写着数行字：

佳肴立刻就端上来啦。

再等不到十五分钟即可享用。

请将金瓶中的香水洒在头上。

门前放着一个闪着金光的瓶子。

二人急忙拿起金瓶，往头上洒去。

哪知道这所谓的香水，竟然散发出食醋的酸味。

“怎么搞的？这香水的气味为什么像食醋？”

“可能是女侍应生感冒了，嗅觉出了问题，把食醋误为香水，装错瓶子了。”

他们又一次推门而入，门背面又写着数行字：

对于如此多的要求，诸位一定觉得厌烦了。

真是抱歉。请见谅。

最后一个要求：请将罐里的盐涂满全身。

面前放着一只小巧玲珑的青色瓷盐罐。两人开始觉得有些不妥，互相呆望着对方沾满奶油的脸。

“这……似乎有些不妙啊……”

“是啊，我也感到不对头。”

“原来‘要求’特别多，不是说点菜的客人多，而是这家餐厅对客人提出的要求多啊^[1]！”

“我看这个西餐厅有古怪，所谓的西餐，不是给顾客吃西餐，而是将顾客烹成西餐吃掉！啊……啊……太可怕了……咱……咱们俩……”

说话的这位绅士，浑身颤抖，说不下去了。

“那……咱……咱们……快逃！呜呜……”

另一位绅士浑身上下也在发抖，声音中透着极度恐惧。

“赶紧……逃！”

他们惊慌失措地拼命去推身后的门，哪知用尽吃奶的力气，那门仍然严丝合缝。

他们只好向前望，只见走廊尽头还有一扇门，门上的两个钥匙孔相当大，还被雕刻成一对银色刀叉的图案。旁边另外写着数行字：

诸位辛苦了。

饭菜已准备就绪。

请进，立刻可以享用了。

钥匙孔中，两颗青色的眼珠滴溜溜地转着，正恶狠狠地盯着他们。

“哇！”

“哇！”

二人吓得魂不附体，浑身剧震，相拥而泣。

这时，从门里传出叽叽咕咕的低语声：

“不好，还是被他们发觉了，都不往身上抹盐了。”

“是啊，老大啰里啰唆的，什么‘如此多的要求，让您厌烦了’、什么‘请多见谅’啦，写了一堆废话，结果暴露了。”

“无所谓啦，反正咱们嘴边分不到一块骨头。”

“对。不过到嘴的肥肉如果跑了，老大就要唯我们是问了。”

“是的是的。那快叫住他们吧！喂，喂——亲爱的顾客，请进，快请进。餐碟已经洗得干干净净，菜叶也撒上盐巴了。你们一进来，立刻和菜叶搅拌一下，就能盛入白亮的盘子了。快请进呀！”

“嗯，快请进，快请进！要是二位对凉拌沙拉不满意，还可以点火油炸呢。请马上进来吧！”

两位可怜的绅士已经骇怖得快要昏死过去了，面孔紧张得挤到一起，就像被揉皱的废纸一样，面面相觑，浑身战栗，连逃跑的力气都没有了。

门内传来嘻嘻的笑声，随即又响起打招呼声：

“快请进来坐啊！别哭啦，那奶油会被眼泪冲走的。啊？老大！是，是，美味佳肴即刻上桌。喂，你们快点进来。”

“快点，快点！老大已围好餐巾、拿好刀叉，正迫不及待等你们上桌呢！那口水流得可长了……”

两位绅士除了哭，没有任何办法了。

就在危急关头，二人身后猛地传来“汪汪汪”的狗叫声。那两头白熊一样大的巨犬破门而入。

钥匙孔里滴溜溜转动的眼珠，登时消失不见。两头巨犬低吼着，在屋中转了数圈，忽然“汪”地大叫，猛扑向用膳厅的大门。大门“砰”地被撞开，巨犬如箭一般直冲入内。

门内一团漆黑，一阵阵“喵……汪……呜呜呜……”的响声，夹杂着沙沙声，不时传出。

不一会儿，整栋西餐厅如云消雾散般，消失无踪。两位绅士置身荒草丛中，被冻得瑟瑟发抖。

四周一望，上衣、鞋子、钱包、领带夹、枪支弹药，东零西散地挂在枝头、丢在树根上。寒风凛冽，吹得野草沙沙、树叶哗哗作响，大树也轰轰地摇响着。

两头巨犬低吼着，跑回他们身边。

身后则传来呼喊声：

“先生！先生！”

二人顿时精神振奋，高声回应道：

“喂，喂！我们在这儿，快过来。”

那位担任向导的猎人，披着蓑衣，戴着斗笠，拨开杂草，来到近前。

两位绅士这才彻底安心。

他们将猎人带来的饭团狼吞虎咽全部吃光，在返回的路上，又花十元买了几只山鸡，回到了东京。

不过遗憾的是，虽然平安回到东京，但他们被吓得如同揉皱的废纸的脸，无论用热水怎么洗泡，都无法恢复原样了。

[1]此处利用了日语中的同词多意。“要求”的日文原文为“注文”。“注文”既有叫菜、点菜之意，又有要求之意。

银河铁道之夜

一 午后的课

“各位同学，有人说这片模糊的白色地带，像是一条河流；也有人说它像牛奶淌过后的痕迹。那么，你们知道它到底是什么吗？”一张黑色的大星空图挂在黑板上，老师指着图中那道由上至下一片朦胧的东西，向同学们提问。

康帕瑞拉^[1]第一个举手，接着，另外四五个同学也纷纷举手。乔凡尼^[2]也怯怯地将手举了起来，但立刻又放下了。是的，他记得曾在某本杂志上读过那些关于星星的文章，可最近一段时间，他每天都在上课时打盹儿，迷迷糊糊的既没有时间好好温书，也没有什么书可看。所以越来越多的知识他感到不懂。

但老师却察觉到了他的动作。

“乔凡尼同学，你知道那是什么，是吧？”

乔凡尼迅速从座位上站起来，但起立后才发觉，自己回答不了这个问题。坐在前排的查内力扭过头，盯着乔凡尼“扑哧”一笑。乔凡尼顿时窘得满脸通红。

老师又问道：“如果我们用高倍天文望远镜仔细观察银河，可以看到银河是由什么组成的呢？”

乔凡尼虽然在心中反复想着，应该是星星吧！但却没有足够的自信开口说出答案。

老师见他不回答，有点尴尬，便将目光转向康帕瑞拉，说：“康帕瑞拉同学，你来回答。”

原本第一个举手的康帕瑞拉，现在却变得扭扭捏捏，慢吞吞站起来，同样没有回答问题，只是沉默着。

老师颇感意外，盯着康帕瑞拉好一阵，说了声：“好吧。”迅速转向黑板，指着星空图说，“用高倍天文望远镜观察这道白色朦胧的银河，可以看到无数发光的颗粒，也就是星星。对不对，乔凡尼同学？”

羞红脸的乔凡尼点了点头，眼眶中不知何时已噙满泪水。是的，我心里早知道答案，康帕瑞拉当然也知道。康帕瑞拉的父亲是位博士，在他家里，我和康帕瑞拉一起看过那本杂志，上面就是这么写的。看完杂志后，康帕瑞拉又特意从父亲的书房里，找出一本相当厚的书，翻到关于银河的那部分。我们还出神地望着黑黝黝的页面上那满是星光的美丽图片，欣赏了好久好久呢！康帕瑞拉没有理由会忘记这些事的！那么他并非真的不会回答，而是因为他知道我早晨和下午都要干活，又苦又累，在学校时也没精神和大家一起玩，甚至都很少跟他讲话。所以他在同情我，故意装作回答不出来。

想到这里，乔凡尼心中既感动又酸楚，觉得自己和康帕瑞拉都可怜得很。

老师接着讲道：

“所以，如果我们假设银河是一条真正的河流，那么这一颗颗的小星星，就可以想象成是河底的砂砾或石子。如果再假想它是一条巨大的牛奶河，那就更接近银河了。换言之，这些星星便好比是漂浮在牛奶中的细小脂肪球。那么，这条大河的河水又究竟是什么呢？难道真是类似‘水’的物质吗？不，处于银河群星之间的，是真空。真空以一定的速度来传送光线，太阳、地球都飘浮其间。也就是说，我们都栖居于银河的河水中。要是从银河的河水中向四面望去，会发现在银河底部越是深远的地方，聚集的群星越多，就像水越深看起来越蓝一样。因此银河看起来才会白茫茫一片。同学们，请看这个模型。”

老师用教鞭指向一个装有很多发光细沙的大型双面凸透镜，继续说道：

“银河的形状和这个模型差不多，这里面每一粒发光的细沙，都可以想象成和太阳一样可以自身发光的星体。我们的太阳大致在中央这儿，地球就在太阳旁边。如果大家在晚上时，站在中央这个位置，观察凸透镜中的世界，会发现这面的镜片比较薄，只能看见稀疏的点点星光；而这边和这边的镜片因为比较厚，所以能看到许多发光的沙粒，也就是星球。离地球远的地方，望过去就模糊成一片晕白。这就是我们今天教的关于银河的知识。而关于这个凸透镜究竟多大，以及其中无数星星的故事，就留到下节科学课再讲解。另外，今晚是银河节，同学们记得到野外仔细观察一下天空。好了，下课。请大家收好书和笔记本。”

教室里此起彼落地响起了开合书桌盖以及收拾书本的声音。随后，同学们全体起立，向老师行完礼，陆陆续续离开了教室。

二 印刷厂

乔凡尼刚步出校门，就见七八位同班同学聚在操场一角的樱花树下，围着康帕瑞拉在叽叽喳喳地说些什么。看上去是在商量去哪里弄王瓜，做成青色灯笼在银河节的河里漂放。

乔凡尼朝他们用力挥了挥手，疾步离开了学校。大街上，几乎家家户户都在为迎接今晚的银河节而忙碌着。他们或是在门前悬挂紫杉叶球，或是将盏盏彩灯装点柏树上，热闹极了。

乔凡尼并未直接回家，他转了三个路口，走进一家大印刷厂。他朝坐在入口处桌台后面，穿着宽松白衬衫的一个胖男子行了一礼，脱鞋踏进屋中，向上走去，来到最里头的房间前，拉开了房门。此时虽是白昼，房间里却开着电灯。一台台转轮印刷机正吧嗒吧嗒地飞转着。一批缠着头巾、戴着伞状遮光镜的工人，口中时而念念有声，时而数着铅字，各自努力 working 着。

乔凡尼走到由门口数起的第三张高台前，向高台后的人行了一礼。那人便转身在工作架上翻找了一阵，翻出一张纸来，递给乔凡尼，说：“这些是你今天的工作量，没问题吧？”

乔凡尼点点头，从那人的高台脚下，拖出一个扁小的盒子，走到对面铅字墙的墙角，蹲下身子。这里灯光较亮，他用镊子夹起一个个粟米粒大小的铅字，放入小盒中。

一个系着蓝色工装裙的工人经过乔凡尼身后，开玩笑说：“哟，小放大镜君，你早！”一旁的四五个工友听了，不出声也不望这边一眼，只是淡淡一笑。

乔凡尼时不时地揉揉眼，继续麻利地挑拣铅字。

时钟响过六点，乔凡尼把挑拣出来的满满一盒铅字，认真地与手中那张纸又核对了一遍，这才捧着盒子来到先前那张高台前。台后的人默默地接过盒子，轻轻地点点头。

乔凡尼又朝他行了一礼，打开房门，走到印刷厂入口的桌台前。桌台后面那个穿着宽松白衬衫的胖男子，同样默默地把一枚小银币递给乔凡尼。乔凡尼开心地笑了，深鞠一躬，利落地从桌台下拿起寄存的书包，快步跑到大街上。他一面愉快地吹着口哨，一面进入面包店，买了一条面包和一袋方糖，然后飞奔向家。

三家

乔凡尼一口气跑进位于后街小巷的一间简陋小屋，这就是他的家。三个并排的入口处，最左边的门前放着一只种满紫色卷心菜和芦笋的破木箱。两扇小窗终日都垂挂着遮阳的窗帘。

“妈妈，我回来了。您身子好些了吗？”乔凡尼边脱鞋边问母亲。

“哦，乔凡尼回来了啊！干活很辛苦吧？今天天气凉爽，我感觉还不错。”

乔凡尼由玄关跨进屋里，见母亲躺在里屋床上，身上盖着白被单，正在休息。

他上前将窗户打开。

“妈妈，我今天买了方糖，给您加到牛奶里喝。”

“啊，你先吃吧，我暂时不饿。”

“妈妈，姐姐是几点回去的？”

“三点左右。她帮我做家务都做完了。”

“您的牛奶送来了吗？”

“好像还没有。”

“我立刻帮您去取。”

“不急，不急，你先吃饭吧。你姐姐用西红柿煮了道菜，就摆在那边。”

“那我就先吃啦。”

乔凡尼从窗户旁边端过装有西红柿菜肴的盘子，配着面包，大口大口地吃起来。

“妈妈，我猜爸爸不久就会回来了。”

“我也这么觉得。可为什么你会这样想呢？”

“因为今早的报纸报道，今年北方捕鱼收获特别多。”

“可是，也许你爸爸并没有出海捕鱼。”

“一定是捕鱼去了。爸爸绝不可能做那种会被关进监狱的坏事。他上回捐给学校的大蟹壳、驯鹿角，直到现在还陈列在标本室里。老师给六年级上课时，还轮番拿去教学用。去年的修学旅行……[3]”

“你爸爸还答应下回送一件海獭皮的外套给你呢。”

“唉，同学们一见到我，老是故意提起这件事，都在笑话我。”

“他们讲难听的话了？”

“嗯。只有康帕瑞拉从来不讲我的坏话。而且每次大家嘲笑我时，他都十分难过。”

“他爸爸和你爸爸的关系，就和你们现在一样，是从小就认识的好朋友。”

“哦！难怪爸爸以前常带我去康帕瑞拉家做客。想起那时候就开心。每当放学后，我就跑到康帕瑞拉家玩。他家里有一列玩具火车，用酒精做动力，将七节铁轨连接起来，就能围成一个环形铁道。此外电线杆、信号灯等一应俱全。信号灯只有在火车通过时，才会亮绿灯。有一回我们把酒精用光了，就改用煤油代替，结果把油罐都熏黑了。”

“是吗？”

“现在每天早上送报时，我也会路过康帕瑞拉家，但整栋屋都悄无人声。”

“那是因为时间太早，他们一家都尚未起床。”

“不过他们家有条看门犬叫‘查伟尔’，尾巴的样子和扫把差不多，每次我去那儿，都低鸣着跟在我身后，一路跟到街角转弯处，有时甚至跟得更远。今晚大家都去河边漂放王瓜做的灯笼，那狗肯定也会跟去。”

“是啊，银河节就在今晚！”

“嗯，我取牛奶时，顺道过去瞧瞧热闹。”

“去玩可以，但绝不准下河！”

“我知道。我就站在岸边看看，大概一个钟头就回家。”

“也不用这么赶，可以多玩一段时间。只要康帕瑞拉和你一块儿，我就不必担心啦。”

“我保证同他在一起。妈妈，帮您关上窗户，可以吗？”

“也好，就关上吧。起风了，天气变凉了。”

乔凡尼站起身，将窗户关上，又收拾好菜盘和面包袋，然后麻利地穿好鞋子，说：“过一个半钟头我就回来。”然后从昏暗的门口离开了家。

四 半人马座节之夜

乔凡尼噘着嘴唇，仿佛在落寞地吹着口哨，孤单地走下两旁栽满柏树、黑影幢幢的坡道。

坡道下矗立着一盏高大的路灯，幽幽地发出银辉色的光亮。乔凡尼迈着大步走向路灯，模糊的影子像妖怪一样在乔凡尼身后拉成一条长线，慢慢变得越来越清晰，时而举手，时而抬脚，像和乔凡尼捉迷藏似的，绕到了他的旁边。

“我是轰隆隆的火车头，前面就要下坡了，要快速前进喽。我现在要超过前方的路灯了。快看，我的影子像圆规，将会绕一圈，然后跑到前面去。”

乔凡尼一边幻想着，一边大踏步走过路灯。白天课堂上的那个查内力，身穿崭新的竖领上衣，忽然从路灯照不到的另一头的小巷里窜出来，唰的与乔凡尼擦肩而过。

“查内力，你是不是赶着去河边漂放王瓜灯笼？”

乔凡尼话音未落，查内力就冷冰冰地从他身后说了句：

“乔凡尼，你爸爸要送你的海獭皮外套呢？”

乔凡尼的心猛地揪紧了，只觉得耳畔都是嗡嗡的轰鸣声。

“你什么意思？查内力！”乔凡尼大声怒吼。但查内力已经跑入对面一栋柏树环绕的大屋中。

“我从来没做什么坏事，可查内力为什么总对我那么不客气呢？看他那模样，跑起来简直就像只老鼠，竟然还整天嘲笑我！他真是个大笨蛋！”

乔凡尼不停地在脑中想着各种事，同时脚步匆匆，穿过被美丽的彩灯和树枝装点得璀璨动人的大街。钟表店的橱窗里，霓虹灯明亮耀眼，每隔一秒，猫头鹰座钟那用红宝石做的眼珠便骨碌碌转动一下；一座海蓝色的厚玻璃圆盘上，镶嵌着各种颜色的美丽宝石，宝石盘如行星般缓缓转动。对面那侧，有一只铜制的半人马，正慢慢地转到这一边来。宝石转盘的正中，有一张圆形黑底的星座一览图，在碧绿的芦笋叶衬托下，显得异常吸引人。

乔凡尼登时忘记了心事，呆呆地凝视着星座一览图。

比起白天在课堂上见到的星图，眼前这张星座一览图小很多，但如果按当天的日期和时刻旋转好转盘，椭圆形的玻璃盘中便会出现当晚的星空。在正中间，白茫茫的银河由上至下呈现朦胧的带状。带子的下方看上去像是发生了小规模爆炸，腾腾地冒着蒸气。

玻璃转盘的后面，立着一部用三脚架支起的小型望远镜，发出金黄色的光芒。最后面的墙壁上，挂着一张极大的星座图，图中将天空的各个星座，绘成了奇形异状的怪兽，以及蛇、鱼、水瓶等模样。乔凡尼久久地站着、望着，心想天上真的有可怕的天蝎、英勇的射手吗？啊，我真想去天上四处逛逛！

陡然间，乔凡尼想起妈妈的牛奶还没取，于是依依不舍地离开了钟表店。

虽然肩头因上衣窄小而被束缚得不舒服，但乔凡尼仍然精神十足地甩动手臂，昂然穿过街道。

清冷的空气如水般漫溢在街面和店铺，街灯掩映于翠绿的冷杉和橡树树枝中。六株法国梧桐树矗立在电力公司楼前，枝丫上挂满五颜六色的小彩灯，那景象令人一见之下，恍然以为是到了人鱼之都。孩子们穿着刚从衣柜里取出，还带着折痕的新衣裳，吹着《星星圆舞曲》的口哨，边奔跑边高喊：“半人马座啊，快降雾水吧！”另有一些孩子燃放蓝色的烟花，快活地嬉耍着。只有乔凡尼耷拉着脑袋，对种种喧闹视若无睹，在脑中思考着与欢乐氛围全不相干的事，并加快脚步，赶往牛奶站。

过不多久，乔凡尼终于来到郊区。成片的高大白杨树在辽阔的星空下挺立着。他跨进牧场牛奶站漆黑的大门，走到充满乳牛气味的昏暗厨房，摘下帽子，喊道：“晚安。”

屋中悄无声息，似乎没有人在。

“晚安，有人吗？”乔凡尼笔直站立，再次喊道。过了一会儿，有个看上去身子骨不是很好的老奶奶，颤颤悠悠地走出来，问乔凡尼来这里干啥。

“哦，因为今天的牛奶一直不见送来，所以我特地跑来取牛奶。”乔凡尼担心老奶奶耳背，大声地说。

“现在能拿主意的人一个都不在，我不清楚送奶的事，不然你明天再来吧。”老奶奶一面揉着发红的眼皮，一面低头瞧着乔凡尼。

“我妈妈生病了，今晚不能没有牛奶。”

“这样啊！那请你过会儿再来吧。”老奶奶摆出一副就要扭头进屋的样子。

“只好如此了，谢谢。”乔凡尼行了一礼，离开厨房。

他走到街道的十字路口，正打算转弯时，看到对面桥头的杂货店门前，隐隐约约出现了六七个穿着白色校服的学生的身影。这些小学生有的吹着口哨，有的大声笑着，每人手里都有一盏王瓜做成的灯笼，结伴向这边走来。乔凡尼对他们的谈笑声和口哨声全不陌生，因为他和他们是同班同学。

乔凡尼原本打算转身回避他们，但一转念，反而昂首挺胸，大步向同学们迎去。

“你们是去河边放灯吗？”乔凡尼的嘴唇动了动，打算这样问。但喉咙仿佛被哽住了，硬是开不了口。

“乔凡尼，你爸爸送你的海獭皮外套呢？”之前碰到过的查内力，又令人厌烦地怪叫起来。

“乔凡尼，海獭皮外套呢？”其他人也异口同声地起哄。

乔凡尼涨红了脸，手足无措，只想尽快从同学们身旁逃开。他发现康帕瑞拉也在这群人当中。康帕瑞拉微微一笑，显得有些过意不去，略带歉意地望着乔凡尼，仿佛是在请他原谅。

乔凡尼却尽量避开他的目光。等到康帕瑞拉修长的身影远离自己，同时大家又各自吹起口哨时，乔凡尼才在街角的转弯处，回头张望。恰巧查内力也转过头向这边望来。而康帕瑞拉也跟着同学们吹着嘹亮的口哨，阔步向前方朦胧可见的大桥走去。霎时，乔凡尼感到心头涌起一股难以名状的凄寂，不由自主飞奔起来。一群年龄更小的孩子正在路旁“哇啦哇啦”地蹦蹦跳跳，见乔凡尼奔跑的样子挺可笑的，便望着他大笑。

片刻后，乔凡尼飞奔上了黑色的小山丘。

五 气象轮柱

牧场的后方是一片坡势平缓的山丘。丘顶漆黑且平坦，在北方大熊星的映照下，显得比平时低矮，似乎与天空近在咫尺。

乔凡尼在露珠打湿的森林小道上，疾步向山丘爬去。小道掩映在漆黑一片的野草和形状各异的灌木丛中，就像一条被点点星辉所照亮的白线。萤火虫在草丛里发出微光，部分草叶被映成了透明的葱绿色。乔凡尼心想，这些草叶和同学们手中提的王瓜灯笼，还真有点相似呢。

穿过长满松树和橡树的黢黑森林，眼前登时豁然开朗，天空无垠广阔。乔凡尼仰望苍穹，白茫茫的银河横贯南北，山顶上的气象轮柱也清晰可见。四周钟花和野菊花繁茂盛放，散发出如梦幻般的芬芳。一只小鸟啾啾鸣叫着，掠过山丘。

乔凡尼来到山顶的气象轮柱下，浑身大汗淋漓地躺倒在湿冷的草地上。

小镇的灯火点缀在暗夜中，仿佛海底的龙宫般，璀璨动人。孩子们的唱歌声、吹口哨声、隐隐约约的喊叫声，夹在风中传来。风在远方低鸣，山丘上的野草随风摇曳。乔凡尼的衬衫早已被汗水湿透，变得既冷又硬。

乔凡尼向山下望去，黑色的原野由小镇尽头向远处延伸，仿佛绵延无尽。

“轰隆轰隆。”火车声自原野传来，远方的火车看上去小得很，乔凡尼想象着一排排红色的车窗里，有许许多多旅客，有的在削苹果皮，有的正谈笑风生，各自做着不同的事……他感到一阵难以形容的伤感再度涌上心头，便急忙抬头，将目光转向了天空。

啊，据说天上那条白色的光带，是由无数星星组成的。

可是，不管怎样仔细凝望，总感觉那条星带，不像上课时老师说的那么空荡荡、冷冰冰。相反，乔凡尼甚至觉得，越认真看，天上越像有一片小森林，或是有一片牧场的旷野。随后，乔凡尼又看见蓝色的织女星，眨着三四个星眼，不停地闪烁着，并且时不时地伸缩着双脚，越伸越长，渐渐变成了草菇的形状。看着看着，就连山脚下的小镇，也让他产生了疑惑：那到底是朦胧的星云呢，还是一团缥缈的烟雾？

六 银河车站

这时，乔凡尼觉得身后的气象轮柱渐渐地幻化成一座三角路标，似萤火虫般闪烁着，时明时暗。三角路标的轮廓逐渐清晰，像新冶炼出的钢板，岿然矗立在铁青色夜空下的原野中。

弄不清从何处发出的神秘之声，远远传来：“银河车站，银河车站！”乔凡尼的眼前突然变得极为明亮，好似数以亿计的萤鱿^[4]发出的光亮，瞬间变作化石，镶嵌在天空；又像被钻石商人藏起来待价而沽的宝石，突然遭人一把撒在空中一样。明晃晃的亮光闪得乔凡尼直揉双眼。

待他醒过神来，发现竟已身在先前望见的那列“轰隆轰隆”的小火车上，正目视着窗外。这是一列亮着橘色灯光的夜行轻便列车，“咣当咣当”地向前疾驶着。车厢里用蓝色天鹅绒包裹的座位上，全都空无一人。只有对面漆着灰色涂料的墙上，有两个闪亮的黄铜挂衣钩。

乔凡尼注意到自己的前座上，坐着一个身材修长的男孩，穿着被淋湿的黑色上衣，正探头瞧向窗外。乔凡尼盯着男孩的肩膀，觉得他的背影挺眼熟的，便想弄清男孩究竟是谁。当他想从座位上探出头时，男孩却忽然把脑袋缩回了车里，扭头望向乔凡尼。

那男孩竟是康帕瑞拉。

乔凡尼正想开口问：“你上车很久了吗？”康帕瑞拉却抢先说道：“可惜，大家虽然拼命追，但还是没赶上这趟列车。查内力跑在最前头，仍然追不上。”

乔凡尼心想，我和你可是约好要一起出来玩的，于是问道：“那不然等一等他们？”

康帕瑞拉答道：“那倒不必了。查内力的爸爸已经接他回家了。”

康帕瑞拉说完，脸色有些苍白，好像哪里不舒服。乔凡尼也仿佛丢了东西似的，心头有一种奇怪的感觉，便一言不发。

少顷，康帕瑞拉望了一眼窗外的景致，又来了精神，愉快地说：

“啊，糟糕，我忘记带水壶了，写生本也忘带了。不过没关系，天鹅站就在前方。我对天鹅十分着迷，即使它们飞到远处的河边，我也一定要努力欣赏到。”

他边说边旋转一块圆盘地图，在上面查看着。地图中有一条铁道线，沿着白茫茫的银河左岸，向正南方绵延伸展。地图望上去奇妙无比，盘面墨黑如暗夜，蓝色、橙色、绿色的点点亮光分布其上，标示出车站、三角路标、泉水、森林的位置，就像宝石镶嵌在夜空，缤纷美丽。

乔凡尼觉得自己似乎见过这地图，但忘了具体在哪里见过。

“你在哪儿买到的这张地图？是黑曜石做的吗？”乔凡尼问道。

“是在银河车站的站台上索取的。你没向工作人员要吗？”

“哦？先前的那个车站，就是银河车站呀？那我们现在位于这里，是吗？”乔凡尼指着地图上写有“天鹅”二字的一处车站的北面，问道。

“对。快瞧，那河岸上的光亮，是月光吗？”

乔凡尼扭头向河岸上望去，只见闪耀着雪亮白光的银河岸边，成片成片都是银色的天之芒草，微风吹过，沙沙地轻轻摇摆，荡漾出层层波浪。

“不是月光，闪光的是银河！”乔凡尼欣喜若狂，兴奋雀跃。他用脚跟轻敲地板，将头伸出窗外，吹起动听的《星星圆舞曲》的口哨。同时努力把身子尽量探出去，想要更加清楚地观赏银河水。一开始，岸边一片朦胧，银河水根本看不清。但认真凝视一阵后，会发现那澄澈的河水比玻璃、氢气都更加明净、晶莹。某些时候，可能是因为肉眼的错觉，甚至会看到银河水幻化出浅紫色的涟漪，像彩虹般发出迷人光晕，静静地流淌在银河中。

闪烁着磷光的三角路标遍布于原野上，远处的望过去小，而近处的看起来大。远处的三角路标呈现出鲜明的橙色或黄色，近处的则发出模糊的青白色亮光。路标形状各异，除了三角形，还有四方形，甚至有闪电形和锁链形，各不相同，矗立在原野上，令原野熠熠生辉。乔凡尼看得心花怒放，使劲摇了摇脑袋，想让自己从这美景中挣脱出来。原野上青色、橙色及其他各种颜色、五彩缤纷的路标，仿佛在同时呼吸、叹气似的，纷纷颤动起来。

“我一定是来到天空的原野啦。”乔凡尼十分激动。

“这列火车应该不是用煤做动力吧？”乔凡尼将左手伸出窗外，望向前方的景色，说道。

“大概是用酒精或者电力吧。”康帕瑞拉答道。

“咣当咣当”，这列优美的小火车穿越天之芒草的波浪、银河的流水、三角路标的银白微光，一刻不停地向前飞驰。

置身于梦幻般的美景中，乔凡尼渐渐没有了平日里的拘谨。

“瞧，龙胆花开了，秋天到了。”康帕瑞拉手指着窗外，轻声说。

铁轨两旁的低矮草丛中，开满了美丽的紫色龙胆花，仿佛用月长石^[5]雕刻而成。

“好美啊！我可以跳下去采一朵，再上来吗？”乔凡尼激动地喊着，跃跃欲试。

“不行，火车开得太快，来不及的！”

康帕瑞拉话音未落，窗外又有一簇闪耀紫光的龙胆花飞逝而过。

紧接着，另一丛黄蕊的龙胆花，像泉涌、骤雨般不断冒出，又忽闪忽闪地从他们眼前疾疾掠过。

一排排闪闪发光的三角路标，看上去如同笼罩着一团雾气，炽烈而迷离地挺立着。

七 北十字星与葡力奥辛海岸^[6]

“希望妈妈能原谅我。”

康帕瑞拉突然间神情沮丧，略微口吃地小声说。

乔凡尼心中默想道：“是啊，我的妈妈也一定在遥远的、像灰尘那么小的橙色三角路标那里，牵挂着我呢！”

但他只在心里这么想着，并未说出口。

“只要能让妈妈获得真正的幸福，我愿意做任何事。可是，对妈妈来说，真正的幸福究竟是什么？”康帕瑞拉竭力抑制住想哭的冲动。

“你母亲并没有发生不幸的事啊！”乔凡尼十分惊讶。

“虽然我不知道该如何做，但有一点可以确定，无论是谁，只要真的去做好事，就一定会感到无比幸福。所以，妈妈肯定会原谅我的。”康帕瑞拉看上去似乎已下了决心。

这时，车厢里突然变得亮堂起来。乔凡尼将目光移向光的来处，原来在缀满钻石、露珠等一切美丽装饰的银河河道的正中央，静静流淌的水面上，出现了一座笼罩在银光中的小岛，小岛平坦的最高处，屹立着一个光芒炫目、庄严的白色十字架。十字架就像是用结了冰的北极冻云铸成，放射出圣洁的金色光辉，仿佛已静穆地屹立了千万年，并将永远地屹立下去。

“哈利路亚，哈利路亚！”乔凡尼的身前身后传来阵阵赞美歌的音浪。扭头一瞧，车厢里的其他乘客，全都整理好衣褶，端正仪容，有的将黑色封面的《圣经》抱在胸前，有的数着水晶念珠，合掌面朝窗外，虔诚祈祷。康帕瑞拉和乔凡尼也不约而同地站起身，康帕瑞拉面颊上涌上一层红晕，就像熟透的苹果般，亮光耀人。

前进的列车渐渐将小岛和十字架抛向后方。

银河的对岸弥漫着闪光的雾霭，不时出现成簇的芒草在微风中摇曳着。银辉忽闪忽暗，仿佛有人在故意对着它吹气一样。无数龙胆花隐现在草丛中，望过去像是黑夜中的磷火。

这些景象一闪而过，银河与车窗之间的地面，瞬即被一大片天之芒草所遮掩。在芒草后方，虽然天鹅岛仍闪露过两次，但迅速地被抛在了远方，变得渺不可见，如同一幅极小的画。最后，在芒草沙沙作响声中，天鹅岛完全看不见了。

乔凡尼将目光从窗外收回，注意到后座上不知什么时候坐了一位身材高挑、披着黑头巾的修女。碧色的瞳眸向下望着，虔诚地祷告着，那样子似乎极盼望能再度聆听到远方的细语声。

慢慢地，祈祷完毕的乘客们，都安静地坐回自己的座位。乔凡尼和康帕瑞拉怀着类似

的神圣感，以不同往常的语气，悄声交谈起来。

“快到天鹅站了吗？”

“嗯，十一点整准时抵达。”

绿色的信号灯和略显模糊的灯柱由车窗外闪过，像硫黄火焰一样的扳道器的黄灯也从窗下掠过。列车放缓了速度，驶入天鹅站的月台。月台上一排排整齐明亮的灯光映入眼帘，光晕扩散着，越来越大。终于，列车停了下来，乔凡尼和康帕瑞拉座位旁的车窗，刚好正对着天鹅站的大时钟。

秋夜凉爽宜人，大时钟上铁青色的两根指针，分秒不差地指向十一点整。乘客们纷纷下车离去，车厢中登时变得空旷起来。

大时钟的下方出现一行字：在此站停车二十分钟。

“要不，咱们也下车瞧瞧？”乔凡尼建议道。

“好吧。”

于是两人一起飞步走下车门，跑到检票口处。

可是检票口一个人也没有，只有一盏紫色的灯亮着。他们看了看周围，也不见站长和行李搬运工。

他们又来到车站前的小广场，广场四周都是一棵棵像水晶工艺品般的银杏树。一条宽阔的马路，从小广场笔直地通向银河的白光中。

之前下车的那些乘客，此刻不见一人。乔凡尼和康帕瑞拉并肩沿着白色的马路走着，两人的影子就像四面都是玻璃窗的屋子中的两根柱影，又似车轮的辐条，朝各个方向伸展开。片刻后，他们来到了在列车上望见的那片景致动人的河滩。

康帕瑞拉将晶莹洁净的沙子抓在掌心，摊开手掌，用手指搓揉着。

“看，这些沙子多么像水晶啊！每一粒中都有一小团火焰在燃烧。”他如在梦境中，喃喃自语。

“是挺像的。”乔凡尼随口应道，心想着他为什么会这样想呢？

岸边的小石子璀璨、晶莹，的确像水晶、黄玉或是雕着细微褶皱的宝石，有时候更像是自棱角处发出云雾般光华的蓝宝石。乔凡尼快步走到岸边，将手泡入河水中。令人惊奇的是，银河水虽然透明清澈过氢气，但仍然可以流动。两人浸在水里的手腕，呈现出淡淡的水银色。被手腕荡漾所激起的浪波，泛起磷光，一闪一灭，像火花一样，漂亮极了。

抬眼仰望河岸的上游，可见悬崖下密布着芒草，有一块白色岩石像操场那样平坦、开阔，延伸出河流边。岩石上隐隐有五六个人的身影，好像在挖掘或是填埋着什么。他们时而起身，时而弯腰，手里的工具反射出白光。

“咱们过去瞧瞧！”乔凡尼和康帕瑞拉不约而同地说道。然后向白色岩石跑去。来到入口处，只见一块用光滑陶瓷做成的路标立在那儿，上面写着：“葡力奥辛海岸”。对岸的沙洲上，到处插着铁制的细栏杆，还摆放着不少精致的长木椅。

“咦，有个怪东西！”康帕瑞拉见到岩缝中有个又细又长的尖顶果实，讶异地站住脚。

“是核桃。快看，到处都是，真多啊。看来不是河水把它们冲到这儿的，而是岩石中本来就有的。”

“好大啊！这核桃比平常见到的至少大两倍，而且完全没有腐烂，仍然完好。”

“嗯，去那边瞧瞧吧，他们说说不定在挖啥宝贝哩！”

他们拿着表面凹凸不平的黑核桃，继续向上游走去。在他们左边的沙洲上，波涛如闪电，炽烈击打着河岸；右边的悬崖顶上，长满了像是用银粉和贝壳制成的芒草穗，随风轻摆。

到得近前，只见一个学者模样的高个男子，戴着高度近视眼镜，脚穿长筒雨靴，正挥笔在本子上快速地写着，不时还挥动鹤嘴镐、铁铲，细致地挖掘着。同时还十分内行地指挥三名似乎是助手的人。

“那个向上凸起的地方，要小心，不能弄坏了。用铁铲，铁铲！离远点再挖。错了错了，别笨手笨脚的！”

再向前靠近几步，这回看清了，在雪白松软的岩石里面，有一具被压扁的巨兽的森森白骨，横躺着，此时已有大半被挖了出来。定睛细看，便可见四周有十几块被切割成正方形的岩石，上面都留有两个蹄印，并且还标有编号。

“是来这里参观的？”那位学者模样的男子，扶了扶眼镜，盯着两人问。镜片闪了闪光。

“看到那些数量众多的核桃了吧？粗略估计，这些核桃都有一百二十万年的历史了，可还算是挺新的。这个地方在一百二十万年前，处于地质时代新生代第三纪，过去是一片汪洋，下面还藏有数不清的贝壳化石有待挖掘。如今河水流淌的这一块，曾经是海水潮涨潮落之地。至于这具野兽的骨架，是一种叫‘伯斯牛’的动物留下的。喂，喂！那边不可以用镐，只能用凿子慢慢地凿。‘伯斯牛’大致是现代牛的先祖，远古的时候，此地有无数这种野兽。”

“您挖掘它，是打算拿来做标本吗？”

“不，是拿来作考据用。据我们的研究发现，这一带的地层既深且厚，虽然已有不少证据能够证明它是在大约一百二十万年前形成的，但部分人还是不能理解它的价值，认为它不过是风、是水，或者仅仅是广阔的天空。所以我们还需要从别的方面来证明，研究它曾经是怎样的地层。你们能听懂我说的话吗？不过……喂，都告诉过你了，那里不能用铁锹，因为肋骨埋在下面啊，你怎么还不明白？”

学者慌忙跑了过去。

“时间差不多了，我们该走了。”康帕瑞拉望着地图，又看了看手表，催道。

“那我们告辞了，再见。”乔凡尼很有礼貌地朝学者鞠了一躬。

“哦，要走了？那再见！”学者说完，继续忙着四处监督挖掘工作。

因为害怕赶不上火车，康帕瑞拉和乔凡尼拼命跑起来。他们跑得像风一样快，却并不感到呼吸急促，膝盖也不觉得发热。

乔凡尼心想：“要是永远都跑得这么快，环游世界都不在话下了。”

他们跑过河滩，检票口的亮光映入眼帘。很快地，两人已登上了列车，坐到原先的位置上，遥望着窗外适才去过的方向。

八 捕鸟人

“这个位置没人坐吧？”

康帕瑞拉和乔凡尼的身后，一个声线略微沙哑但十分亲切的成年男子问道。

这个男子身穿咖啡色旧外衣，行李用两个白色布兜裹着，扛在肩头。他蓄着络腮红胡子，有点驼背。

“没有人，您请坐吧。”乔凡尼耸了耸肩，回应道。男子从满脸的胡须中露出一丝笑容，将肩头的布兜搁到行李架上。

一阵难以形容的忧伤和寂寞袭上乔凡尼心头，他无言地凝望着车窗正对面站台上的大时钟。汽笛声自前方响起，列车缓缓开动。康帕瑞拉目不转睛地盯着车厢厢顶，一只黑色的独角仙在灯泡上爬着，阴影反射到厢顶，变得既大且长。红胡子男人像看着老朋友一般，面带微笑，注视着乔凡尼和康帕瑞拉。列车的速度越来越快，闪光的芒草与河流，轮换着从车窗前飞逝。

红胡子有点怯怯地向两人问道：

“你们这是去哪儿呢？”

“无处不去。”乔凡尼也同样怯怯地答道。

“那可真棒！事实上，这趟列车正是无处不去。”

“你呢？你要去哪里？”康帕瑞拉突然以质问的口吻问道。乔凡尼呆了一下，笑了。坐在对面座位的一个头戴高帽、腰间挂着一串钥匙的男人，向这边望了一眼，也笑了。康帕瑞拉红着脸一齐大笑。红胡子男人却并不生气，他只是脸部抽动了几下，答道：

“我在前面的车站下车，我是做捕鸟生意的。”

“捕什么鸟呢？”

“比如鹤、大雁，有时也捕白鹭、天鹅。”

“鹤？多不多？”

“很多啊。一直都有鹤鸣声，没听见吗？”

“没有。”

“鹤鸣现在还能听到，你们认真听。”

康帕瑞拉和乔凡尼侧耳细听。果然，一阵如泉水汨汨喷涌的声响，夹杂在列车“咣当咣当”声和清风拂过芒草的沙沙声中，幽幽传来。

“你用什么方法捕鸟呢？”

“你是问鹤还是白鹭？具体点。”

“先答白鹭吧。”乔凡尼心想都无所谓，就随口应道。

“那挺容易的。白鹭其实是银河里的白沙凝聚成的，因此它们时时会飞回银河。只需在河滩旁埋伏着，等白鹭飞回，双腿即将落地的一刹那，猛扑上去将它紧紧按在地上，就成功捕到了。白鹭会立刻缩成一团，浑身僵硬，毫无挣扎地断气。然后嘛，把它风干即可。”

“把白鹭风干？是拿来当标本吗？”

“标本？不都是吃掉吗？”

“奇怪。”康帕瑞拉歪着脑袋说。

“并不奇怪啊，你们瞧。”红胡子男人起身将包裹由行李架上拿下，动作敏捷地解开封口的绳子。

“你们瞧，这些都是不久前捕到的。”

“啊，确实是白鹭！”康帕瑞拉和乔凡尼异口同声地叫道。

十几头浑身雪白、光洁的白鹭，在被风干后，像之前望见的那座十字架一样，扁平地展开身体，蜷缩着既黑且长的细腿，如浮雕般并排躺在包裹中。

“它们的眼睛都闭上了？”康帕瑞拉用手指轻柔地抚摸着白鹭紧闭着的新月形眼睛。白鹭头上长矛般的白色冠毛，丝毫未损。

“对吧？”捕鸟人又将包裹层层包好，系好封口绳。

“究竟什么人在吃白鹭肉呢？”乔凡尼想不明白，于是问道，“白鹭肉的味道如何？”

“非常美味，天天都有顾客买。但大雁比白鹭更好卖。因为大雁的肉口感好，吃起来也不费事。瞧。”捕鸟人解开另一个包裹，有着黄灰色青白斑的大雁，泛着光亮，像先前的白鹭那样，被风干后，鸟喙紧闭，扁平地并排躺在一起。

“大雁立时便可食用，二位品尝一下如何？”捕鸟人掰了掰微黄的雁脚，登时如掰开巧克力般，将雁脚整个掰了下来。

“尝一尝吧？试试看。”捕鸟人将雁脚撕成两块，分给康帕瑞拉和乔凡尼。乔凡尼稍稍咬了一口，心想：“奇了，这竟然是甜品啊，而且滋味比巧克力还香甜。可是甜品大雁怎么会飞呢？这人说不定是在附近开糖果铺的。我刚才竟然还小瞧他，现在却又品尝他的甜点，真有些过意不去。”心里虽觉歉疚，嘴里仍津津有味地吃着雁脚。

“要再来些吗？”捕鸟人又要解开包裹。

乔凡尼虽然觉得没吃够，但还是客气地推辞道：“不必了，十分感谢。”

捕鸟人又请对面座位上那个腰挂一串钥匙的男人品尝大雁。那男人礼貌地脱下帽子，说：“这是您做生意用的，我怎好意思吃呢？”

“没关系的。您瞧今年候鸟会有怎样的来势？”

“呀，那可多到数不清啊。前天晚上，轮到我值岗时，电话不知打了多少通进来，投诉说怎么可以不按规定，将灯塔的灯关掉。唉，那真是误会了，灯根本就没关，而是候鸟铺天盖地飞来，密密麻麻地，将灯塔的灯光都遮住了。所以错不在我，指责我有什么用！可他们就是要向我抱怨，我也只能无可奈何。因此我就告诉他们，去找那些身披宽斗篷、双脚和嘴都尖长的家伙理论去吧。哈哈……”

芒草丛消失了，由于少了遮挡，一道强光从对面的原野上直射过来。

“为什么白鹭不能立刻食用呢？”这个问题康帕瑞拉刚才就想问了。

“因为如果要吃鹭肉，”捕鸟人转过头，面向康帕瑞拉，“就必须先把白鹭挂在银河水光处，需要十来天，或者埋在沙中三四天。等白鹭身上的水银蒸发干净了，人吃起来才安全。”

“啊，这应该不是真的鸟类，只是普通的甜品吧？”康帕瑞拉的想法与乔凡尼一致，因为深感诧异，不由脱口问道。

捕鸟人顿时神色慌张，急忙说道：“抱歉，我要在此处下车了。”说着起身取下包裹，一眨眼便走得影踪全无。

“咦，他怎么说走就走？”康帕瑞拉和乔凡尼面面相觑，大为不解。那个灯塔看守却面带微笑，伸了个懒腰，目光望向二人座位旁的车窗外。两人顺着他的目光望去，见刚才还在位置上的红胡子捕鸟人，此刻正站在河岸边发出黄色与蓝白色磷光的羊耳朵草草地上，高抬双臂，表情紧张地仰望着天空。

“看，他竟然在那里！太不可思议了。瞧那模样，应该又在捕鸟吧？列车开动前，希望会有鸟儿飞来。”话音刚落，蓝色天幕中，一大群和先前见过的白鹭一模一样的鸟儿，鸣叫着如落雪般纷纷飞落。

捕鸟人像预先已经知道似的，乐不可支地将双脚呈六十度叉开，双手连续不断地快速抓住降落的白鹭逐渐收缩的黑脚，装进布兜中。布兜里的白鹭像萤火虫那样，闪烁着点点蓝光，接着慢慢黯淡，最后变成了死灰色，闭上了双眼。未被捕到的白鹭更多，都陆陆续续平安降落到银河河滩上。仔细观察，可以看到鸟爪刚一落地，整个鸟躯便如融雪一样，收缩得扁平，顷刻间像熔炉中流出的铜浆，扩散到沙滩、石子上，映出一个鸟的身形。鸟形明灭两三次后便消失了，与沙滩融为了一体。

捕鸟人的布兜中已捕了二十几只白鹭，他猛地举起双手，做出士兵被子弹射中临死时的姿势，随即不见踪影。

这时，乔凡尼的身旁忽然响起耳熟的话语：“啊，实在是够带劲！能捕到加起来有我身子那么大的白鹭，顺便还能赚点钱，再没有比这更带劲的事儿了。”

乔凡尼扭头一看，捕鸟人竟已回到车厢，正在将适才捉到的白鹭，一只只平整叠好。

“奇怪，你怎么忽来忽去，速度那么快呢？”疑惑的乔凡尼认为这个问题既问得理所当然，又有点不合常理。

“没什么好奇怪的，来去随心而已。倒是你们究竟从何处来？”

乔凡尼登时语塞。是啊，自己究竟是怎么来的呢？他无论如何也想不起来了。康帕瑞拉也涨红了脸，努力思索着。

“嗯，我知道了，你们应该是从十分遥远的地方来的。”捕鸟人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颌首会意道。

九 乔凡尼的车票

“到天鹅区的终点了。瞧，那个就是著名的阿鲁比雷欧观测所。”

窗外，四栋黑色的高大楼宇，矗立在如烟花般璀璨的银河中央。其中一栋楼宇的天台平顶上，立着用蓝宝石和黄玉制成的晶莹透明的两个大圆球，闪亮耀眼，缓缓地转动着。黄玉圆球逐渐绕向另一面，而略小些的蓝宝石圆球慢慢地转到这一面，当两端的边缘重合在一起时，便形成了一面精致的翠绿色双面凸透镜。片刻后，凸透镜的中间开始鼓胀，蓝宝石圆球最终转到了黄玉圆球的正面，形成一个核心是绿色、边缘是黄色的明亮光环。随后两个圆球又慢慢向两边错开，重新变成了之前那个凸透镜。紧接着又逆向分离，蓝宝石圆球转向另一面，黄玉圆球则慢慢地转到这一面，恢复成最初的形态。黑暗中的观测所，周围流淌着无声无息的银河水，像一位进入梦乡的老人，默默地横卧在那里。

“那个仪器是用来测量水流速度的，也可以测河水的……”捕鸟人话才说到一半，身边就响起声音：“检票，请大家出示车票。”

一位头戴红帽、个头颇高的列车乘务员，不知何时已站在三人的座位旁。捕鸟人一言不发，从衣兜中掏出一张小纸片，乘务员略微扫了一眼，便转移目光，把手伸到乔凡尼和康帕瑞拉面前，好像在说：“你们的票呢？”

“不好！”乔凡尼有点不知所措，正想着如何应付时，康帕瑞拉却不慌不忙地掏出一张灰白的小车票，递了过去。乔凡尼更慌了，急忙伸手掏摸上衣口袋，心中自我安慰道：“车票指不定就在兜里呢！”忽然间，伸进衣袋里的手，触摸到一张折叠好的硬纸片。“这是什么？怎么会在口袋里？”他虽然心中疑惑，但见乘务员似乎已经等急了，便急忙拿出来，仔细一看，是一张折成四分之一，有明信片大小的绿纸片。

乔凡尼犹豫地将绿纸片递给了乘务员。哪知乘务员一见，顿时恭敬肃立，迅速整理好衣襟、纽扣，认真地翻看绿纸片。那个灯塔看守也凑过头来，好奇地注视着。乔凡尼猜测绿纸片可能是某种证明书，不禁有些兴奋。

“这是您从三次元空间带来的吗？”乘务员问。

“我也不清楚。”乔凡尼情知己通过检票关，仰脸笑道。

“那好吧。下一个三次元空间，是南十字星车站，就快到了。”乘务员把绿纸片还给乔凡尼，又去别的地方检票了。

康帕瑞拉立刻拿过绿纸片，翻来覆去地仔细看。乔凡尼自己也很好奇，想看个明白。可是纸面上密密麻麻地印着黑色藤蔓的花纹图案，还有十个奇异的怪字，完全令人摸不着头绪。而且注视的时间稍长点，就会产生一种幻觉，仿佛人要被吸入、被吞噬一般。

一旁的捕鸟人忽然惊叹道：“啊，不得了，这张通行证可以带持有者上真正的天堂呢！还不仅仅是天堂，到全宇宙的任何地方都能畅通无阻。难怪你们在这不完全幻想的四次元银河铁道上，能够来去自如呢！了不起，看来你们并非普通人！”

“这……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我迷糊得很哪！简直搞不清状况了。”乔凡尼满脸通红，将绿纸片叠好收回上衣口袋。由于感觉气氛尴尬，他和康帕瑞拉都假装眺望着窗外的景色。不过隐约仍能感到捕鸟人不时瞄来的艳羡目光。

“前面不远就是天鹰车站了。”康帕瑞拉将地图和对岸三个并排的银色小三角标对照着，说道。

不知何故，乔凡尼忽然间同情起坐在自己旁边的萍水相逢的捕鸟人。他的脑海中浮现出捕鸟人捉到白鹭后乐不可支的模样，还有将白鹭裹在布兜中，以及见到绿色通行证后的艳羡之情……乔凡尼回想着这一幕幕，感到虽然是素昧平生，但自己愿意将身上所有吃用的东西全部送给他，帮他分担痛苦和忧伤。只要捕鸟人能得到真正的幸福，自己甚至可以站在闪光的银河河滩上，代替他捕捉白鹭，哪怕要站上一百年。

可是，人真正的幸福到底是什么呢？乔凡尼并不清楚。此刻对他而言，妈妈的病体能恢复健康，爸爸能平安回家就是幸福。或者，同学们都不再讥讽他，就是一种幸福。直到现在他也没弄清同学们为什么嫌弃自己，是因为穷，还是其他原因？唉，真是说不清道不明，或许这个问题该问问捕鸟人。他转过头，但又怕这样做有点唐突。正当他犹豫不决时，却发现捕鸟人已从座位上消失了，他搁在行李架上的布兜也不见了。会不会又是跑到窗外，叉开双腿，抬头望天，准备捕捉白鹭呢？乔凡尼急忙向车窗外望去，但外面只有遍地闪着银光的砂砾以及随风摇曳的芒草波浪，捕鸟人宽阔的背影与尖顶帽都不见了。

“那个捕鸟人怎么又不见了？”康帕瑞拉显得有些茫然。

“是啊，到底跑哪里去了呢？我们还会和他重逢吗？我和他还没聊够呢！”

“我也是。”

“起初我还觉得那人挺烦的，现在分别了，心里却不是滋味。”乔凡尼平生头一回有这么奇特的感情，在以前他可不这样。

“你闻到了吗？似乎有一阵苹果的清香。是因为我脑中想到苹果吗？”康帕瑞拉惊讶地望着周围。

“嗯，的确有苹果的清香，还带着野玫瑰的芬芳。”

乔凡尼环顾四周，感觉应该是从车窗外飘进来的香味。他感到奇怪：已经是秋季了，怎么还会有野玫瑰的香味呢？

就在这时，一个年龄在六岁左右的黑发男孩忽然出现在车厢中。他身上穿的红外套连纽扣也没系，带着惊讶的神色，颤抖着赤脚站立。男孩的旁边是一位高个青年，一身黑色西装笔挺整洁，紧紧牵住男孩的手，那姿势就像是寒风吹打下毅然屹立的^[7]山毛榉树，刚毅坚强。

“这是啥地方呀？真美啊！”高个青年的身后，还有一个年约十二岁、褐色眼眸的漂亮小女孩，穿着黑上衣，挽在青年的胳膊上，好奇地眺望着窗外。

“这里是兰开夏^[7]。哦，不是，是康涅狄格州^[8]。呃，也不是，咱们现在是在天

上，正前往天堂。瞧，那个标志就代表天堂。我们再也不用担忧、恐惧了，神在召唤我们。”穿黑西装的青年高兴地对小女孩说。但他随即又拧紧了眉头，一副极为疲倦的模样。他强打起精神，尽力露出笑容，让黑发男孩在乔凡尼旁边的位置上坐下，而后又和藹地示意小女孩在康帕瑞拉旁边坐下。小女孩十分听话，乖顺地坐到位置上，优雅地合起双手。

“我想去菊代姐姐那儿。”小男孩刚一落座，就向正打算坐到灯塔看守身旁的青年喊道。青年神色大变，脸上现出无比哀伤的表情，一动不动地盯着小男孩湿漉卷曲的黑发。小女孩突然以手掩面，低声抽泣起来。

“爸爸和菊代姐姐有不少事要处理，但他们很快就会跟我们会合的。况且妈妈已经等我们很久了，她一定在寻思：‘我的小宝贝正志现在唱着哪首儿歌呢？下雪的早上，他是不是和朋友们手拉手绕着院中的大树玩耍呢？’妈妈真的十分想念你，一直在等待着，所以我们赶快去见她吧！”

“嗯。不过我如果没上那条船，该有多好啊。”

“是的。可是，看看这美丽的天空、壮丽的银河吧！那年的夏天，当我们在睡前唱起《闪闪的星星》时，从窗口望向星空所看见的白茫茫的银河，就在那儿。瞧，光芒璀璨，真是美极了。”

正在哭泣的姐姐掏出手绢，擦去泪水，痴痴地望着窗外的银河。

青年又轻声劝说这对姐弟：“一切伤心事都远离我们了。等到这段美妙的旅程结束，神便会接我们去他那里了。那儿阳光明媚，遍地花香，人们善良和蔼。我们把救生艇让给了其他人，他们都会得到拯救的，一定会各自回到焦虑万分等待他们归来的父母身边，或是回到温暖的家中。瞧，就快到了，让我们振作起来，唱着歌愉快地前往吧！”青年边安慰边轻抚男孩湿漉漉的黑发，他自己脸上的神色也渐渐变得开朗。

“你们从哪儿来？发生了什么事？”灯塔看守似乎听出些头绪，向青年问道。

青年微笑着答道：

“我们在乘船时，撞到了冰山，整艘船都沉没了。这两个孩子的父亲因身有要事，在两个月前已先行归国，而我们是晚些时候才出发的。我在大学读书，也是他们的家庭教师。上船后的第十二天，大概就是今天或者昨天，轮船突然撞上了冰山，然后船身迅速倾斜，开始慢慢下沉。这时海面上虽然有点朦胧的月光，但大雾弥漫，目难见物。轮船左舷的救生艇有一半被水淹没，如果所有人都跳到剩下的救生艇上，肯定谁也无法得救。于是我拼命地喊道：‘先救这两个孩子。’附近的人群纷纷响应，让开一条上救生艇的路，并且都为他俩祷告着。可是从轮船到救生艇的路上，有更多年龄更小的孩子和他们的家长，我没有勇气把他们推开。但我想到这两个孩子的父亲将他们托付给我，我必须责无旁贷地拯救他们时，还是咬咬牙，将那些挡在前面的更小的孩子推开了。可是我又转念一想，与其用这种残忍的方式拯救他们，还不如让神救赎他们，这才是他们真正幸福的归宿！但一瞬间我又犹豫了，这样做对吗？算了，违背神的罪名，我自己一人承担就好，还是先救这两个孩子要紧。

“然而眼前发生的一幕幕，我知道再怎样努力也救不了姐弟俩了。救生艇上全都是孩子，父母们将生的希望留给了孩子们。母亲们悲伤地拼命亲吻孩子，父亲们则强忍哀痛，呆立在一旁。那场面令人见了摧肝断肠。轮船不停地下沉，我和姐弟俩紧紧拥抱着，做了最坏的打算。我决定抱住他们不放，在海上能坚持多久是多久，直到轮船完全沉没。后来不知是谁抛了个救生圈过来，可手一滑又漂到远处。我使出吃奶的力气，把甲板上的一段木板拆了下来，和两个孩子死命搂紧它。这时不知何处传来三〇六号赞美歌的歌声，大家一起用不同的语言高声合唱。紧跟着就是一声巨响，我们掉进了海中。我感觉可能被卷入漩涡里了，更加死命地抱住姐弟俩。就在我的意识开始模糊时，来到了这趟列车上。两个孩子的母亲前年就去世了。不过救生艇上的人，一定会得救的，因为操桨的都是富有经验的老水手，轮船沉没的那一刻，他们划着救生艇迅速脱离了轮船。”

四周顿时传来轻微的叹息声和祈祷声。乔凡尼和康帕瑞拉隐隐约约地记起了一些被遗忘的事，也不由得热泪盈眶。

“啊，那个海域是太平洋吧？那海面的极北处漂流着大量的冰山，人们乘坐着小船，顶着寒风，与冰冻的海水、刺骨的严寒搏斗，拼尽全力。这样的人实在值得同情，我要怎么做，才能帮他们得到真正的幸福呢？”

乔凡尼低头沉思着。

“究竟什么是真正的幸福，世上是无人知晓的。但只要朝着正确的道路坚持走下去，不管途中遇到怎样艰难痛苦的事，攀登高山也好，爬下陡坡也罢，都能一步步地靠近幸福。”灯塔看守宽慰说。

“嗯，为了抵达真正幸福的终点，途中所遭遇的种种苦难悲伤，都是神刻意安排的。”青年虔诚地回答道。

疲劳的姐弟俩靠在各自的椅背上，歪着头睡着了。小男孩原本没穿鞋的赤脚上，不知何时竟出现了一双柔软的白色小皮鞋。

列车轰隆轰隆地沿着磷光耀眼的河岸疾驶，车窗外的原野，像极了正在放映的幻灯片。数以千计的、大大小小的三角路标成片成片地伫立在原野上，较大的三角路标还带有测量旗，闪着红点。原野无垠，白雾弥漫。从那边，又或者是从更遥远的地方，像烽火般的轻烟，不时升向桔梗色的天空。微风徐徐，带着玫瑰的芳香，幽幽飘来。

“瞧，初次见到这种苹果吧？”对面座位上的灯塔看守用双手小心翼翼地捧着发出金色与红色光泽的美丽大苹果，放到并拢的两腿上，生怕苹果掉到地上。

“啊，从哪里得来的？真是太美了！这里的土特产是这种苹果吗？”青年惊喜地问。他的眼睛眯得只剩一条缝，侧头专注地欣赏着灯塔看守手中的苹果。

“给你，别客气，挑一个吧！”

青年便伸手拿了一个苹果，又扭头瞧了瞧乔凡尼和康帕瑞拉。

“那边的两个小鬼，也来拿一个吧。”

乔凡尼听他称呼自己为“小鬼”，登时有点恼怒，便沉默不语。康帕瑞拉回应道：“谢谢！”

于是青年拿着两个苹果过来，给他们每人分了一个。乔凡尼不想失礼，便站起身致谢。

灯塔看守两手不用再小心翼翼地捧着苹果，便将剩下的两个苹果，都放到了熟睡的姐弟俩膝盖上。他的动作很轻，生怕惊醒了两个孩子。

“非常感谢。如此美丽的苹果，是哪里出产的？”青年凝视着苹果问。

“这里也是有农业的，干农活的人不少。不过这里的农产品，大多数属于自然自生状态，自己就会结果。所以农民们并不需要下大气力，只要播下自己想要的水果、蔬菜的种子，到时候就能丰收了。此地的稻米和太平洋地区的完全不同，一是没有稻壳，二是米粒比一般的米大了足足十倍，三是米香浓郁。只是你们要去的地界，已不需要农业种植。不管是苹果还是点心，任何食物吃完后都化作香气，由毛孔飘散出去，丁点儿不剩。而且每个人的香气都不同。”

那个小男孩突然在此时睁开眼睛，说道：“我刚才在梦里见到妈妈了。她站在一个有精美的书架和大量书籍的地方，微笑着伸手要拥抱我。我高兴地对她说：‘妈妈，我帮您摘苹果。’接着就醒了。我还在先前登上的那列火车里吗？”

“是这位伯伯送你苹果的。”青年说道。

“啊，伯伯，谢谢你。阿薰姐姐仍然在睡吗？我把她叫醒吧。姐姐，醒醒，醒醒，瞧，有人送咱们苹果呢！”

阿薰带着甜美的笑容，睁眼醒来。直射的阳光令她感觉刺眼，便一边抬手遮挡光线，一边望着苹果。

此时小男孩像吃苹果蛋糕那样，开始大口啃起苹果。被咬下来的美丽苹果皮，卷曲成软木塞酒钻那样的螺旋形，一直垂落到地上。苹果皮的光泽，在触地的一刹那，变成灰白的光，消散不见。

乔凡尼和康帕瑞拉则把苹果郑重地藏入衣袋。

在银河下游的对岸，有一片茂密葱郁的森林，树上结满圆形的泛着红光的果实。森林的中间，一个高大的三角路标伫立着。一阵阵悠扬的乐声从森林深处随风飘来。乐曲由管弦乐和木琴乐交织而成，令人心醉。

可是，青年听到乐声，却不由得打起哆嗦。

他仔细倾听，乐声如翠绿的田野，又似碧色的地毯，不断向前铺展着。音调一变，又像洁白晶莹的露珠，轻轻滑过太阳表面。

“快看，那里有乌鸦！”康帕瑞拉身旁的女孩阿薰大喊。

“那是喜鹊，不是乌鸦。”康帕瑞拉严肃地纠正道。乔凡尼看着他一本正经的样子，忍不住笑了。阿薰羞得低下了头。在闪着银光的河滩上，无数只黑色的鸟儿直立在河水的波光中。

“是的，是喜鹊！它们的头部后方，有翘起的羽毛。”青年明确地说道。

这时森林中的三角路标，已接近车窗。列车后方遥遥响起熟悉的旋律，三〇六号赞美歌再度传入耳中。

是合唱！霎时青年的脸色变得煞白。他不安地站起身，打算到后方去。但考虑了一下，又坐回位置上。

阿薰将手绢捂在脸上。

乔凡尼也感到鼻头发酸，有些伤感。不知何时，车厢中有人率先唱起赞美歌，歌声渐渐清晰、响亮，乔凡尼和康帕瑞拉也跟着大家高声颂唱。

再过一阵，银河对岸青葱的橄榄森林，随着列车的疾驰越离越远，终于望不见了。从林中传来的美妙乐声，也淹没在列车的“咣当咣当”声和“呼呼”的风声中，只能隐约听到一点细弱的声音。

“快看，有孔雀！”

“啊，是的，好多啊！那里应该是天琴座吧？听说里面有许多老乐手，都是大型交响乐团出来的。”阿薰惊喜地回应道。

乔凡尼远远望去，只见那越来越小，小到几乎只有绿贝壳纽扣那么大的森林上空，时不时发出青白色的亮光。孔雀开屏时反射的光就是这样。

“刚才似乎有孔雀的叫声，你有听见吗？”康帕瑞拉问阿薰。

“嗯，听上去应该有三十多只。像竖琴乐的声音，就是孔雀们发出的！”阿薰答道。

乔凡尼的心头忽然涌起一阵忧伤，脱口而出说：“康帕瑞拉，咱们在这儿下车去耍耍吧。”他的面色中充满了忧郁。

就在这时，乔凡尼望见远处的河岸边有黑色的细长生物出没，时而从水底跃到银河水面，像一张弓般；时而又迅捷地潜入水中。乔凡尼大为惊奇，细看近处，也有这种生物。慢慢地，水中这奇怪的生物越来越多，不停地从水底跃出，再潜入，此起彼落，汇集在一起向银河上游游去。

“呀，那是什么？弟弟，你快看，水面上成群结队的是什么呢？”

小男孩正犯困，揉了揉眼睛，望了眼河面，惊得慌忙站起身。

“呃，那到底是什么呢？”青年也起身说道。

“看上去像是鱼，不过样子很怪异。”

“是海豚！”康帕瑞拉肯定地说。

“是海豚啊！我第一次见到呢！不过海豚不是应该在大海中吗？”

“海豚未必都住在大海中。”一个不知何处传来的、像大提琴那样低沉的声音回道。

银河里的海豚，还是不同于海洋中的海豚的。它们的两片鳍像低垂不动的双手，紧贴在两旁，以这样的姿势跃出河面。然后又深深地低下头，浑身不动，笔直潜入水中。清澈的银河水溅起朵朵浪花，如蓝色火焰荡漾开的涟漪。

“海豚属于鱼类吗？”阿薰问康帕瑞拉。而她的弟弟则实在太困了，坐回座位上，又睡着了。

“海豚不属于鱼类。它和鲸鱼一样，属于海中哺乳动物。”康帕瑞拉答道。

“哇，你有见过鲸鱼？”

“见过。不过只瞧见鲸的头部和黑色的尾部，它喷出的水柱比树还高。”

“这么说鲸鱼非常大？”

“非常非常大，连幼鲸都有海豚那么大。”

“啊，恐怕只有《一千零一夜》中才有这种神奇的生物。”阿薰转动着手指上精美的银戒指，兴奋地说。

乔凡尼感到有些不耐烦，但还是紧咬嘴唇忍耐着，转过脸望向车窗外。海豚已经不见了，银河在此处分岔，黑黝黝的岛屿正中间，建有一座高耸的瞭望塔。塔上站着一个穿着宽松上衣、头戴红帽子的男子，两手分别拿着一面红旗、一面绿旗，抬眼望着天空，交替挥动红绿旗发出信号。

乔凡尼眺望着岛上的男子，只见他先是用用力地挥动红旗，然后迅速地将红旗放低，置于身后，又高举绿旗，就像一个交响乐团的指挥，使劲挥动起来。在他的信号指引下，空中“唰唰唰”地响起像下雨一样的声音。一大片黑压压的物体，如子弹一般，向河对岸飞去。乔凡尼不禁从车窗中探出上半身，极目遥望。桔梗色的天幕中，数万只鸟儿成群结队地鸣叫着，陆续飞过。

“有鸟儿在飞！”乔凡尼高声喊道。

“让我看看。”康帕瑞拉也抬头望向天空。

那个瞭望塔上穿宽松上衣的男子，忽然高举红旗，死命地挥舞。鸟群见到信号，便收翼停飞，后面也不再会有鸟群飞来。与此同时，河的下游传来“砰”的一声巨响，似乎有什么被撞塌了。随后四周寂静无声。过了一会儿，戴红帽的信号指挥者举起了绿旗，用清脆的嗓音喊道：

“候鸟们，飞吧！现在可以安全通过了！”

在他的信号指挥下，数万只候鸟相继飞过天空。

小女孩阿薰也从乔凡尼和康帕瑞拉之间的车窗，探出了头，仰面眺望天空，漂亮的小脸上光彩照人。

“哇，天上有数不清的小鸟，真棒！天空也好美！”阿薰向乔凡尼说。

可是乔凡尼觉得她有点烦，于是便不搭理她，闭着嘴，继续仰头望天。阿薰叹了一口气，默不作声地坐回位置。康帕瑞拉对她有几分同情，便缩回脑袋，也坐下来看着地图。

“那人发信号是为小鸟们指路，对吗？”阿薰小声问康帕瑞拉。

“是的，他发的信号可能是提醒候鸟前方有烽火。”康帕瑞拉对自己的回答也不是很有把握。

车厢中再度安静下来。乔凡尼在犹豫着要不要将头从窗外缩回，但想到车厢中的亮光会让自己觉得不舒服，便继续默默地保持原先的姿势。同时为了不让人看出他的尴尬，吹起了口哨。

“为什么我会如此忧伤呢？应该拥有更宽广、更坦荡的胸怀啊！遥远的河对岸，隐隐可见点点青色的火光和烟雾。我必须对那幽静而冰冷的火光保持注视，让自己的心绪平复下来。”

乔凡尼这样想着，双手抱住发热发涨的脑袋，注视着远方。

为什么没有人和我一起走遍天涯海角呢？那个女孩子此刻和康帕瑞拉聊得火热，他们是那么开心，这真令我难过。

乔凡尼感觉眼泪都快流出来了。

银河越来越远，终于望不见了。远处变成了白茫茫一片。

列车驶离了银河，开上山崖。对岸黑岩峙立的大山向河岸下游退去，变得越来越高。突然，一株巨大的玉米秆从乔凡尼眼前闪过，玉米叶层层卷曲，叶片下是碧绿的大玉米棒，玉米棒此时已吐出红穗，一颗颗玉米粒如珍珠一般。列车不断前进，高大的玉米秆成排成列，越往前越多，在山崖和铁道间密密麻麻连成一片。乔凡尼从窗外缩回头，扭头朝对面的车窗望去。一望无际的玉米田笔直地延伸向美丽天空下原野的尽头，玉米秆在轻风吹拂下摇摆着身姿，卷曲的叶面上，充分吸收了阳光的露珠，像金刚石般耀眼，发出红绿光芒，晶莹闪亮。

“那成片成片的，应该是玉米田吧？”康帕瑞拉从没见过如此高大的玉米，有点吃不准。

乔凡尼的情绪仍未好起来，呆呆地凝视着原野，随口应道：“或许吧。”

列车开始缓缓减速，信号灯和扳道器指示灯从窗外快速闪过，随后列车驶进一个小车站。

车站正面，银色的时针正指向两点。

风止车停。

原野寂静无声，只有时钟在嘀嗒走着，将每分每秒精确记录。

在时钟的指针摆动的间隙，隐隐有悠悠的乐声自远方的原野尽头飘来。

“呀，是《新世界交响曲》^[9]。”对面座位上的阿薰转过头，倾听着乐声，对自己低声轻语道。

车厢中的所有乘客，包括黑西装青年在内，都陶醉在乐声中，如置身梦境。

“如此安宁、如此恬静，这地方多么美好啊！为什么我不能开心些呢？为什么孤独地面对寂寞呢？可是康帕瑞拉也太不够朋友了，和我一起登上这趟列车，却只顾着跟那个女孩聊天，实在是令人伤心啊。”

乔凡尼用手托住下巴，半边脸庞掩在手掌后，直视着对面的车窗。

玻璃汽笛呜呜长鸣，列车再次缓缓开动。康帕瑞拉轻松地吹起《星星圆舞曲》的口哨。

“嗯，列车已经开到险峻的高原了。”车厢后有位刚睡醒的老人精神矍铄地说。

“在这种地方，如果不事先用木棍狠挖两尺深的坑，然后再播种，玉米是无法生长的。”

“哦。此处离河流的距离挺远吧？”

“是的，距离至少有两千尺到六千尺，这长度和险峻峡谷的深度差不多。”

“这里……应该就是科罗拉多高原啊！”乔凡尼突然想到。

阿薰揽过熟睡的弟弟的头，靠在自己怀中，褐色的双眸怔怔地眺望着远处，似乎在思索着什么。康帕瑞拉再度轻松地吹起口哨。小男孩的红润圆脸像丝绢包裹的苹果，朝着乔凡尼。

玉米丛倏忽不见，黑色原野绵延无尽，向远方伸展。地平线的尽头传来越来越清晰的《新世界交响曲》乐声，一个印第安人奔跑在原野上。他将一根白羽毛插在头上，手腕、前胸戴着一大串石制饰品，背着小弓，携带长箭，使出全力追赶着列车。

“啊，是印第安人！姐姐快看，是印第安人！”

穿黑西装的青年闻言睁开眼睛，乔凡尼和康帕瑞拉也从位置上站起身。

“他跑得真快啊，追上来了。那个印第安人是在追赶火车吗？”

“不，他应该是在打猎，或者是在跳舞。”青年仿佛忘记了自己身处何地，将手插在衣袋中，站起身说道。

印第安人看上去确实是在跳舞，因为追赶火车可用不着这种奇怪的姿势，注意力也要集中到火车上。突然，他头上的白羽毛一抖，奔跑的身子登时停住，立在当场，向空中迅捷地搭弓放箭。只见空中晃晃悠悠地掉下一只鹤来，正好落到飞奔过来迎候的印第安人张开的大手中。印第安人的表情显得十分高兴，脸上带着笑容。

列车继续疾驶向前，印第安人捉着鹤望向列车的身影逐渐变小，慢慢远去。窗外开始闪过电线杆的绝缘瓷瓶，前面又是成片的玉米田。从身旁的车窗向外望，可见到列车正飞驰在陡峭险绝的高崖上。还能看到谷底流动的河水，闪着银光。

“马上就要下坡了。从此处会一口气降到水面上，很是惊险。以如此大坡度的倾斜，列车绝难从对面开来。感觉到了吗？列车正在加速中！”之前那位老人说道。

列车沿着坡道迅速下落，当靠近悬崖边时，底下明净的河流清晰可见。乔凡尼的心情变得开朗起来。列车驶过一所小茅屋前，乔凡尼见到一个垂头丧气的小孩，正孤身站着，向列车张望。乔凡尼不由“咦”地叫了一声。

列车继续下行，车厢中的乘客人人向后倾倒，都紧紧地抓住椅背。乔凡尼禁不住与康帕瑞拉相视一笑。银河仿佛就在列车的近旁，荡漾着层层银光，水流湍急奔腾。淡红的瞿麦花在河岸上成片怒放。终于，列车停止下行，驶入平坦地带，车速也慢了下来。

河岸边，绘有星星和鹤嘴镐的大旗映入眼帘。

“那旗是干什么用的？”一直沉默的乔凡尼终于开口了。

“这个我也不清楚。地图上也没标明它的用途。那边还有艘小铁船呢。”

“哦！”

“会不会在修桥呢？”阿薰忽然说。

“啊，我明白了，那旗帜表示工兵在作业，他们在架桥。不过，怎么不见工兵的人影呢？”

这时，河岸边靠近下游的地方，清澈的银河水猛地亮光一闪，溅起极高的水柱，“轰！”一声巨响传入耳中。

“啊，在爆破，正在爆破！”康帕瑞拉一跃而起。等到向上腾起的水柱落下来后，体形巨大的鲑鱼和鳟鱼翻着闪亮的白肚皮，被抛到半空，而后画了个弧线落回水中。乔凡尼亲眼见到这番情景，也颇为激动，几乎蹦了起来。

“一定是天上的工兵大队！哇，没想到鳟鱼竟能被抛到这么高。这样的旅程真是热闹，太令人开心了。”

“如果凑近了看，那些鱒鱼的个头一定相当大！水里的鱼竟然这么多，真是没料到。”

“有没有小鱼？”阿薰插话说。

“当然有。有大鱼自然会有小鱼。只是距离咱们太远，所以看不清楚。”乔凡尼的心情已彻底转好，面带微笑，愉快地回答阿薰的问题。

“看，那里肯定是双子星神的宫殿。”男孩指着窗外某处，高声嚷道。

右前方有一个低矮的小山丘，上面并排立着两座似乎是用水晶筑造的宫殿。

“双子星神的宫殿？”

“妈妈讲故事时说过很多遍，说双子星神住在两座并排的小水晶宫中。前面那儿肯定就是了。”

“双子星神又是怎么回事？”

“这个妈妈也有告诉我。双子星神是双胞胎，他们一起去原野上玩，后来跟乌鸦吵了起来。姐姐，我说得对不对？”

“不对呀。那个，妈妈说是在银河岸边……”

“后来哈雷彗星咿咿呀呀怪叫着飞来。是不是？”

“错了，你弄混淆了。那已经是另一个故事了。”

“那么他们是在那边吹笛子？”

“现在已经入海了。”

“不对，是从海里飞上岸了。”

“是的，我记起来了，换我来讲吧。”

银河对岸忽然变得红彤彤的。

杨柳树及其四周一片黑暗。原本无声流淌的银河水，此际不时地发出一线细针般的红光，极微极渺。河对岸的原野上燃起了通红的烈焰，滚滚浓烟仿佛要将高高在上的桔梗色冰冷天空吞噬。那烈焰比红宝石还要红艳通透，比合金玻璃还要绮丽明亮。

“那是什么火光啊？要燃烧什么东西，才会发出如此通红、迷人的火光呢？”乔凡尼问。

“那是天蝎的火光。”康帕瑞拉查看着地图，答道。

“原来是天蝎的火光，我知道。”阿薰又插话说。

“天蝎的火光是怎么回事？”乔凡尼问。

“天蝎是被烧死的。那熊熊烈焰一直燃烧至今。我听爸爸讲过很多遍。”

“天蝎是虫子？”

“嗯，天蝎是虫子，不过属于好虫子。”

“不对，天蝎才不是好虫子呢！我曾经在博物馆里见过泡在酒精里的蝎子。尾巴上有个大钩子，老师说如果不小心被蜇到，就会送命的。”

“这个是没有错，但它也是好虫子。爸爸讲过一个故事：从前，在巴尔多拉原野，有一只小天蝎，靠捕食小虫子为生。某天，它撞上了黄鼠狼，差点儿被吃掉。小天蝎拼命地逃啊逃，却跑不过黄鼠狼，眼瞅着就要被抓到了，这时前面忽然出现了一口水井，小天蝎掉了进去，无论如何也爬不上来。在即将被淹死的危急关头，它向上天祷告道：‘啊，迄今为止我已吞食了太多生命，所以今天才会被黄鼠狼猎捕，虽然竭力奔逃，但终于难免被吃掉的下场。啊，真是没有获救的希望了。因此我决定恭顺地将自己的身体献给黄鼠狼，它吃了我，就能多活一日。神啊，请洞察我的心愿，不要让我的死毫无价值。请利用我的身体，让其他生命获得幸福吧！’刚祷告完，小天蝎便看到自己的身体燃起了赤红的熊熊烈焰，照亮了漆黑的夜。爸爸说这火至今仍未熄灭呢！那团火焰就是天蝎的火光啊。”

“果然没错。大家看，那里三角标的排列形状，不正像一只蝎子吗？”

乔凡尼远远望去，只见那团火焰的旁边，确实有三个三角标，就像是天蝎的节肢；朝向这边的五个三角标，则像是天蝎的尾刺。赤红绮丽的天蝎火光，仿佛永远不会熄灭般，就那样默默地燃烧着，闪着红光。

天蝎火光渐渐被飞驰的列车甩在后面，车窗外开始传来喧闹声、交响乐曲声、口哨声、鼎沸的人声，一阵阵百花齐放的芬芳也飘进车厢。大家感到列车应该是驶到了某个正在举办庆典的镇子附近。

“半人马座，洒下雨露吧！”先前在乔凡尼旁边沉睡的小男孩，忽然醒了，盯着窗外大喊道。

村镇中有一棵桧树，如圣诞树般苍翠，树上装饰着数不清的小灯泡，好像聚集了数千只萤火虫，望过去亮闪闪的。

“我想起来了，今晚是半人马座节啊！”

“那这里一定是半人马座村。”康帕瑞拉立时应道……^[10]

“要是投球，我一定得第一。”小男孩自豪地说。

“即将到达南十字星车站，咱们要准备下车了。”青年对姐弟俩说。

“我能在车里多坐一会儿吗？”小男孩问。

坐在康帕瑞拉身旁的阿薰，匆匆站起身，做好下车的准备。但看她的神情，并不愿意就此与乔凡尼他们作别。

“我们必须在这里下车。”青年表情严肃，低头对小男孩说。

“不要。我想多乘一阵列车再走。”

乔凡尼忍不住说道：“和我们一起继续旅程吧。我们有一张无论何地都能通行的车票。”

“但我们必须在南十字星车站下车，因为唯有这里可以到达天堂。”阿薰神色黯然地说。

“一定要去天堂吗？老师说，我们可以自己创造比天堂更美好的世界。”

“但是妈妈已经先去那儿了。这是神安排好的。”

“说不定神在哄你呢。”

“不！你信奉的神才哄你呢！”

“才不是呢。”

穿黑西装的青年笑着问乔凡尼：“那么你信奉的神是怎样的？”

“虽然我不是很清楚，但真正的神应该是独一无二的。”

“说得对，真正的神当然是独一无二的。”

“嗯，这位神就是真理，不容置疑。”

“是的。现在我来祈祷吧，愿神保佑我们，能与二位在适才所言的真正的神面前相会！”青年虔诚地合起双手，祷告道。

阿薰也合起双手祷告。大家都难舍难分，面色苍白。乔凡尼伤心得快哭了。

“准备好下车了，南十字星车站就在前方。”

分手的这一刻，远方的银河下游，赫然现出一个由青色、橙色以及各种颜色的光晕所点缀的十字架，就像一棵参天大树，挺立于银河中央。十字架的四周缭绕着光环般的银色云朵。车厢里开始有喃喃的人语声，乘客们和上回望见北十字星时一样，肃穆站立，虔诚祈祷。仿佛孩童们向食物飞奔而去的欢呼声、无以言表的深切赞叹声，在周围不时响起。十字架慢慢地随着列车的移动而靠近车窗前，像青苹果似的环状云，缓缓地绕着它旋转。

“哈利路亚！哈利路亚！”众人发自肺腑的欢快赞美声，在车厢中回响。从遥远、幽寂的天之彼方，乘客们听到了一阵清脆、令人愉悦的汽笛声传来。接着数不清的信号灯闪过窗前，列车开始减速，最后在十字架的正前方，停了下来。

“到站了，我们要在这里下车了！”青年牵着小男孩，姐姐帮弟弟理了理衣领，拍去肩膀的灰尘，一步步慢慢向车门走去。

“再见！”阿薰扭头向乔凡尼和康帕瑞拉告别。

“再见！”乔凡尼强忍着不让眼泪流出来，带着既不满又不舍的语气说。

阿薰圆睁着双眼，显得十分伤心。她又一次回头看了看大家，而后默默地下了车。其他的大部分乘客也都到站下车，车厢登时变得有些空。寒风呼呼，吹进冷清的车厢。

车窗外，人们排着长队，肃穆庄严，逐一在十字架前的银河岸边跪下。乔凡尼和康帕瑞拉远远望见一个穿着圣洁白衣的人，越过无声的银河水面，缓缓走来，并向排队的人群郑重地伸出双手。这时，玻璃汽笛声声长鸣，列车启动了，银色的云层自银河下方飘来，将一切都裹入云遮雾绕中，朦胧难见。仅有核桃树的叶片在云雾中发出明亮的闪光。电松鼠浑身环绕着金色光圈，可爱的小脸不时探出云外，向四下里观望。

云雾很快就消散了，前方出现一条两旁亮着小灯，不知终点是何处的道路，沿着铁轨向前伸展。等列车驶近时，灯光像和他们打招呼似的，“啪”一声熄灭了。等列车开过去后，又亮了起来。

回首眺望，那座十字架已变得相当小，仿佛可以作为项链直接挂到胸前。小女孩阿薰和穿黑色西装的青年等一千人，此刻是仍然跪在银白色的河岸边，还是已经进了虚无缥缈的天堂？眼前迷茫朦胧，已难以看清。

乔凡尼长叹一口气，说：“康帕瑞拉，这回又只有我们俩了。不管去哪里，我们都要并肩同行。我要学习那只小天蝎，只要大家能得到真正的幸福，就算身体浴火百次，也在所不惜。”

“是的，我也有这种想法。”康帕瑞拉眼角有晶莹的泪光在闪动。

“但如何才是真正的幸福呢？”乔凡尼问。

“这个问题我也无法回答。”康帕瑞拉迷惘地答道。

“那我们就竭尽全力去寻找吧！”乔凡尼觉得体内有一股无穷的力量涌出，不禁深呼吸了一下。

“不好，那好像是煤炭袋^[11]？传说中天空的黑洞。”康帕瑞拉不敢直视，手指银河的某处说道。

乔凡尼顺着他的手指一瞧，登时感到心悸不已。银河的某处裂开一个巨大的黑洞，究竟有多深？通向哪里？其中有什么？不管怎么揉眼睛，都看不清。那深不可测的洞底，令人望去双眼生疼。

乔凡尼以坚毅的口吻说道：“就算是再大的黑洞我也绝不畏惧。我一定要为大家寻找到真正的幸福！即使走遍天涯海角，也要携手勇往直前。”

“对，一定要这么做！瞧，那片辽阔的原野真美啊！很多人聚在那里呢，应该就是天堂吧？啊，是我妈妈，她也在那边。”康帕瑞拉用手指着窗外鲜花遍地的原野，大声欢呼道。

乔凡尼跟着向原野眺望，却只看见云雾缥缈，康帕瑞拉所说的美妙景象完全没影儿。

乔凡尼心中惆怅寂寥，难以言表，只能茫然地望着远方。对岸有两根电线杆，像手牵手一样托着红色横木站立着。

“康帕瑞拉，咱们一块儿去天堂如何？”乔凡尼边说边转过头。然而，刚刚还坐在位置上的康帕瑞拉，此刻却不见了踪影。只剩下座椅上的蓝色天鹅绒，发出柔和的光泽。

乔凡尼登时如子弹出膛般从座位上跃起，将身子探出窗外，并竭力不让其他乘客发觉，使劲地捶着胸脯，大声呼喊，最后泪如雨下，痛哭失声。

眼前的一切，忽然间变得黯然昏黑。

（“你为什么哭呢？来，看这里。”先前出现过多次，像大提琴优雅乐声一样亲切的声音，从乔凡尼身后传来。

乔凡尼愣了愣，立刻拭去泪水，转回头。只见原先康帕瑞拉坐的座位上，不知何时坐了一个头戴黑帽、面色苍白、两颊瘦削的成年男子，手中捧着一本厚厚的书，满脸带笑，和蔼地瞧着乔凡尼。

“你的朋友突然不见了，是吗？其实他今晚要去一个遥远的地方，不会回来了。所以不管你怎么找，也找不到他了。”

“怎么会这样？我们约定好携手前行的啊！”

“是啊，每个人都有想当然的时候，其实很难实现。所有人都与康帕瑞拉一样，你所遇见的每个人也都与你一样，尝过美丽苹果的滋味、搭乘过这趟列车。因此，请照你适才所想，努力去寻找大家的真正幸福吧，这样就能早日到达美好天堂，永远地与康帕瑞拉在一起了。”

“嗯，我一定努力！但是我该怎么做才能找到真正的幸福呢？”

“这正是我的目标。那张通行证你要好好保管，并用功学习。你应该上过化学课，那么一定知道是氧气和氢气构成了水，如今这已是个无可置疑的真理，因为经过了严谨的科学实验的证明。可是在以前，很多人都认为是水银和盐构成了水，还有些人说水是用水银和硫黄做的，种种说法，不一而足。有信仰者都认定自己所信奉的神是唯一真神，然而当面对信仰不同者所做的善事时，不一样会感动落泪吗？至于对人心善恶的争论，也从来没有平息过，但结果却永远都不会有标准答案。可是，如果努力学习，掌握真知，就可以通过自己的判断识别真伪。只要拥有自我的判断价值，信仰也就与化学别无二致。你瞧这本书，这是一本汇集历史和地理的辞典，其中一页记录的是公元前2200年的史地资料。你认真看，这里的内容并不是现代人所书写的公元前2200年的史地，而是在公元前2200年的时候，当时的人们对史地的思索与认识。因此这一页就是一本古老的史地辞典，明白了吗？其中所记载的，是公元前2200年时真实的情况，记录十分详细。可是一旦对其真实性产生

了怀疑，那么就要翻阅下一页了。公元前1000年，地理、历史方面的变化可谓沧海桑田。那时的状况便是如此，你无须感到奇怪，世间万物，包括躯体、思想以及银河、列车、历史等，都只是因为人类有感觉才存在。举个例子，你是因为和我谈话，才平复了刚才的悲痛，不是吗？”

那男子边说边抬起一根手指，然后慢慢放下。刹那间，乔凡尼只感觉眼前强光一闪，自己的身体、思维，以及列车、学者、银河尽皆消失，如烟消云散。片刻后，天空一角的亮光暗灭，一切仿佛都未发生，空空荡荡；之前发生的所有事，宛如浮云飘逝，一无所有。光与暗迅速交替变幻着，少顷一切复原如故。

“了解了吗？从此后你的目标，就是从头至尾将这些凌乱的思绪全部串联起来。此事颇为艰难，能有始有终完成其中一段便可。啊，瞧，那儿就是昴宿，你必须努力解开昴宿上的枷锁。”

这时寂暗的地平线上，升起明亮的烽火，将车厢照得通明。烽火直上云霄，光芒照彻四方。

“啊，是麦哲伦星云！嗯，我一定要为自己、为妈妈、为康帕瑞拉、为所有人去寻找真正的幸福。”乔凡尼抬头望着麦哲伦星云，紧咬嘴唇，站起来立誓——努力让幸福降临到最应该得到它的人身上！

“回去吧。记住，要保管好通行证，你在这趟梦幻列车上的旅程很快就结束了，回到现实世界的狂涛巨浪中，昂首阔步地迈进吧。这张通行证是银河中仅有的，千万别弄丢了。”

像大提琴优雅乐声一样亲切的声音，仍然回荡在耳畔，可乔凡尼却感觉银河已远隔万里。随后他发现自己已身处清风习习、青草茂密的小山丘上，同时听见布尔加里罗博士慢慢走近的脚步声。

“非常感谢，在你的帮助下，我的实验十分成功。我之前就设想过，要在此地进行一次由安静的远方将思维传予他人的实验。你所说的话，我都在笔记本上详细记录了。为了实现适才梦幻中的决定，请努力吧！日后若有什么为难的事，随时随地都可以来找我商量。”

“嗯，我一定尽力！为了找到真正的幸福！”乔凡尼自信满满。

“好的，再见。拿好通行证。”

博士将折成明信片大小的绿纸片放入乔凡尼的衣袋中，随即在气象轮柱后消失不见。

乔凡尼从山丘顶一鼓作气地向下跑。

奔跑过程中，他发现衣袋中似乎有什么东西，挺沉的，还发出叮叮当当的响声，便在林中停步查看。原来有两枚金币包在那张绿色通行证里。

乔凡尼大声喊道：“博士，非常感谢！妈妈，我立刻去取牛奶。”喊完继续奔跑。他心中感慨万千，既觉忧伤惆怅，又感精神振奋，仿佛有使不完的劲。)[12]

天琴座此刻仿佛梦游般移到了西边的天空。乔凡尼猛地睁开了双眼，这才发觉自己是疲惫地躺在山丘的草地上睡着了。他心中思潮起伏，难以平息，脸上全是泪水，触手冰凉。

乔凡尼像弹簧般一跃而起，放眼山下，小镇仍旧是灯火点点。他觉得这灯光比先前要温暖多了。

忆起方才在梦幻中遨游银河，不由抬眼望天，只见银河依旧白蒙蒙一片。南面的地平线上空，恍似浓雾遮罩。右方天蝎座红星发出明亮的赤光，天上各星座的位置，并未发生变化。

乔凡尼想起妈妈还没有吃晚饭，心中牵挂，迅速跑下山丘顶，以极快的速度穿过黑乎乎的松林，从牧场的灰白色栅栏绕过，再度通过入口处来到牛奶站前。里面主事的人似乎已经回来了，门口停着一辆黄昏时未见过的车，车上有两只木桶，不知装着什么。

“晚上好。”乔凡尼在门口礼貌地喊道。

“哦，来了。”一个穿着宽大白长裤的人，应声而出，问道，“有事吗？”

“今天你们的牛奶没有送到我家。”

“哦，真是抱歉。”那人立即入屋，取来一瓶牛奶，递到乔凡尼手上，不好意思地笑道，“抱歉抱歉，今天晌午时，我忘记将小牛舍的栅门关好，牛犊偷跑到母牛那儿，喝掉了一大半牛奶。”

“这样啊！那么我带牛奶回去了。”

“嗯，真是对不住，要你特地跑一趟。”

“不要紧。”

乔凡尼紧握住尚有余温的奶瓶，快步绕过牧场栅栏，再穿过小镇的林荫道，来到大街上。步行片刻，就到了十字路口。路口右前方马路的终点，正是之前康帕瑞拉等人要去放灯的河川。隐约可见桥头堡高高矗立着。

桥头的杂货店前，围拢着七八个女子，一面向桥上张望，一面交头接耳低声议论着。再向桥上望去，只见很多人提着灯，在那儿往来奔跑。

乔凡尼猛地一阵心悸，急忙大声问身旁的人：“这是怎么了？”

“有个孩子掉河里了。”某人回答道。其他人都齐齐扭头望向乔凡尼。

乔凡尼梦游一样向桥上走去，那里挤满了人，几乎遮蔽了河面。身穿白色制服的警察也出现在人群中。乔凡尼沿着桥墩疾步跑下来，来到宽阔的河滩边。

很多人正提着灯笼在河滩边匆忙上下。对岸漆黑一片的堤坝上，也晃动着七八盏灯。河中王瓜灯笼已不知去向，河水沉沉，水声细微，静静流淌。

河滩再往下，有一小块沙洲，人头攒动。乔凡尼三步并作两步，挤到人群前面，立时便看见了曾和康帕瑞拉在一起的马尔索。马尔索挨近乔凡尼，轻声说：“乔凡尼，是康帕瑞拉掉河里去了！”

“怎么会这样？在什么时候？”

“查内力在小船上观察水流，想将王瓜灯笼推到顺水的方向，谁知身子晃动幅度太大，一头栽进了河里。康帕瑞拉马上跟着跳入水中，使劲把查内力推到船舷边。查内力紧紧抓住船舷，终于得救，可是康帕瑞拉却沉入了水中。”

“有及时搜救吗？”

“嗯，立刻赶来很多人救援，康帕瑞拉的爸爸也赶到了。可是搜遍河底都没找到。受惊的查内力已先被带回家了。”

乔凡尼挤入人群，只见铁青着脸、下巴尖细的康帕瑞拉的父亲，身穿黑衣，怔怔地呆站着，身旁围满了学生和镇里的人。

康帕瑞拉的博士父亲不时抬眼看看戴在左手腕的手表，然后将目光转向河面。围观的人们，眼睛也都一眨不眨地紧盯着河面。

周围一片死寂。乔凡尼感到心在扑通扑通跳，两腿不自觉地颤抖着。用于捕鱼的乙炔灯来回照在河面上，暗色的河水漾起微波，依旧流淌不息。

广阔的银河倒映在下游的河面上，河水仿佛变成了真的银河。

乔凡尼突然强烈地感觉到，康帕瑞拉大概要永远地留在银河彼岸了。一时间哀伤难抑。

然而，大家依然抱有希望，等待着康帕瑞拉会突然从河流中探出脑袋，说：“啊，我游了好长一段时间啊！”又或许他已经到了某个无名的沙洲，等着大家前去救援。

可是康帕瑞拉的父亲却以无可奈何的语气说道：“唉，没救了，落水到现在已超过四十五分钟了！”

乔凡尼飞奔到博士面前，想告诉他自已知道康帕瑞拉去了何方，其实自己和康帕瑞拉一直在一起。可忽然间喉头却哽住了，什么也无法说。博士以为乔凡尼是要安慰自己，便低头细细打量了一会儿乔凡尼，然后亲切地说道：“你就是乔凡尼？今晚辛苦了。”

乔凡尼默然无言，恭恭敬敬地行了一个礼。

“你爸爸回来了吗？”博士摁住手表，又问道。

“还没有。”乔凡尼微微摇头。

“发生什么事了？我前天还收到他的来信，说是一切安好，就快回来了。算一算日子，就是今天了。难道航船晚点了？乔凡尼，明天放学后，请和同学们一起到我家来

玩！”

博士说完，又转移目光，投向倒映着银河的河水。

乔凡尼心头感慨丛生，无言地转身离开。现在，他只想尽快将牛奶送回家给妈妈喝，同时将爸爸即将归来的好消息告诉妈妈。因此他拔腿疾奔，沿着河滩迅速地向小镇的方向跑去。

奔跑中，泪水溢满了他的眼眶。

家家户户的窗前都装饰着彩灯，五颜六色的灯光朦胧迷离，恍在梦中。乔凡尼已分不清自己身在何处，也忘了自己要去哪里，只是脚下不停地跑啊跑啊！

他跑过先前的牧场，再次来到山丘顶坐了下来。双目含泪，凝望着气象轮柱和天上的银河。

列车的轰隆声又遥遥传来，声音慢慢升高，又渐渐趋低。

从列车声中，乔凡尼又仿佛听到了那同调的大提琴乐声。

熟悉而令人怀念的《星星圆舞曲》旋律，一遍又一遍地反复奏响。

乔凡尼陶醉其中，浑然忘我。

[1]有研究认为，“康帕瑞拉”这个名字，脱胎自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空想社会主义者、哲学家托马斯·康帕瑞拉（Tommaso Campanella）（1568—1639）。

[2]本作隐喻颇多，“乔凡尼”（Giovanni）这个名字，是托马斯·康帕瑞拉的教名。

[3]此处话未说完，日文原文缺失。

[4]产于日本富山湾的小墨斗鱼。其身体表面有发光器，一旦受到外部刺激，会像萤火虫那样发出蓝白色的光，故得此名。

[5]具有“月光效应”（当白色的光照到石上时，因石内特殊的结构而出现恍若月光的幽蓝或银白晕彩）的一种宝石。

[6]葡力奥辛（Pliocene），意为“上新世”。在地质年表中，属于新生代第三纪。

[7]英格兰西北部的郡，西临爱尔兰海。

[8]美国东北部新英格兰地区的一个州。

[9]捷克作曲家安东·德沃夏克的名作，又译为《新大陆交响曲》。

[10]以下原稿缺失一页。

[11]指煤袋星云，位于南半球的南十字座，与地球的距离大约是600光年，是最显著的暗星云。

[12]括号中的这一大段内容，只在第三稿中出现过，在第四稿中已被宫泽贤治删除。第三稿中乔凡尼的银河之旅，不过是布尔加里罗博士的一项远距离传递思维的实验；而在第四稿中则是一个梦。现将第三稿的这段内容一并译出，供读者参考。

座敷童子的故事

这是身为人类的我们所讲的关于座敷童子的故事。

在一个晴朗的白昼，大家都上山劳作去了，只有两个孩子在庭院中玩耍。大屋子里谁都不在，非常安静。

忽然，不知从大屋的哪个房间里传出“沙沙”的扫帚扫地声。

两个孩子肩并肩，紧挨在一起，蹑手蹑脚地去看了一下。然而不管哪间房里都没有人，刀箱仍旧静默地摆在原处，围墙的扁柏郁郁青青，绝无人影。

“沙沙”的扫帚扫地声依然能听见。

是远方百舌鸟的叫声？或是北上川的流水声？还是谁在哪里扬箕筛豆呢？两个孩子一面瞎猜着，一面细细地听，但感觉都不会是这样的声音。

可是“沙沙”的扫帚扫地声确实在响着。

他们又蹑手蹑脚地把每间房都巡视了一遍，仍然没有任何人，只有明亮的阳光照着地面。

这就是座敷童子。

“逛街喽！逛街喽！”

刚刚好十个孩子，手拉手围成一个圈，一边使劲叫嚷着，一边在大厅里转呀转。孩子们都是被这家请来玩耍的。

一圈又一圈，转呀玩呀。

就这样转着转着，忽然，孩子变成了十一个。

没有哪张面孔是陌生的，也没有一张面孔相同，但不管怎样数，就是十一个孩子。大人们说，多出来的那个肯定是座敷童子了。

那么多出来的究竟是谁呢？孩子们都拼命睁大眼睛，规规矩矩地坐着，想要证明自己可不是座敷童子。

这就是座敷童子。

后来又发生了这样的事：

某个大族的本家，在旧历八月初的如来祭那天，总会将家族里的孩子都请来。有一年，因为其中某个孩子得了麻疹，邀请的事就停止了。

“我要去如来祭拜佛爷，我要去如来祭拜佛爷。”那孩子躺在床上，每天都这么喃喃地说着。

“节日会推迟的，你要快点好起来哟。”本家奶奶在探病时，轻抚孩子的头说道。

那年九月，孩子总算痊愈了。

当然啦，大家又都被聚在一起了。然而其他的孩子因为如来祭被推迟到现在，本属于大家的兔子礼物也被送给得病的孩子，所以并不觉得有趣。

“全因为那家伙，我们才不开心。今天他来了，咱们偏不和他玩！”孩子们互相约好。

“啊，来啦，来啦。”孩子们在大厅玩得正欢，突然一个孩子叫道。

“好，大家都躲起来！”于是大家都躲进了后面的一个小厅里。

出人意料的是，得麻疹的那个孩子原本应该还在门外，此时竟已大大咧咧地坐到了大厅中央。他异常消瘦，面色苍白，神情悲闷，怀中抱着崭新的小熊玩具。

“座敷童子！”一个孩子高声叫着逃跑了。大家全都哇哇叫着向外跑。座敷童子大哭。

这就是座敷童子。

另外，北上川朗妙寺附近那条河的船夫某天对我说：

“旧历八月十七的晚上，俺因为饮酒的缘故很早就歇了。‘喂，喂。’对岸忽然有人喊着。俺赶忙起身走出船篷，月亮高悬在头顶。俺急急将船撑到对岸，原来是个上身穿着纹饰和服，腰间挎刀，下着长袴的俊俏小孩儿，孤身站立着，脚上穿的是白丝麻草鞋。俺问他要不要过河，他说拜托了，于是上了船。当把船撑到河中央时，我两眼假装看别处，用余光瞅那孩子。他安安静静地坐在那里，双手放膝盖上，仰面望着天空。

“俺问他打哪儿来，又要去哪儿。小孩儿声音温和地回答说，在笹田家住得太久，已经腻烦了，想住到别的地方去。俺问他为什么会腻烦，他闭口不言，只是笑笑。俺又问他现在去哪儿，他说到更木的斋藤家去。船靠岸后，小孩儿登时不见了。俺坐在船篷口，恍然不知是梦是幻。不过俺认为这一切肯定是真的。不久笹田家家道中落，而更木的斋藤，生的病竟完全好了，儿子也顺利大学毕业，成了一个优秀的人才。”^[1]

这就是座敷童子。

[1]根据日本民间传说，座敷童子会给人们带来好运，只要家里有座敷童子的踪迹，这户人家便会家族繁盛、福禄双至。不过座敷童子一旦离开，该人家就会潦倒破败。

老鼠阿赤

在一栋老宅的黑漆漆的天花板上，住着一只名叫阿赤的老鼠。

某天，老鼠阿赤一边东张西望，一边在地板下面的街道上散步。突然，迎面像风一样跑来一只黄鼠狼，怀里似乎抱着一堆好东西。它看见老鼠阿赤，停下脚步，语速很快地说：

“喂，阿赤，你住的那栋老宅的柜橱破洞里，掉出来好多金米糖^[1]，赶紧捡去！”

老鼠阿赤高兴得胡须直抖，连向黄鼠狼道声谢也等不及，一溜烟向柜橱那边奔去。

但是当它跑到柜橱下面时，脚底突然被什么扎了一下，耳边随即响起一个尖细的声音：

“站住，来者通名！”

老鼠阿赤大吃一惊，仔细瞧了瞧，原来是蚂蚁。蚂蚁军团已经在金米糖周围设置了四重禁区线，个个都挥舞着黑色的板斧。其中二三十只蚂蚁正协力把一块金米糖捣碎、溶化，准备运回蚁穴去。阿赤害怕了，浑身直打哆嗦。

“不准再靠近！快点掉头，滚开，滚开！”蚂蚁特务曹长^[2]用低沉粗鲁的声音叫道。

老鼠阿赤原地转了一圈，飞快地跑上了天花板。它躺回窝里，待了一阵，心里总觉得憋闷，感到实在没意思。它又想道，蚂蚁毕竟是大军团，惹不起，只能认栽，可是老实巴交的黄鼠狼竟然哄自己跑到柜橱下，被蚂蚁曹长骂了一通，这就太可气了！于是，老鼠阿赤又从窝里钻出来，来到小木屋深处的黄鼠狼家。

黄鼠狼正用牙齿把玉米粒啃成粉，看见阿赤来了，便说道：

“怎么？没捡到金米糖？”

“黄鼠狼先生，你真是很过分，竟然欺骗像我这样的弱者！”

“绝对没骗你，的确有啊！”

“有是有，但蚂蚁已经捷足先登了。”

“蚂蚁？是吗？好快的家伙们！”

“全被蚂蚁搬光啦。你竟然欺骗像我这样的弱者，必须赔偿我，必须赔偿！”

“那也是没办法的事。你去得有点晚了。”

“我不管，我不管。欺骗像我这样的弱者，就必须赔偿，必须赔偿！”

“真是个不讲理的家伙。好心没好报啊！算了，就把我的金米糖赔给你吧。”

“赔我，赔我！”

“行了，拿去吧。你能拿多少就拿多少吧。像你这种软弱无能、啰里啰唆不像男子汉的家伙，我连脸都不想见。赶紧拿着，给我滚！”黄鼠狼怒火中烧，将金米糖朝阿赤扔去。阿赤尽最大力量捡了好多金米糖，然后冲黄鼠狼行了个礼。黄鼠狼更加气恼，咆哮道：

“嘿，快点滚吧。你挑剩下的，给蛆虫都不会要！”

老鼠阿赤一溜烟跑回到天花板上的窝里，“咔嚓咔嚓”地吃起金米糖。

因为这件事，老鼠阿赤越发招人嫌，大家都变得不怎么理它了。阿赤无可奈何，只好和柱子、坏掉的簸箕、水桶、扫帚等开始交往，其中与柱子的关系最亲密。

柱子有一天对老鼠说：

“阿赤先生，马上就到冬天了，咱们又要冻得干巴巴的，‘嘎吱嘎吱’作响了。你还是趁现在准备好被褥吧。挺幸运的，我头顶上有很多麻雀在春天留下的羽毛和其他保暖的东西，你现在拿下去备冬吧。虽然我的脑袋会有点冷，但不要紧，我会想别的法子的。”

老鼠阿赤觉得此话有理，于是立即着手搬运。

但是，中途有一个陡坡，阿赤从那上面连续跌落了三次。

柱子被吓到了：“阿赤先生，没受伤吧？没受伤吧？”它竭尽全力弯下身子问道。

老鼠阿赤好不容易才爬起身，紧皱眉头说：“柱先生，你真是很过分，竟然陷害像我这样的弱者！”

柱子深感内疚，不停地道歉：“阿赤先生，对不起，请原谅我。”

谁料老鼠阿赤得寸进尺，说道：

“怎么原谅啊？要不是你乱出馊主意，我也不会遭这种罪了。你要赔偿我，赔偿我，快赔偿我！”

“你说这些话，实在令我困扰。请原谅我吧！”

“不可以，我最讨厌欺负弱小者，你必须赔偿我，快点。”

柱子不知所措，呜呜地哭了。老鼠阿赤无奈地回到窝里。从此以后，柱子也彻底怕了，再不和阿赤说话了。

后来又有一天，簸箕给了老鼠阿赤半块豆馅糯米饼，结果次日阿赤腹痛如绞。于是阿赤又和以前一样，对簸箕说了一百遍“赔偿我”。簸箕也吓坏了，断绝了与阿赤的来往。

接着又有一天，水桶给了老鼠阿赤一些洗涤用碱的碎块，说：“每天早上用这个洗脸吧。”

老鼠阿赤十分高兴，从次日开始，就每天都用碱洗脸。然而不久后，它的胡子掉了十根。阿赤立马跑去找水桶，催促它赔偿，整整念叨了二百五十遍“赔偿我”。但是水桶哪有胡子赔偿呢？没办法，唯有哭着道了歉。从那以后，水桶也不搭理阿赤了。

工具伙伴们都接连碰到类似的事，纷纷吸取了教训，最后不管谁见到老鼠阿赤的面孔，都赶忙转过脸去，避开阿赤。

不过，在工具伙伴中，还有一位尚未和老鼠阿赤打过交道。

那就是用铁线编成的捕鼠笼。

本来捕鼠笼应该是人类的朋友，但最近每天的报纸广告上，都把它们和猫咪一起当成处理品出售。即使没有这种事，人类也从来没有善待过这个铁线捕鼠笼。是的，从来没有！而且，大家连碰一下都觉得它很脏。所以实际上，捕鼠笼对老鼠的好感比对人类更多一些。但是，大多数老鼠仍然害怕它，不敢靠近它身边。捕鼠笼每天都用温柔的声音呼唤着：

“小老鼠们，快来呀，今晚的美味是竹菜鱼鱼头。在你们吃的时候，我会好好地摠住鱼头。嘿，放心吧，我不会干把笼门‘啪嗒’关上那种事的。我对人类已经没好感了。过来吧，快来吃吧。”

可是老鼠们不是说“哎哟，说的比唱的还好听”，就是讲“是，知道了，不过我要和老爹商量一下”，然后就都跑没影了。

到了早上，一个脸色红扑扑的男佣来瞧了瞧情况：“又没逮到啊。看来老鼠都学精了，是老鼠学校教的吧。只好再试一天看看了。”一边说，一边换上了新饵料。

当晚捕鼠笼又开始叫唤：

“过来吧，过来吧。今晚是香软可口的鱼肉山芋糕哦。只请你吃的，绝无危险，快来吧。”

老鼠阿赤正好经过。“哎呀，捕鼠笼先生，您真的只请我吃吗？”它问道。

“哎呀，你真是只稀有的老鼠呢。是的呀，只请你吃！好啦，快来吃。”

老鼠阿赤哧溜一下钻进笼里，大口吃完鱼肉山芋糕，然后又哧溜一下钻出笼。

“真可口，谢谢你。”

“是吗？好极了。欢迎明晚再来。”

第二天一早，男佣过来一瞧，生气地说：“嘿，吃完食物就跑了，真是狡猾的老鼠！不过总算有进过笼子。好，今天放沙丁鱼。”

说完，男佣放上半条沙丁鱼饵料，离开了。

捕鼠笼挂好诱饵，等待着老鼠阿赤的到来。

夜幕降临，老鼠阿赤马上就出现了。它用施恩的口吻说道：“今晚，我可准时来赴约喽。”

捕鼠笼虽然有些生气，但还是勉强忍着，只是说：“来，吃吧。”

老鼠“嗖”一声钻进笼里，“咯吱咯吱”吃完沙丁鱼，又“呼”一下钻出来，然后傲慢地说：

“那么，明天我再来帮你吃噢。”

“嗯。”捕鼠笼回答。

第二天早上，男佣又过来瞧了瞧，越发生气了。

“嘿，这老鼠太狡猾了。不过，不可能每晚都这么顺利地吃掉食物！看来是这个捕鼠笼从老鼠那里收受了贿赂！”

“不，没有，不要轻视我。”捕鼠笼大喊。当然，男佣的耳朵听不到它的喊声。

男佣将一块腐臭的鱼肉山芋糕放好，转身离开了。

捕鼠笼遭到了意想不到的怀疑，一整天都在生闷气。

到了夜里，老鼠阿赤又出现了，摆出一副不情愿的模样，说道：“哎呀呀，每天都要来这里，真是不舒坦。而且吃的也顶多就是鱼头什么的，都腻味了。不过算了，来都来了，就帮忙吃了吧。捕鼠笼先生，晚上好。”

捕鼠笼气得将身上的铁线绷得紧紧的，勉强说了声：“吃吧。”

老鼠阿赤立即飞快钻进笼里，却看到腐臭的鱼肉山芋糕，顿时气冲冲地大叫道：

“捕鼠笼先生，太过分了。这食物有问题。你竟然欺骗我这种弱者，太过分了。你要赔偿我，快赔偿！”

捕鼠笼怒气勃发，浑身的铁线都绷得发响。

这下可不妙了！

“咔嗒，砰！”悬挂诱饵的开关松了，捕鼠笼的门关上了。

哎呀，这下彻底糟了。

阿赤变得像疯子一样：“捕鼠笼先生，过分，太过分了，真不甘心。呜，捕鼠笼先生，太过分了！”

它一边哭喊，一边乱咬铁线，焦急地转来转去，跺脚哭泣，大吵大闹。

尽管如此，到最后它连“赔偿我，赔偿我”的话也说不出。捕鼠笼也不好受，感到身上火辣辣地疼，身体被闹得“咔嗒咔嗒、哐当哐当”地直颤抖。

它们就这样折腾了一晚上，终于，天亮了。

满脸红扑扑的男佣来了，他高兴得手舞足蹈，嚷道：“成功了，成功了！终于捉到你这只坏心眼的老鼠了。快出来吧，小东西……”

[1]一种日式糖果，又称为“金平糖”，溶化砂糖加入香料、色素等做成的小星星状糖果。

[2]日本特有军衔，相当于上士。

丝柏与丽春花

一片鲜红的丽春花，在风中摇摆着，似乎有些难以呼吸。在她们身后，一株年轻的丝柏也被风吹得头发凌乱，不过依然牢牢屹立着。他对丽春花们说：

“你们看上去就像红色的帆船，只是现在遇到暴风雨了。”

“啊，胡说什么，我们可不是帆船！笨蛋丝柏，傻大个！”丽春花们齐声叫嚷。

“瞧对面那家伙，通红通红的，就像刚出火炉抛光好的铜制品呢！”

“讨厌。太阳才不是什么刚出火炉抛光好的铜制品！傻大个！”丽春花们又异口同声地叫嚷。

就在这时，太阳做了四五遍深呼吸，钻进了琉璃色的群山里。

风越发猛烈，吹得丝柏摇摇晃晃，仿佛青黑马的尾巴一样。丽春花们则像染上热病似的，对着南风叨叨着呓语。可是风儿全不在意她们，呼啸着迅速刮向远方。

终于，丽春花们安静下来了。东方天空中并排矗立着四座带点青白色的云峰。

最年轻的那朵丽春花，自言自语道：

“啊，好无聊呀好无聊，看来要一辈子合唱了。如果能让我当一回大明星，哪怕明天就死，也无憾了。”

旁边一朵略带黑斑的丽春花立即接口说：“和你想的一样。反正明天也会死去，当一次明星多好。”

“哎呀，就算不是明星，能像你那样美，也足够了。”

“哪里的话，我再普通不过了。虽然是比你好些，但跟苔库娜简直没的比。不管是穿着蓝色背心的牛虻先生，还是穿着黄色条纹服的蜜蜂，都最先往苔库娜那边飞。”

这时，从对面的向日葵花坛中，恶魔变成小青蛙，穿着贝多芬所穿的那种蓝色大礼服，牵着由自己弟子化身成的、比新月还要高雅的玫瑰花小姐的手，驾乱风而来。

“呀，走错路了？还是地图错误？失败，实在是失败。呃，我去打听下。请问，教美容术的地方往哪边走？”

丽春花们惊讶于玫瑰花的美貌，又听到“美容术”三字，都不禁心里一动。但因为害羞的原因，谁都没有搭话。恶魔变的青蛙对玫瑰花小姐说：

“哎呀，这一带的丽春花全是聋子吗？不然就是群不学无术的家伙。”

变成玫瑰花小姐的恶魔弟子，将嘴噘成三角形，听话地点点头。

丽春花女王苔库娜鼓起勇气，问道：

“你有什么事吗？”

“啊，这个嘛，我是想问问，去美容院怎么走？”

“真不凑巧，我们不知道。你确定是在这附近吗？”

“当然呀。瞧这女孩子，以前长得尖尖怪怪的，愁死我啦。后来美容院的助手来了三趟，给她做了美容术，现在是人见人爱啊。明天我就带她去纽约了，所以今天去美容院，向医生道个谢。再见啦。”

“啊，等等，请稍等。那位做美容术的医生，无论哪儿都可以出诊吗？”

“是的吧。”

“那样的话，恳请您帮忙，您能否在见到医生时，顺便请他到我们这儿一趟？”

“这样啊……可我不是那位医生的学生呀……总之，行吧，就帮你们转达一声。我们走了，再见。”

恶魔牵着弟子的手离开了。等到走进对面堤坝的阴影里，他挤挤眼，说：

“你就从这里回去吧，然后把圆白菜、鲫鱼和灰一起煮好。这回我要变医生啰。”说着摇身一变，化身为白胡子矮个头的医生。恶魔的弟子也随即变成一只大麻雀，拍打着翅膀快速飞走了。

东方的云峰越来越高，越高越白，此刻已升到了苍穹的顶点。

恶魔急急来到丽春花所在处。

“呃，他就是说的这里吧？可是连门牌号也没有，怎么找啊？只好去问问了……请问，丽春花们住哪儿呀？”

伶俐的苔库娜一面心脏怦怦直跳，一面答说：

“那个……我们就是丽春花。您是谁？”

“噢，我是你们先前托那位伯爵带口信的医生。”

“太失礼了。我们这儿也没有椅子，请您到这边来吧。请问，我们可以变得更美吗？”

“可以是可以，只要服三次药，就能和刚才的玫瑰花小姐一样漂亮了。不过……药很贵的。”

丽春花们都变了脸色，叹息起来。苔库娜问道：

“到底要多少钱呢？”

“这个嘛，每人五比尔。”

丽春花们全都沉默了。化身为医生的恶魔捋着下巴的胡子，仰头望天。云峰慢慢消散，安静地闪着金光，朝北方流溢着。

丽春花们依然沉默着，医生也仍旧捋着胡子，花坛的远方望过去已变得模糊。这时风吹了过来，丽春花们开始躁动起来。

医生的眼珠转了转，随即恢复了刚才的静默状态。

就在那时，最年轻的丽春花，毅然决然地说道：

“医生，我虽然身无分文，但是再过一阵子，我头上就有鸦片^[1]长出来了。可以把鸦片都给您。”

“噢，鸦片啊，似乎不划算呢！算啦算啦，反正我做药也需要用到鸦片，行吧，成交！不过你们要签下契约。”

登时，所有丽春花都叫嚷起来：

“我也拜托您了。无论如何请答应我！”

医生一副为难的模样，蹙眉考虑了一阵，然后说：

“没办法，好吧，就当做善事了。来吧，都来签契约。”

“糟糕，我不会写字呀。”正当丽春花们都这样想时，恶魔医生从随身携带的出诊包里，取出一沓印刷好的契约。然后笑着说：

“当我唰唰唰翻动这沓契约时，你们就一起说：‘我们愿意奉上鸦片。’明白了吗？”

丽春花们纷纷点头，表示明白了。于是医生站好位置，说道：

“开始了。唰唰唰……”

“我们愿意奉上鸦片。”

“行啦！接下来要吃药喽。一服、两服、三服。我先在这里吟唱第一服的咒语了。唱完后，附近的空气会荡漾起闪耀红光的涟漪，你们用力把涟漪吞吸进去！”

恶魔医生随即用诡异的腔调吟唱起奇怪的咒语：

“赤色光芒照耀正午的草木土石，请速速飘聚，浮于万物之上吧！”

顷刻间，原本浅黄色的空气里隐隐现出红光，涌动摇荡，变成一波波的涟漪。丽春花

们都希望自己成为最美的，争先恐后地使劲吞吸风吹送的涟漪。

恶魔医生神情严肃地望着眼前发生的事，等到红色涟漪消失，他继续说道：

“跟着是第二服。黄色光芒照耀正午的草木土石，请速速飘聚，浮于万物之上吧！”

空气里登时出现了蜜色的涟漪，丽春花们再次争先恐后地使劲吞吸着。

“跟着是第三服。”医生正要开口吟唱咒语，突然……

“喂，那位医生，别再念那些奇怪的咒语了，这里是圣·乔凡尼^[2]大人的庭院！”丝柏高声喊道。

就在这时，狂风大作，丝柏又高声叫喊：

“喂，冒牌医生，站住！”

医生惊慌失措，仿佛烽火一样，“嗖”地直立起来，变成一团又黑又大的烟，慌里慌张地朝着远方飞走了。他的脚尖变得像尖利的起钉器那样，黑色的出诊包也如轻烟一般消失了。

丽春花们猛吃一惊，都目瞪口呆地望着天空。

这时丝柏说道：

“真险，你们的脑袋差点儿就被咔嚓咔嚓吃掉了。”

“那又怎样？爱管闲事的笨丝柏！”

已经浑身黝黑的丽春花们怒气冲冲地说。

“我并非爱管闲事。要是你们头顶的罌粟果实被吃掉的话，不但你们变成光头，到了明年这块土地也会被野草占领。再说了，你们连明星到底是什么都不清楚，还一个个想当大明星！明星，其实是指天空的星辰大人。瞧，那边已经现身一位了。再过片刻，星辰大人们就会满布天空。对了，不是有个词叫‘群星荟萃’吗？就是指满天繁星时的样子。总之，双子星大人在双子座的位置，狮子星大人在狮子座的位置，星星们都在各自该在的位置上，按规定好的亮度闪耀星光。群星荟萃正是如此。话说回来，想当明星的你们，难得地和明星一模一样呢。你们也是‘群星荟萃’啊！因为有句名言说过，你们听好了——‘天上之花称星星，地上之星称作花。’^[3]”

“什么嘛！笨蛋丝柏！就算变成光头，我们也不想这样活着。况且还要听你的怪腔怪调，人家恶魔的声音，比你动听多了。哇，哇，真是爱管闲事，爱管闲事的傻大个！”

丽春花们依然怒气冲冲。

不过，她们的脸已经彻底漆黑了。云峰消散，化作牛的形状。天空中群星璀璨，一闪一闪亮晶晶。

丽春花们都宁静了下来。

丝柏依旧沉默地仰望着暮色霭霭的天空。

西边天际光芒渐敛，东边云峰渐渐溃散，又一颗银星出现了，顽皮地眨着眼睛。

[1]丽春花虽然是罂粟科，但主要用于庭园栽培观赏用，并不能从中提取鸦片。

[2]即基督教中耶稣十二门徒之一的圣约翰。

[3]此处引用了日本著名诗人土井晚翠（1871—1952）的诗歌《星星与花》。

水仙月第四日

雪婆婆离家出远门了。

长着一对猫一样的耳朵、头发灰白散乱的血婆婆，越过西边山脉上空那耀眼夺目的云层，朝遥远的天之彼方行去。

一个孩子用红色的毛毯裹住身子，从酷似大象头的雪丘山脚下走过。他的脑海中此刻只有糖果，边想边匆忙朝家中赶去。

“嗯，只要将报纸卷成尖筒状，呼呼一吹，木炭就会引燃，青色的火苗一跳一跳的。这时朝熬糖的锅里扔一把红糖，再扔一把粗砂糖，倒入水，用慢火咕嘟咕嘟地熬就可以啦。”

孩子一面认真想着熬糖的步骤，一面加快脚步，向家的方向飞奔。

太阳悬挂在远方冰冷澄净的空中，不停地燃烧着，发出明亮刺眼的白色强光。强光向四方射去，之后又照射在大地上。寂静无声的高冈铺满了积雪，被照得就像是一大块光亮夺目的雪花石膏板。

两只雪狼^[1]吐着血红的舌头，出现在酷似大象头的雪丘上。人们的肉眼很难发现它们，但狂风骤起时，它们就会从高冈边缘的雪地上，踏着扬起的雪云，在空中四处奔跑。

“嘘！不要跑得太快！”一个小脸像苹果般透亮的雪童子，将一顶白熊皮三角帽帽檐朝后戴着，跟在雪狼后面，缓步而行。

雪狼们摇头晃脑，回转身绕着雪童子转了一圈，又吐着血红的舌头朝前跑去。

仙后星座啊，
水仙花即将绽放；
快些去嘎吱嘎吱地，
摇转你的玻璃水车。

雪童子抬头望向湛蓝的天空，朝肉眼看不见的星星高声大喊。蓝天中，青色的光芒波浪般落下。雪狼们快速跑到远处，站立住，吐着赤红如火的舌头，喘息着。

“嘿，回来！马上回来！快点！”雪童子跺脚厉声喝骂。他的影子原本清晰地倒映在雪地上，顷刻间变成了点点闪烁跳跃的白光。雪狼们的耳朵直竖起来，一阵风似的急急奔回。

仙女星座啊，
马醉木之花^[2]即将盛开；
快些去扑哧扑哧地，
喷洒你灯中的酒精^[3]。

雪童子如风般登上酷似大象头的雪丘。积雪被风吹成贝壳模样，雪丘最高处，立着一棵高大的栗树，上面结满了槲寄生的金黄色果球。

“去摘下来！”雪童子一边向丘顶攀爬，一边命令道。一头雪狼见主人的小牙齿光芒一闪，立即像皮球一样弹起来，跃上树干，咔嚓一口，歪着脖子咬住结满红色果实的小枝条。它的身子悬在树上，不断甩着头，又长又大的影子映在雪地上。很快，绿皮黄心的槲寄生树枝被咬断，落到了刚刚爬上来的雪童子脚下。

“谢了。”雪童子拾起跟前的树枝，眺望着坐落于前方白雪与蓝天映衬下的原野间的美丽村庄。河水荡漾着粼粼波光，车站升起一缕白烟。雪童子的目光落到了雪丘山脚。在那里狭窄的雪径上，之前那个裹着红色毛毯的孩子，正埋头朝山中的家跑去。

“那孩子昨天拉了整整一雪橇的木炭去村里，肯定是买了砂糖，今天独自回家。哈哈。”雪童子笑着，将手里的树枝向孩子的方向掷去。树枝如子弹般直射而出，刚好落到孩子面前。

那孩子吃了一惊，弯腰拾起树枝，呆呆地朝周围东张西望。雪童子含笑挥起皮鞭，“啪”一声甩了个响鞭。

登时，从万里无云、晶莹湛蓝的天空中，纷纷扬扬地飘下像鹭鸶羽毛一样的白雪。雪花将山下平原中由积雪、金色的阳光、褐色的柏树所组成的恬静美妙的礼拜天，点缀得越发绮丽。

孩子手拿树枝，继续向前努力赶路。

当这场雪停止后，太阳似乎又转移到了更远的天边，在天之宿屋中再度燃起那耀眼的白色光芒。

与此同时，从西北方刮来了一阵冷风。

霎时，天空变得凉冰冰的。在东面靠海的遥远彼端，好像有谁扳动了天空的开关，发出细微的“咔嚓”声。不知哪里飞来的一群小玩意儿，不断地从变成一面明亮镜子的太阳面前穿过。

雪童子将皮鞭往腋下一夹，用力环抱双臂，咬着嘴唇，目不转睛地凝视着风吹来的方向。雪狼们也扬起头，伸长脖子，朝着相同的方向远眺。

风势渐强，足下的积雪，沙沙沙地朝后方流动。片刻后，对面的山顶上似乎腾起一股白烟，转瞬间，西边的天空已彻底灰暗下来。

雪童子的双眸像剧烈燃烧般闪出冷光。天空雪白一片，凛冽的寒风仿佛要撕裂大地，粉末一样的细雪开始飘落。天地茫茫，尽是纷飞的雪花，是雪是云已无从分辨。

雪丘的凸起处，响起了像是被碾压的吱嘎声。地平线与村庄，隐没在灰暗的云雾中。只能模模糊糊地望见雪童子白色的身影，隐约伫立在雪地中。

寒风怒号，风中传来奇异的呵斥声：

“呼！不准偷懒！快点下雪，快下！呼呼呼！呼呼呼！快下雪，快飘雪！磨磨蹭蹭做什么？都这么忙了，还敢偷懒？呼！呼！我还特意带了三名助手来呢！快，快下雪！呼！”

雪童子登时像被雷电击中般，蹦起老高。是雪婆婆回来了。

“啪！”雪童子再次挥起皮鞭。雪狼们迅速跃起。雪童子面色发青，紧抿嘴唇，头上的帽子早不知被风刮到哪里去了。

“呼！呼！要认真干活，不准偷懒！呼！呼！都加油干啊！今天是此地的水仙月第四日。大家加油！呼！”

风雪中，雪婆婆那一头蓬松冰冷的白发，卷曲成了旋涡状。不停涌到眼前的乌云中，露出她尖尖的耳朵和闪光的金黄色眼眸。

雪婆婆从西面的原野，带来三名雪童子，个个面色苍白，紧咬下唇，互相间也不说话，只是拼命地挥着手里的皮鞭，来回奔跑。此刻哪里是雪丘、哪里是天空、哪里是云雾，都分不清了。耳边唯有雪婆婆跑来跑去的呵斥声，雪童子们挥舞的响鞭声，以及在雪中狂奔的九头雪狼的呼呼喘息声。在这乱糟糟的声音中，雪童子隐隐约约地听到之前的那个孩子的哭泣声，这哭声几乎被呼啸的风雪声给淹没了。

雪童子的双眼中再次燃起光芒，他站在那儿冷静地琢磨了片刻，随即用力甩着皮鞭，向孩子所在的地方奔去。

可是雪童子跑错了方向，一路跑到了最南边的黑松山。他将皮鞭夹在腋下，侧耳辨别着方向：

“呼！呼！绝不允许偷懒！快下雪！下啊！快些下！呼！今天是水仙月第四日！呼！呼！呼！呼呼呼！”

暴风雪中，隐隐约约又传来孩子清脆的哭声。雪童子径直朝孩子的方向飞跑过去。途中，雪婆婆那头蓬松的长发，令人心悸地掠过雪童子的脸庞。山岭上的雪地里，身裹红色毛毯的孩子，经不住大风猛吹，双足深陷入雪堆无法自拔。他倾斜着身子，用手撑在雪地上，一面哭一面挣扎着想站起来。

“用毛毯蒙住头，弯下腰别动！用毛毯蒙住头，弯下腰别动！呼——！”雪童子一边跑上前，一边朝孩子大喊。可是那孩子耳中所听到的雪童子的喊声，只不过是阵阵风声罢了。孩子也看不到雪童子。

“脸朝下趴着。呼——别动。暴风雪很快就停了。用毛毯蒙住头趴下。”雪童子继续边跑边喊。但那孩子仍然听不见，还在努力挣扎着，要站起来。

“趴下。呼！不要说话，脸朝下趴着。今天并不很冷，不会冻着的。”

雪童子又一次跑过来，大声喊着。但那孩子依然颤抖着嘴唇，哭着想努力站起身。

“趴下啊！怎么就不听话呢！”雪童子无奈，只好从正面冲向孩子，孩子登时倒地。

“呼！用力下雪啊！不准偷懒！加油！呼！”

雪婆婆飞到雪童子身旁。风雪中，她那裂到耳根的紫红色大嘴巴和利齿隐约可见。

“奇怪，那里有个小孩？嗯，快去把他抓来。水仙月第四日，捉走一两个人没什么大不了的。”

“遵命。快去死吧！”雪童子再次故意冲倒孩子，然后悄悄地对他说，“趴下，别乱动。说过很多次了，不要动。”

雪狼们发疯似的在周围跑来跑去，黑色的爪印在雪云间时隐时现。

“很好，很好。就这样用力下！谁都不准偷懒！呼呼呼！呼呼呼！”雪婆婆吆喝完，又飞向别的地方。

那孩子又想站起来。雪童子带着微笑，再次把他冲倒在地。此刻天地已一片昏暗，但实际上还不到下午三点，却像太阳落山了一样。小孩筋疲力尽，不再拼命挣扎着要站起来。雪童子呵呵笑着，伸手拉过红色毛毯，给孩子从头到脚盖好。

“睡吧，睡吧。我给你多盖几床棉被，你就不会受冻了。今晚好好睡，一觉睡到天亮，做个糖果的美梦吧！”

雪童子层层叠叠地朝孩子身上铺上雪。很快，雪地上已完全看不到红色毛毯，孩子身上的雪，堆得同四周的积雪一样高。

“我给的榭寄生树枝，还在他手里呢。”雪童子嘟囔着，突然想哭。

“加油干！今天必须一直干到凌晨两点，否则不准休息。这可是此地的水仙月第四日呢！不能偷懒哦！下啊，快下！呼！呼呼！呼呼呼！”

远方刮来的狂风，送来了雪婆婆的高声督促。

就这样，在灰色重叠的乌云中，暴风雪不停地下啊，下啊。一直下到了黄昏，下到了夜晚。等到拂晓时，雪婆婆从南向北一路飞奔，大喊道：

“行了，你们可以休息了。我马上要去海的另一边，你们不必跟来。现在好好歇一歇，为下次的工作储好力气。这次的成绩挺好，终于圆满地度过水仙月第四日了。”

雪婆婆的双眸在黑暗中闪着蓝色的奇异光芒，她卷曲着蓬松的长发，抿着嘴唇，飞向东方。

原野上的山丘仿佛长舒了一口气，雪地闪着青白色的光芒。天空已变得晴朗，桔梗色的天幕中，布满了一闪一闪眨着眼睛的星星。

这时雪童子们才有空带着各自的雪狼，互相打招呼聊天。

“从来没下过这么大的雪啊。”

“嗯。”

“咱们啥时候再见面？”

“谁知道呢！不过今年可能还要再下两次。”

“真希望能早日回北方。”

“是啊。”

“刚才那个孩子，冻死了？”

“没有。睡着了而已。等明天我会在那儿做个记号。”

“走，先回去吧！咱们天亮前必须赶回去的。”

“好的。不过有件事我想不明白，那是仙后座的三颗星吧？都发出蓝色的光芒。为什么一直在燃烧的它们，反而让雪下得这么厉害呢？”

“这其中的道理，和用电制作棉花糖是一样的。你看，它不是一直滴溜溜地转吗？这样才能把粗砂糖变成松软的棉花糖。所以燃烧得越旺越好。”

“原来如此。”

“那么，再见。”

“再见。”

三名雪童子，领着九头雪狼，朝西面而去。

不久后，东方的天空现出淡淡的黄光，接着又闪着琥珀色的光芒，最后燃起金色的火焰。山丘与原野全都覆盖了一层晶亮的积雪。

雪狼们跑累了，俯身趴在雪地上，雪童子也坐了下来。他的脸颊红扑扑的，像苹果一样，呼出的气息像百合花的芳香。

耀眼的太阳高高升起。今晨的阳光隐含青色，显得格外壮丽。柔和的玫瑰色日光洒满雪地。雪狼们都站了起来，张开大口，口中的舌头就像是摇曳燃烧的青色火焰。

“喂，都跟我来。已经是早晨了，我们要去唤醒那孩子。”

雪童子直奔昨天用雪覆盖孩子的地方。

“快来，帮我把雪堆扒开。”

雪狼们迅速地用后腿踢刨雪堆。风吹起被踢开的雪，扬起一片雪雾飞散远方。

这时，一个脚穿雪套鞋、身披毛皮大衣的人，由远而近，从村子那边快步赶来。

“好了，醒来吧！”雪童子见红色的毛毯已有一角被刨出，露在雪地上，便大喊道，“你父亲来啦！快醒来吧！”边喊边一溜烟奔到后面的山丘上。

那孩子的身体似乎动了动。穿着毛皮大衣的人，急忙飞步朝孩子跑去。

[1]这里的雪狼喻指暴风。

[2]马醉木属杜鹃科，株形优美，马儿误食其枝叶时，会中毒如昏醉状，因此得名“马醉木”。

[3]马醉木的花朵，外形似酒精灯；仙女座星云则被比作酒精灯中的火焰。

大提琴手歌修

歌修^[1]是镇里无声电影院乐团的大提琴手，但大家都说他的琴艺很差劲，其实何止是差劲，他根本就是乐团中水平最差的那个。为此，乐团指挥总是训斥他。

某天午后，乐团成员围坐在电影院后台，排练贝多芬的《第六交响曲》。他们将在镇里举办的音乐会上演奏此曲。

小号用力地吹着。

小提琴奏出薰风般的双声部旋律。

黑管嗡嗡地和着曲调。

歌修也抿紧嘴唇，把眼睛睁得大大的，盯着乐谱，聚精会神地拉着大提琴。

忽然，乐团指挥“啪”地拍了下手掌，大家立即放下乐器，停止了演奏。一时间鸦雀无声。

指挥怒冲冲地吼道：

“大提琴没跟上。咚嗒嗒，咚嗒嗒。从这里再来过，开始。”

于是大家又由前几个小节开始重新演奏。歌修涨红了脸，脑门上直冒冷汗，小心地拉着，总算通过了之前被批评的地方。他悬着的心刚放下，继续拉着之后的小节，指挥又“啪”地拍了下手掌。

“大提琴，弦没调好，走音了！太糟糕了，我可没时间从哆来咪开始教你音乐基础！”

大家都有点替歌修难为情，有的故意装作埋头看谱，有的摆弄着手中的乐器。歌修急忙校正琴弦。虽然歌修本身也有错，但这把大提琴的毛病也挺多。

“好，从停下来的前一小节开始，重新来过！”

大家继续认真演奏。歌修抿紧嘴，专心拉着。这次顺利地向前拉了很长一段，正当大家渐渐沉醉其中时，指挥又做了个吓人的动作，“啪”地拍了下手掌。歌修心头一惊，以为自己又犯错了。所幸这次出错的是另一个人。歌修也像自己出错时其他人表现的那样，故意低头仔细看乐谱，装作在思考问题。

“由下一小节开始，再来！”

大家刚演奏了一会儿，指挥却突然使劲跺着脚，大吼起来：

“不行！太不像样了！这部分是乐曲的重心，高潮所在，但你们却演奏得干巴巴的。诸位，离正式演出只有十天了。我们都是职业演奏家，如果输给那些由铁匠、糖果店学徒

拼凑而成的业余乐团，我们的脸面就全丢啦！所以，绝对不能被他们胜过！还有，歌修，你是个大问题，我拿你实在没办法。你的音乐里没有感情，一点也没有，喜怒哀乐完全没有表现出来。而且你的节奏总比其他人慢，一直以来，都是你慢吞吞地拖大家的后腿，就像没有系紧的鞋带。这样不行，你必须努力，要有进步。我们这个金星乐团，素来享有盛名，如果因你一个人而受到批评，会让我们全体蒙羞，而且你对得起其他人吗？好了，今天的排练到此为止，大家歇息一阵，六点整准时进乐池。”

大家向指挥行了礼，然后或掏出火柴点燃香烟，或自行离去。歌修抱着做工粗糙、像破箱子似的大提琴，面朝墙壁，抿紧嘴，泪水直流。哭过后，又努力使自己振作起来，默默地孤单一人将刚才的乐曲重新拉了一遍。

当晚，歌修背着那个黑乎乎的大家伙，夜很深了才到家。说是家，其实就是镇郊小河边一间因为故障而被弃用的水车小屋。歌修独自一人住在这儿，通常每天上午，先去小屋旁的小菜地里，修剪下番茄枝，给甘蓝菜除虫，等过了晌午才出门。

歌修入屋后，先打开电灯，然后快速地解开黑色的大包袱。里面自然是傍晚排练时用的那把陈旧的大提琴。他轻手轻脚地将琴放到地上，从架子上拿下一个杯子，在水桶里舀满水，痛痛快快地喝了几大口。

随后他一甩头，拖过一把椅子坐下来，用猛虎般的气势，再度拉起白天排练时的乐曲。边拉边翻乐谱，还时不时停下来沉思片刻，思考完再接着拉。拉完第一遍后，又回过头再来一遍。一遍又一遍，琴声不绝于耳。

午夜已过，歌修逐渐分不清自己到底还在不在拉琴。他的一张脸涨成了紫红色，两眼都是血丝，面色难看得很，好像随时会不支倒地。

这时，在他的身后，不知是谁在咚咚地敲门。

“是霍休吗？”歌修神情恍惚地问道。哪知推门而入的，却是一只曾与歌修在小菜地里见过五六次的大花猫。

大花猫吃力地捧着一堆从歌修的菜地里摘的尚未成熟的西红柿，放到歌修面前，说：

“真累啊！搬东西可是重体力活。”

“你说什么？”歌修还没回过神来。

“一点小意思，请你品尝。”大花猫说。

歌修白天憋的一肚子怒气，终于爆发了。他大声骂道：

“哪个该死的叫你拿西红柿来的？难道我会吃猫带来的食物？再说了，这些西红柿根本就是我的菜地里种的！你摘的竟然还是半生不熟的西红柿！之前在菜地里啃西红柿茎，并且把菜地弄得乱七八糟的，肯定也都是你！滚，快滚！你这只死猫！”

大花猫躬背缩肩，将眼睛眯成一条缝，呵呵笑道：

“先生，别生气，这样对健康不好。拉一段舒曼的《做梦曲》^[2]吧，我做您的听众。”

“你竟然口出狂言？一只猫能听懂什么！”

大提琴手怒极了，在心里琢磨着怎么整治一下这只浑蛋猫。

“别客气了，拉吧！如果没有先生的音乐，我就无法入睡。请！”

“放肆！放肆！放肆！”

歌修气得涨红了脸，像白天指挥骂他一样，跺脚怒吼。但突然间，他又变了口气，说：

“行，我拉。”

不知歌修是怎么想的，他先是锁好门，然后将窗户全部关紧，拿起大提琴，随手连灯也关掉。窗外的下弦月，将月光洒进小屋，照亮了半个屋子。

“你刚才让我拉什么乐曲？”

“《做梦曲》。就是那个罗曼蒂克·舒曼^[3]的作品。”大花猫用前肢抹了抹嘴，郑重地说。

“哦，好的，《做梦曲》应该是这样拉的吧？”

大提琴手不知又要干什么，把一条手帕撕开，然后将手帕的碎条严严实实地塞住自己的双耳。接着如狂风骤雨一般，拉起了《印度猎虎曲》。

一开始大花猫还歪着脑袋认真聆听，但很快它就拼命地眨眼睛，接着撒腿冲向门边，“咚”一声将身子朝屋门撞去，可是紧闭的门无法被撞开。大花猫醒悟到这是自己一生犯下的最大错误，慌得手足无措，眼睛、额头直冒火星，随即连胡须、鼻孔也开始冒火，鼻中刺痒难忍，却又打不出喷嚏来。它心想这样下去可不行，就在屋中小跑着兜起圈。歌修瞧得兴味盎然，越发起劲地拉着琴弦。

“先生，够了，我顶不住了！求您不要再拉了！我保证再也不指挥您了。”

“闭嘴！很快就到猎虎那一节了！”

大花猫十分痛苦，在地上团团打转，又频频地将身子往墙上撞，被它身子撞到的墙壁，闪出一道道青光。最后，大花猫像风车一样绕着歌修不停转圈。

歌修被大花猫绕得头晕眼花，只好说道：

“嗯，就放过你吧！”

说着停止了拉弦。

哪知琴声一停，大花猫又摆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轻松地说：

“先生，你今晚的演奏不太正常噢。”

大提琴手真动了怒，却装作不在意的样子，从口袋里掏出一支卷烟，叼在嘴上，又取出一根火柴，说：

“怎么样？刚才没被吓坏吧？把舌头伸出来给我看看！”

大花猫傻乎乎地伸出了又长又尖的舌头。

“呀，有点皴裂呢！”

歌修突然间将手里的火柴在猫舌头上一划，点着了火，然后为自己点燃了卷烟。

大花猫绝没想到歌修竟然来这么一手，登时惊骇交集，舌头甩得跟风车一样，急急冲到门边，用头拼命撞门板。撞不开，就摇摇晃晃地退回来，又一头撞去。还是撞不开，就再次摇摇晃晃地退回来，又一头撞上去。如此反复多次，想撞开门逃到屋外。

歌修对此幸灾乐祸，瞧了好一阵，才说道：

“我放你出去吧，以后不准再来了。傻猫！”

大提琴手边说边打开门，大花猫立即像旋风一样，迅速窜入草丛中。歌修见此情景，哈哈笑出声来。随后他精神愉快地酣然入梦。

次日晚间，歌修又背着黑乎乎的大提琴包回到家。照旧咕嘟咕嘟痛痛快快地喝了一大杯水，接着像昨晚那样努力练琴。时间过得飞快，十二点、一点、两点转眼过去，歌修仍未停止。就在他浑然忘我，全身心投入时，头上方传来“叩叩”声，不知是谁在敲打着屋顶。

“那只傻猫还没吃够苦头？”

歌修吼声刚停，从屋顶的裂缝中“扑棱”飞入一只灰色的小鸟。鸟儿落到地板上，歌修定睛一看，原来是只布谷鸟。

“嘿嘿，连小鸟都来拜访了！有何贵干？”

“想请您教我音乐。”布谷鸟礼貌地答道。

歌修笑了：

“音乐？可你只会发出‘布谷’‘布谷’的声音啊！”

布谷鸟正儿八经地说道：

“是的，的确如您所说。不过，‘布谷’的音却是相当难唱的。”

“不，那很容易啊！你们就是不停地叫而已，根本就没差别。”

“哪里！差别可大了。比如用这种声调唱的‘布谷’，与用另一种腔调唱的‘布谷’，就大不相同！”

“可我听起来没什么两样。”

“那是由于人类听不出来。如果让布谷鸟们来听，叫一万声‘布谷’，就有一万个不同。”

“那又如何？既然你这么在行，何必要我教你？”

“因为我想学正确的哆来咪的发音。”

“哆来咪也有正确和错误的？不就是‘哆来咪’吗？”

“当然！所以我要在出国前学好。”

“这和出国有什么关系？”

“先生，求求您了，请教我哆来咪吧！您来拉，我跟着唱。”

“真烦啊！好好好，我只拉三遍，唱完后你立刻离开。”

歌修将大提琴嗡嗡地调好弦，然后拉起“哆来咪发唆啦西哆”。布谷鸟听了，急忙啪嗒啪嗒扇动翅膀，说：

“错了，错了！不是那样，完全不对。”

“真讨厌。到底是怎样？你唱唱看。”

“要这样。”布谷鸟身子向前一倾，摆好姿势，运气叫了一声：

“布——谷。”

“这算什么？难道这就是哆来咪发？看来哆来咪发和《第六交响曲》，对你们而言都是一回事了。”

“不，不一样。”

“哪里不一样？”

“最难的是持续不断地这么唱下去，不重复。”

“这样就行了？”大提琴手再次开始拉琴，连续不停地拉着“布——谷”“布——谷”“布——谷”“布——谷”“布——谷”……

布谷鸟十分满意，半途加入，跟随琴声唱着“布——谷”“布——谷”“布——

谷”“布——谷”“布——谷”……它竭尽全力向前倾着身子，仿佛永无休止般起劲地唱着。

歌修手都拉酸了，说道：“够了，教学结束。”边说边停止拉琴。

布谷鸟瞪了一眼歌修，显得十分遗憾，又叫了一会儿“布——谷”“布——谷”“布——谷”，才慢慢地停下来。

歌修再也难以忍受，开始逐客：

“行了，笨鸟！这事结束了，请回吧！”

“拜托您再拉一遍吧！虽然您拉得挺好，但我听起来还有一点错误。”

“什么？你是在教我吗？回去，快回去！”

“拜托了，最后再拉一遍，拜托了！”布谷鸟不断鞠躬央求。

“那好，这是最后一遍了。”

歌修拿起琴弓，布谷鸟长出一口气，说道：

“既然是最后一遍，麻烦您拉的时间长些，越长越好。”说完，又鞠了一躬。

“你真是太烦了。”歌修一面苦笑，一面拉起琴来。

布谷鸟再次向前倾着身子，一本正经地跟唱起来：

“布——谷”“布——谷”“布——谷！”

歌修一开始并未用心去拉，但渐渐地，他感到布谷鸟所唱的和真正的哆来咪发十分相近，越拉越觉得布谷鸟唱的比自己拉的好。

“不好，要是再这么傻乎乎地跟着拉下去，我也会变成鸟的！”歌修默念到此，琴声戛然而止。

布谷鸟立时像受了当头一棒，东倒西歪，像刚才那样“布——谷”“布——谷”“布——谷”地叫着，然后停止了跟唱。它目光含怨，望着歌修，说：

“干吗停下来？换成我们布谷鸟，即使是最差劲的那个，也要唱到喉咙出血为止。”

“胡说什么啊！我为什么要陪你做这种蠢事？快出去，你看，天就要亮了。”歌修用手指向窗外。

东方的天边果然已泛出朦胧的鱼肚白，片片乌云正向北方涌去。

“那么在日出前，再拉一遍吧，就一遍！”

布谷鸟说着又朝歌修鞠了一躬。

“住口！你这只得寸进尺的笨鸟。马上离开我的屋子，不然我拔了你的毛，当早餐吃掉！”歌修使劲跺了跺地板。

布谷鸟受了惊吓，急忙向窗口飞去。哪知脑袋硬生生地撞到玻璃上，“吧嗒”一声，跌到地板上。

“笨蛋，怎么往玻璃上撞！”歌修急忙起身，要将窗户打开。可是破旧紧闭的窗户还真是难开。就在歌修使劲推动窗框时，布谷鸟再一次飞向窗口，又撞到了玻璃上，跌落在地。歌修仔细一瞧，鸟嘴边已渗出了鲜血。

“我马上给你打开，再等等！”

歌修总算将窗户打开一条两寸宽的小缝，布谷鸟又摇摇晃晃站了起来，盯着窗外东方的天空，似乎想做最后的冲击。它用尽全身气力，振翅飞向窗户。当然，这次撞到玻璃上，比前两次还要严重。“扑通”掉下来，老半天不能动弹。歌修想伸手抓住布谷鸟，从门口放走，哪知布谷鸟竟睁眼避开了歌修伸出的手，又展翅欲撞向窗户。歌修慌忙抬腿，向窗户踹去。玻璃登时碎裂，发出巨大声响，整块玻璃窗和窗框一起，落到了窗外面，碎成了两三块。布谷鸟像离弦箭般，从没有玻璃的窗口“嗖”一下飞了出去。它一直向前飞，很快就消失在灰色的天空中。歌修呆呆地望着窗外，而后在屋中的角落里和衣躺下，睡着了。

第三天夜里，歌修照旧一直到深夜还在拉大提琴，拉累了，正要舀水喝，又不知是谁，在门外“叩叩”地敲门。

歌修手拿水杯，心里盘算着，今晚无论谁来，都要像昨晚吓唬布谷鸟那样，不留情面地把对方赶走。他严阵以待，恭候不速之客。这时门开了一条小缝，一只小狸出现在门口。

歌修上前将门开大些，猛地狠踩一下脚，吼道：

“喂！听着，小狸子，你知道啥是狸肉汤吗？”

小狸一脸茫然，老老实实在地板上，歪着脑袋想了想，回答说：

“狸肉汤？那是什么？”

歌修望着小狸天真的神情，差点儿笑出声。他强忍着，故意装出生气的样子，说：

“听好了，狸肉汤就是把你这样的小狸子和卷心菜、盐巴混在一起煮熟，给我这样的人类喝的汤。”

小狸大惑不解：

“但我爸爸说，歌修先生为人很好。他叫我不用怕，好好跟你学习。”

歌修听了，终于笑了，问道：

“学什么呢？我真的很忙，而且想休息了。”

小狸陡然间来了劲头，向前跨了一步，说：

“我是一个小鼓手，爸爸让我来，与你的大提琴合奏。”

“小鼓手？鼓呢？”

“瞧这个！”小狸从背后抽出两根小鼓棒。

“这个能做什么？”

“可以拉一首《快乐的马车夫》吗？”

“《快乐的马车夫》？是爵士乐？”

“这是乐谱，给你。”小狸从背后又抽出一张乐谱。

歌修接过看了看，笑道：

“这乐曲真奇怪。也好，就拉拉吧。你打小鼓配合吗？”

歌修想看看小狸到底怎样合奏，于是一面用眼角余光偷瞥它，一面开始拉琴。

只见小狸拿着鼓棒，在大提琴的底座上，和着歌修拉的拍子，咚咚咚敲打起来。那鼓技真是棒极了。歌修拉了一阵，觉得这样合奏真是有趣。

整首曲子都拉完后，小狸歪着脑袋思考良久，然后像想起什么似的，问道：

“歌修先生，无论何时，只要你拉第二根弦，就总会慢半拍。为什么会这样呢？我感觉就像被你绊住脚一样。”

歌修登时大吃一惊，昨天晚上他就发现，不管自己如何快速触弦，第二根弦的确总是慢半拍才发声。

“嗯，你讲的没错，这把大提琴不太好。”歌修有点感伤。

“究竟是哪儿出了问题呢？请再拉一遍，行吗？”小狸同情地说。

“行。”歌修又重新拉了一遍《快乐的马车夫》。

小狸和刚才一样，在大提琴的底座上咚咚咚地敲着，并不时歪头，侧耳倾听琴音。等到一曲终了，已是黎明时分。

“呀，已经天明了，多谢你。”小狸匆匆忙忙地将鼓棒与乐谱收回背上，用胶布牢牢固定住，鞠了两三个躬，迅速地跑出门口。

昨晚被踢坏的窗户中吹进阵阵晨风，歌修面向窗口，呆立片刻，忽然想到去镇里前，得好好休息休息，养足精神，于是赶紧钻进了被窝。

第四天夜里，歌修照旧彻夜拉着大提琴，不知不觉又到了黎明。他十分疲倦，把琴抱在怀中，手持琴谱迷迷糊糊地睡着了。这时门外不知是谁，又在“叩叩”地敲门。敲门声十分轻微，若有若无。不过由于已连续几晚都是如此，所以歌修还是听到了。他立刻说道：“进来。”

从门缝中钻进一只田鼠，领着一只小不点的田鼠，“哧溜哧溜”地走到歌修面前。那只小田鼠小得和橡皮擦一样大，歌修见了不禁微笑。田鼠妈妈弄不清歌修为什么发笑，一边东张西望，一边取出一粒青色栗子，放到地上，向歌修恭恭敬敬地鞠了一躬，说道：

“先生，我的孩子得了病，快要死了，求您发发慈悲，帮忙治一治吧！”

“这儿不是医院，我也不是医生，怎么能看病？”歌修生气地说。

田鼠妈妈垂头沉思片刻，又壮起胆子说：

“先生，不要骗我了。您医术高明，每晚都在为大家治病。”

“你说什么？我不明白！”

“先生，多亏了您，兔奶奶的病才能痊愈，小狸爸爸的病也好了，就连心眼挺坏的猫头鹰，您都给治好了。为什么您单单不肯医治我的孩子呢？这似乎太不近人情了。”

“啊？你一定是弄错了，我从未给猫头鹰治过病。昨晚小狸确实来过，但也只是模仿乐队合奏而已。”歌修苦笑着眼望小田鼠，感到莫名其妙。

田鼠妈妈听了失声痛哭：

“唉，可怜的孩子啊，你如果早些时候生病就好了，医生直到刚才都还在拉琴，怎么你一生病他就停了呢？我怎么求他都没用，孩子你真命苦啊！”

歌修听了，大吃一惊，急问：

“你说什么？我一拉大提琴，就能治好猫头鹰和兔子的病？怎么会这样？”

田鼠妈妈用一只手拭去眼泪，答说：

“这一带的动物们如果得了病，就都会钻到您家的地板下听您演奏。”

“病这样就可以治愈？”

“嗯。听说和按摩差不多，周身血脉畅通，舒服极了。心情一好，有的病立刻就好了，有的回家以后也好了。”

“哦，原来如此。大提琴的音乐声，竟像按摩一样，能治愈你们的疾病？好，我明白了，现在就拉琴为你的孩子治病吧！”

歌修蹦蹦地调好琴弦，猛地一伸手，抓住小田鼠，塞入大提琴的琴孔中。

田鼠妈妈着急地扑上大提琴，喊道：“我必须和孩子在一起！无论去哪家医院，妈妈都会陪着孩子！”

“你也想进去？”大提琴手便将田鼠妈妈也抓在手中，想帮它钻入琴孔，但勉强只能塞入半个脑袋。

田鼠妈妈努力抓住大提琴，向琴孔里的小田鼠喊道：

“宝贝，你在里面还好吗？落地时，是不是按妈妈教你的那样，并拢脚轻轻落地的？”

“是的，平安落地。”小田鼠声细如蚊，在大提琴的底座回答道。

“你别担心，不要再哭了。”歌修把田鼠妈妈放回地上，架上琴弓，轰轰隆隆地拉起了狂想曲。

田鼠妈妈听着大提琴发出的轰响，越来越担心，最后实在忍不住了，说道：

“可以了！可以了！让我孩子出来吧！”

“这么快就可以了？”歌修将大提琴倾斜过来，伸手在琴孔外边等着。片刻后，小田鼠走了出来。歌修屏住呼吸，将小田鼠轻轻放在地上。小田鼠双眼紧闭，浑身打着哆嗦。

“如何？舒服些吗？”

小田鼠一声不吭，仍然紧闭双眼，打着哆嗦。过了一阵，突然舒展四肢，在屋里跑动开来。

“啊，它好了，已经痊愈了！太谢谢您了，非常感谢！”

田鼠妈妈紧跟着小田鼠跑了一圈，然后来到歌修面前，一边不停地鞠躬，一边一口气说了十几遍：

“谢谢，谢谢，谢谢……”

歌修觉得它们真是可怜，便说道：

“呃，要不要来点面包？”

田鼠妈妈四下张望一番后，吃惊地说：

“面包？我们从没吃过。听说面包是将面粉搓揉后，发酵而成的，又松又软又可口。但我们从未去过您的橱柜，您是我们的恩人，我们怎会偷您的食物呢？”

“不，不，我没有说你们偷。我只是想请你们吃面包。应该是想吃吧？那稍等一下，

我拿面包给你刚刚病愈的孩子吃。”

歌修搁下大提琴，从橱柜里掰了一小块面包，放在两只田鼠面前。

田鼠妈妈不敢相信这是真的，高兴得流出了眼泪。它鞠了好多个躬，然后小心翼翼地叼起面包，让孩子走在前面，自己跟在后面，出门离去。

“唉，和田鼠说话也挺累人的。”歌修一头躺倒在床，很快就呼呼地睡着了。

六天后的晚上，金星乐团的全体成员，人人一脸兴奋，拿着各自的乐器，依次退下镇公馆大礼堂的舞台，来到幕后的休息室中。《第六交响曲》的演奏非常成功，大礼堂里掌声雷动，指挥双手插在裤兜里，表面上装出一副对掌声充耳不闻的样子，缓缓地在大家中间踱来踱去。实际上，他心里的喜悦难以言表。大家或用火柴点燃香烟，或将乐器收回匣中。

大礼堂的掌声依然持续不断，并且越来越热烈，到最后竟变成了巨大的难以消退的声浪。胸前佩戴着白缎带的主持人快步走进，说道：

“指挥，观众们要求加演，能否请大家返场，再演奏一首短曲？”

指挥神情严肃地答道：“不行。演奏完经典杰作后，任何短曲都不会令观众满意的。”

“那麻烦指挥去谢个幕，说几句话吧！”

“不。这样吧，歌修，你出去拉首曲子吧！”

“我？”歌修愣住了。

“没错，就是你！”首席小提琴手突然抬头说。

“快去吧。”指挥催道。

大家将大提琴硬塞给歌修，打开门，将他推到了舞台上。窘迫的歌修抱着那把穿孔的大提琴，一时间手足无措。台下的观众们更加起劲地鼓掌，有人还欢呼起来。

“太欺负人了。也好，等我拉首《印度猎虎曲》镇镇你们。”歌修镇定下来，走到了舞台中央。

接着，就像那晚大花猫来访时那样，歌修如一头愤怒的大象，极有气势地拉着《印度猎虎曲》。全场静默无声，观众们都认真地聆听着。歌修一鼓作气地拉着，令花猫痛苦得冒出火星的那段过去了，让花猫将身子撞向门板的那段也过去了。

一曲已毕，歌修也不瞧观众一眼，和那晚急于逃出小屋的大花猫一样，抱着大提琴，迅速地跑回了休息室。他发现包括指挥在内的乐团成员们，竟像刚遭过火灾般，面面相觑，全都静静地坐着。

歌修心想，随便你们怎么嘲讽吧！快步从众人中间穿过，一屁股坐到最靠里的长椅上，架起了二郎腿。

孰料大家一齐转过脸，表情严肃地望着歌修，绝对没有半分嘲笑歌修的意味。

“今晚有点奇怪……”歌修暗想。

这时，指挥站起身称赞道：

“歌修，好极了！虽然是首普通的曲子，却把所有人都听入迷了。只不过十天左右的时间，你竟有了飞跃式的进步。和十天前的你相比，简直是成年人和婴儿的区别。所以任何事只要持之以恒，就一定能成功。你说对吗？歌修！”

乐团的其他成员也纷纷起身，走到歌修身边说：“了不起，太棒了！”

指挥站在大家身后，补充说：“歌修的身子骨看来挺硬，禁得住这样的苦练。要是换了其他人，恐怕早累趴下了。”

当晚，歌修依然夜深时才回到家。

他照例大口大口地喝了一杯水，然后将窗户打开，望着那晚布谷鸟飞走的天空，自言自语道：“啊，布谷鸟，对于那晚的事，我要说声抱歉。其实，我并没有真的生气。”

[1]源于法文“gauche”，意为笨拙、不善交际、技艺不高。

[2]这里大花猫说错了，把《梦幻曲》说成了《做梦曲》。

[3]大花猫又说错了，把罗伯特·舒曼说成了罗曼蒂克·舒曼。

橡子与山猫

在某个周六的黄昏，一郎的家里收到一张颇为古怪的明信片。

其上写道：

金田一郎阁下：

想来您最近一切安好，祝事事顺意。

明日将有一场棘手的官司要审理，还望大驾光临。

但切莫携带枪支、弓箭等任何武器。

山猫 奉上

九月十九日

明信片上的字写得歪歪扭扭，低劣的墨汁脱落后，沾了一郎满手。但一郎仍然十分高兴。他将明信片藏进要带去学校的书包中，然后在屋里手舞足蹈。

直到晚上睡觉时，他在被窝里仍想象着山猫的“喵喵脸”，以及明天那场棘手的官司，翻来覆去很久才入眠。

等一郎睡醒时，已是天光大白。步出家门，只见四周山峦起伏，像从地下破土而出似的，在蓝天下青翠绵延、交叠成群。一郎匆匆吃过早饭，孤身一人沿着溪谷旁的小道，向上游行去。

晨间的清风迎面吹拂，栗树上的栗子哗啦啦落了一地。一郎抬头问栗树道：

“栗树啊栗树，你有见到山猫从此处经过吗？”

栗树暂停撒栗，答道：

“是呀，我见到山猫今天拂晓坐在马车上，朝东方飞驰而去。”

“确定是东方吗？那恰好是我行进的方向。可是奇怪，怎么还没见到它呢？那我再往前走走看。非常感谢你，栗树。”

栗树不再回话，又开始哗啦啦地撒起栗子。

一郎再行片刻，前方是吹笛瀑布。这道瀑布因为是在一层白色的岩崖壁中间，裂开小孔穴，水从孔中激射而出，鸣出吹笛般的声音，而后形成瀑布，故有此名。轰隆隆的流水不停地直落谷底。

一郎向瀑布大喊道：

“喂，喂……吹笛的，你有见到山猫从此处经过吗？”

吹笛瀑布哗哗地答道：

“山猫吗？它刚才坐在马车上，朝西面飞驰而去。”

“咦，怎么回事？西面是朝我家去啊！那我再往前走走看。非常感谢你，吹笛的。”

瀑布继续吹着笛子。

一郎再行片刻，前方是一棵山毛榉树，树下有一堆白色的草菇，正叮叮咚咚地奏着妙乐，自得其乐。

一郎蹲下来，问道：

“草菇们，有见到山猫从此处经过吗？”

草菇乐队答道：

“山猫吗？今天拂晓咱们见到它坐在马车上，朝南方飞驰而去。”

一郎挠头说：

“南方不是通向深山吗？太奇怪了。那我再往前走走看。非常感谢你们，草菇乐队。”

草菇乐队不再回话，继续奏着它们的妙乐。

一郎再行片刻，前方是一棵核桃树，枝头上有只蹦蹦跳跳的小松鼠。一郎招手示意，请它停下来，问道：

“小松鼠，有见到山猫从此处经过吗？”

松鼠用手搭了个凉棚，从枝头俯视一郎说：

“山猫吗？今天凌晨就见到它坐在马车上，朝南方飞驰而去了。”

“为什么又是南方？两个不同的地点怎么都说它去南方？那我再往前走走看。非常感谢你，松鼠。”

松鼠转身离去，影踪全无。只有核桃树尖的枝丫在轻轻晃动，一旁山毛榉的叶子，也微微抖动着。

一郎又向前行了片刻，脚下这条顺着溪谷的小道越走越窄，最后竟完全断了去路。幸好在溪谷的南面，又出现了另一条小路，直通黑乎乎的榲树森林。一郎便拐上这条小路，朝上攀去。头顶上黑压压的，全是榲树树枝，密密层层，完全遮蔽住了蓝天。小路十分陡峭，倾斜向上行进的一郎累得脸颊红扑扑的，大汗淋漓。终于，眼前一亮，光芒刺眼，原来自己已置身于一片金光灿烂的草原，风吹草低，沙沙作响。草原四周则是茂密的暗绿色榲树之森。

在草地正中间，有位矮个子的男人，相貌古怪，手握皮鞭，弯着膝盖，向一郎这边眺望。

一郎走向那男人，到得近前，猛地吓了一跳，急忙停住脚步。原来那男人是个独眼龙，失明的那只眼珠正上下滚动着。他身上的衣服像外套又像短褂，样式十分奇怪；而他的双足更弯得似山羊脚，足尖的形状竟像饭勺一般。

“你见过山猫吗？”

那男人独眼斜视着一郎，歪嘴笑道：

“山猫大人过一会儿就回来了，你是不是一郎？”

一郎心中暗暗称奇，退后一步说：

“我就是一郎。你如何知道的？”

怪男人笑得更大声了：

“看来你收到那张明信片了？”

“是的。看了明信片的内容，我才来的。”

“唉，上面的遣词用句，恐怕是相当糟。”怪男人低头叹息。

一郎瞧他的模样蛮可怜的，便安慰道：

“不至于，我觉得明信片的内容写得挺有水平。”

怪男人听了，显得十分开心，呼吸急促，脸一直红到耳根。他拉开上衣衣领，让风给自己透透气。

“那些字呢？写得漂亮吗？”他再次发问。

一郎再也憋不住了，笑了起来，回答道：

“字也很不错，五年级的学生也未必能写得出来。”

怪男人听了，有点不乐意了，急道：

“五年级学生？你是说小学五年级吗？”

他说这话时声音细弱，听上去可怜巴巴的。一郎又起了同情心，慌忙答道：

“不，不，是大学五年级的学生。”

怪男人登时来了精神，笑得嘴巴撑满了整张脸，兴奋道：

“就是我写的那张明信片！”

一郎拼命忍住笑，问他：

“那你到底是谁呢？”

怪男人立即换了一副严肃的面孔，答道：

“在下是山猫大人的马车夫。”

他刚说完，周围忽然起了一阵旋风，整片草原被吹得像波浪似的。马车夫急忙恭恭敬敬地弯腰行了个礼。

一郎疑惑地转过头，只见山猫披着黄色披风，圆睁着绿眼，就站在自己身后。一郎暗想道，山猫的耳朵果然和传说中一样，是向上尖尖竖起的。山猫不等一郎开口，已先点点头，友好地行了个礼。一郎也赶紧恭敬回礼致意：

“您好。对于您昨天寄来的明信片，我在此表示感谢。”

山猫捻直胡须，腆起肚子，说：

“大驾光临，十分荣幸。请你来的目的，是因为前天发生了一场相当麻烦的争论，导致我无法进行裁决，所以想听听你的意见。请坐，先歇会儿，橡子们很快就赶来了。唉，每年我都要为类似的争论头痛不已。”

山猫取出卷烟盒，嘴上先叼了一支，而后将卷烟盒递到一郎面前，说：

“来一支如何？”

一郎吓了一跳，急忙摆手道：

“不，我不抽烟。”

山猫开怀大笑道：

“哈哈，是的，你年纪还小。”边说边“嚓”一下划着火柴，拧眉吐出一口青烟。山猫的马车夫一直以立正的姿势站在旁边，此刻竭力抵挡着卷烟的诱惑，忍得眼泪都下来了。

这时，一阵像干炸盐巴一样的噼啪声在一郎脚下响起。一郎惊讶地弯腰查看，只见草丛中密密麻麻挤满了闪着金光的小圆球。再认真点看，原来是穿着红裤的橡子，有三百多个。它们“哇哇”地叫嚷着，也不知在争什么。

“瞧，它们来了，就像蚂蚁军团一样。喂，马上摇铃。前面那片地日照充足，你去将上面的草都割掉！”山猫丢掉指头上的卷烟，迅速命令马车夫。

马车夫立刻从腰间抽出一柄大镰刀，快速地将山猫指定的草地上的草全部割去。刚刚割完，一大群闪光的橡子就从四周的草丛中翻滚了出来，哇哇哇地吵闹着，似乎没完没了。

马车夫又一次叮叮当地摇起铃，整座榷树林都能听到铃声。金色的橡子们听到后，慢慢安静下来。山猫早已穿上一件黑色袍服，正襟危坐在橡子面前。一郎瞧这场面，实在很像一幅信徒参拜奈良大佛的绘画。马车夫在一旁“嗖嗖嗖”地猛甩了两三下皮鞭。

晴空湛蓝，万里无云，橡子闪着金光，一切看上去都美极了。

“今天是第三天开庭了，我建议你们不要再争了，选择和解，可以吗？”山猫虽然明知无用，但依然努力做着最后的调解。

橡子们登时跳起来，纷纷嚷道：

“不可以，不可以！无论如何，头最尖的肯定是最伟大的！橡子中我的头最尖！”

“才不对呢！头最圆的才最伟大！我的头最圆！”

“你们都错了。个头最大的才最伟大！而我的个头是橡子中最大的，所以我是最伟大的！”

“你算了吧！我的个头可比你大多了，昨天山猫法官就这么说过。”

“不，不，都不行！应该是个子最高的最伟大！”

“胡说！应该比力气来决定谁最伟大。力气最大的就是最伟大的。”

橡子们七嘴八舌，就像马蜂窝被捅了似的，嗡嗡嗡，嗡嗡嗡，让人听了头脑发涨。

山猫大喝道：

“肃静，肃静！不准再吵了。这里是威严的法庭！”

马车夫“啪”一声甩了下皮鞭，橡子们顿时全安静了。

山猫捻了捻胡须，又劝道：

“今天是第三天开庭了，我建议你们不要再争了，选择和解，可以吗？”

“不可以！不可以！无论如何，头最尖的肯定是最伟大的……”

新一轮叽里呱啦、嘀嘀咕咕、吵吵闹闹……

山猫再次大喝道：

“肃静，肃静！不准再吵了。这里是威严的法庭！”

马车夫又“啪”一声甩了下皮鞭，橡子们再度安静下来。

山猫低声问一郎：

“瞧见了么？这事儿该怎么解决好？”

一郎笑答道：

“这么办吧，你告诉它们，最愚蠢的、最丑陋的、最不成器的，并且头还是扁的，就是最伟大的。这是我在佛经中看来的。”

山猫恍然大悟，点头称许，随即摆出威严的姿态，敞开黑色袍服的衣领，略微露出里边的黄色披风，向橡子们宣布裁决结果：

“现在，请静一静，接下来我要宣判了。你们中间最愚蠢的、最丑陋的、最不成器的，并且头还是扁的，就是最伟大的。”

橡子们登时呆住了，静静地愣在原地，无话可说。

山猫脱去黑色袍服，擦掉额头上沁出的汗珠，紧握住一郎的手。马车夫也十分开心，将皮鞭啪啪啪地连甩五六下。

山猫对一郎说：“实在是太感谢了，如此棘手的官司，你居然只用了一分半钟就彻底解决了。我现在郑重邀请你担任敝法庭的名誉法官。日后如果再收到明信片，烦请大驾再度光临。每次都将奉上薄礼，以示谢意。”

“没问题。不过谢礼就不必了。”

“不，谢礼请你务必收下，这事关我的人格。此外，日后的明信片上，收信人写金田一郎阁下，落款署名山猫法庭，行吗？”

“行。”一郎说。

山猫欲言又止，不停地眨眼捻须，过了相当一段时间，才下决心开口问道：

“另外，明信片上的措辞，我可以这么写吗：‘有要事须与阁下相商，望明日大驾光临。’这合适吗？”

一郎笑道：

“太文绉绉了，不必这样。”

山猫对自己适才的表述感到遗憾，腼腆地低头捻着胡须，沉默片刻后，终于决定道：

“那好，措辞就按原先写的吧。至于这次的谢礼，你想要一升的金橡子呢，还是咸鲑鱼的鱼头？”

“我选金橡子。”

山猫好像挺高兴的，因为一郎没选咸鲑鱼头。它豪爽地命令马车夫道：

“立刻去拿一升金橡子来！要是凑不够一升，弄些镀金的也行。快去。”

马车夫将刚才吵闹的金橡子全部装进升斗里，大呼道：

“赶巧有一升！”

山猫的披风迎风摆动，呼呼作响。他舒服地伸了个懒腰，闭目打着哈欠，吩咐道：

“嗯。你去准备马车吧！”

马车夫牵来一辆白色大草菇制的马车，拉车的是一匹样貌古怪的灰马。

“请上坐。我们送你回家。”山猫向一郎说道。

他们坐上马车，马车夫将一升金橡子一起塞入车中。

驾！驾！驾！

马车从草原上腾空而起，越飞越高，树木与草原像罩上烟雾般渐渐模糊。一郎垂首瞧了瞧金橡子，山猫则意态悠闲地目视着远方。

马车离一郎的家越近，橡子的金色光泽就越淡。等到马车在家门口停下时，那些橡子竟全部变成了普通的茶褐色橡子。而山猫和它的黄色披风、马车夫、草菇制的马车，也在刹那间消失得无影无踪。只留下一郎怀中抱着满是橡子的升斗，站在自家的门口。

从此以后，一郎再未收到落款为“山猫奉上”的明信片。“当初要是答应山猫写那句‘望明日大驾光临’该有多好啊！”他时不时地会这么想。

雁童子

流沙^[1]之南，有一道杨柳围绕的清泉，我在泉边取来泉水，倒入小麦粉中拌好，这就是我今天的午饭。

这时，一位年迈的朝圣者也来到泉边准备午饭。我们互视一眼，点了点头，算是打过招呼，而后各自忙着吃午饭。

由于这大半日以来，我都一直未见到其他人，所以吃完午饭后，我仍然不愿与这位好不容易遇见的朝圣老人，以及美丽的清泉道别。

我在不经意间瞥见老人的喉结在蠕动，似乎想说什么，便上去与他搭话，但他却缄口不语，让我讨了个没趣。

忽然，我发现清泉的后面，竟有一座小祠堂。祠堂小得简直可以让地理学者或探险家直接携走当标本。祠堂上涂着红黄两色的油漆，漆色尚新，令人感觉有些与众不同。堂前还竖着一面粗糙的幡旗。

等朝圣老人吃完午饭，我便询问他道：

“打扰一下，您能告诉我，那座祠堂里拜祭的是哪位神祇吗？”

老人仿佛也有话要说，缓缓地轻点了两下头，咽下嘴中最后一口饭，低声说：“……拜的是童子。”

“童子？他是什么人呢？”

“他名叫雁童子。”老人收拾好碗筷，弯腰舀起泉水，漱完口，接着说道，“是的，叫雁童子。这古老的故事，仿佛昨天才发生似的。雁童子就是在这一带从天而降，来到人间的。近来流沙对面几乎处处都建有这样的祠堂。”

“天童子下凡？是因为触犯天条，被天庭贬到人间的吗？”

“具体我也不清楚。这一带的人，都这么流传着，可能是吧。”

“那究竟是怎样的传说呢？如果您不着急赶路，可以详细讲给我听听吗？”

“不急，不急。那我就把所知道的故事告诉你吧。”

很久以前，在莎车^[2]有位叫须利耶的人，据说乃名门之后。后来家境没落，降为平民，遂与妻子清贫度日。由于早前他曾抄过佛经，现在便继续以抄经谋生；妻子则织布补贴家用。

某天天刚亮，须利耶和他带猎枪的表弟一起来到野外。地面上到处都是美丽的青石块，天空灰蒙蒙的，暴风雪就快来了。

须利耶对他的表弟说：“长期以来，你一直将打猎杀生当作自己的消遣，越来越过分了。我劝你还是早日收手，积德行善吧。”

然而表弟冷淡地拒绝了。

“你真是太残忍、太无情了！你知道自己伤害、杀死的是什么吗？那都是活生生的有灵性的生命啊！生命是平等的。”须利耶继续劝着表弟。

“或许如你所言，但或许并非如此。要是真有灵性，那就有意思了。得了，这种废话还是别说了，都是老掉牙的和尚说教了。看，那边天上有大雁在飞，让我射几只给你瞧瞧。”表弟说完端起枪，迅速跑上前去。

须利耶站着不动，目不转睛地眺望着黑色的雁群。

“砰！”前方射出一颗尖头的黑色子弹，正中头雁的前胸。

头雁晃了两三下，浑身冒出火焰，发出人间罕闻的凄惨悲鸣，从天下直栽下来。

“砰！”又是一声枪响，黑色尖头的子弹第二次射出，击中第二只大雁的前胸。尽管如此，雁群中却没有一只大雁逃跑，相反，它们一边凄鸣着，一边仍然紧随着落地的大雁。

第三发子弹射出。

第四发子弹射出。

六发子弹击中了六只大雁，唯有飞在最后的、最小的幼雁不曾受伤。

六只大雁身上燃着大火，痛苦地挣扎着、哀鸣着，从天空坠落。幼雁流着眼泪，紧紧跟在它们身后。虽然已到这种地步，雁群的行列仍然整齐。

震惊万分的须利耶眼睁睁地望着雁群，不知何时，六只大雁在他眼里，全都变成了活人。

六个人在空中被暗红的火舌包裹住，悲号连连，挣扎着舞动手臂，掉到了地上。紧跟在他们身后的那只幼雁，最后一个落了下来，所幸毫发无伤，变成了一个非常可爱的小童。

须利耶感到自己似乎在什么地方见过他。第一个落到地上的大雁，变成了一位白胡子老人，重伤倒地，身上的火还在烧着。他合拢已烧得可见骨头的双手，朝须利耶礼拜，而后哀呼道：“须利耶大人，须利耶大人，求求你，收留我的孙子吧！”

须利耶一口应承，疾步上前对老人说：“行，收留他没问题，但你们到底是怎么回事？怎么会变成人呢？”他说着，眼望其他变成人形，相继落到地面的大雁。他们身上大火不熄，暗红的火舌快要将他们吞没了。

这其中有男人，也有佩戴美丽璎珞的女子。女子此刻已变成了火球，却仍将手伸向最

后面的小童。小童不知该怎么办好，伏在地上泣不成声。白胡子老人又对须利耶哀求道：“我们本是天神眷属，只因犯了天条，被变成大雁。如今果报之期已满，即将返回天庭，只有这个小孙子尚不能回去。因为他与阁下缘分非浅，所以请您一定要收留他，把他当成自己的亲生儿子抚养。拜托了。”

须利耶答道：“行，我明白了。我一定尽心尽力抚养他，您不必担忧。”

他刚说完，老人便双手撑地，垂下头，化成了灰烬，无影无踪。

须利耶和手握猎枪的表弟呆站着，感觉适才像做了一场噩梦。然而表弟说，他的枪膛滚烫滚烫的，子弹也少了数发；而被那几个人跪过的草地，也确实留下了杂乱的痕迹。

当然，小童也的确就站在草地上。须利耶终于相信这不是梦，对小童说道：“从今天起，我将把你当作我自己的孩子看待。别哭了，你原来的妈妈、兄长们，都去了幸福的天国。来，过来吧。”

须利耶领着小童回家。他们走过那片满是美丽青石块的原野，小童跟在须利耶身后，一面走一面哭个不停。

到家后，须利耶与妻子商量，要给小童取一个好名字。但花了三四天工夫，仍然想不出合适的名字。没过多久，全莎车都知道了此事，众人皆称小童为“雁童子”。想不出好名字的须利耶，便也跟着大家这么叫小童了。

朝圣老人讲到此处，稍稍喘了口气。我盯着脚下的一小片苔藓，脑海中突然清晰地浮现出那些被暗红色烈焰包裹，从空中燃烧着直坠而下的人影。老人瞅了我一会儿，继续讲述：

莎车的春天转眼将逝，原野上的白色柳絮纷纷扬扬。远方的冰山反射出道道寒光，在阳光下成片直射出去，十分刺眼，那感觉无法用言语来表达。果树随风起舞，云雀在澄净的碧空中唱着动听的歌。雁童子这一年六岁。某个暮春的傍晚，须利耶带着这个从天而降的孩子，缓步行走在大街上。葡萄色的重云下，蝙蝠的黑影在飞舞着。

顽童们在长杆上绑上一根绳子，做成像鞭子似的玩意儿，追逐嬉闹着。

“雁童子。雁童子。”

孩子们扔掉长杆，手牵着手，围成一个大圈子，将须利耶父子围在圈中。

须利耶对孩子们笑脸相迎。

孩子们齐声高呼：

“雁童子，雁童子，大雁的孩子。从天上飞进须利耶家。”

可是有一个顽皮的孩子，却开玩笑念道：

“雁孤子，雁孤子，大雁不要的孩子。春天已来到，你怎么还赖着不走？”

众孩童听了哄堂大笑。有人捡起一块小石头，朝雁童子的脸颊飞打去。须利耶急忙用身子护住雁童子，责备众孩童说：“你们怎么能这样！这孩子有做过坏事吗？不准取笑他，更不准扔石块！”

孩子们知道错了，蹦蹦跳跳地跑过来，纷纷向雁童子道歉，好言安慰他。有个孩子还从上衣口袋里掏出干无花果请雁童子吃。

雁童子一直不以为意，脸上挂着微笑，须利耶也露出了宽容的表情，笑着原谅了孩子们，而后领着雁童子离去。

静谧的暮霭泛出浅黄玛瑙色的光晕，须利耶问雁童子：“你刚才为什么没有哭呢？”

雁童子搂住须利耶，说：“爸爸，这不算什么！我原来的那个爷爷，身上中了七发子弹呢！”

说到这儿，朝圣老人瞧着我的脸。

我也凝视着老人饱含泪水的眼眶。老人继续讲道：

一天夜里，雁童子在床上翻来覆去，怎么也无法入眠，痛苦地说道：“妈妈，我睡不着。”须利耶的妻子听了，急忙站起身，走上前轻轻抚摸他的脑袋。雁童子感到自己的头脑十分疲累，就像在一张白色的网中荡来荡去。白网中悬挂着一轮红色的月亮，底下有一片像紫萁嫩芽的东西。又有白色四方形的软软的怪物，越变越大，最后变成了一个恐怖的大箱子。

须利耶的妻子忧心忡忡地告诉丈夫，雁童子在发高烧，前额炽热滚烫。须利耶双掌合十，朝着刚刚抄完的经文礼拜后，扶起雁童子，给他穿上鞋子，系上红鞋带，带他出门求医。驿站周围每一户人家都已关门休息，星光下模糊地立着一栋栋黑漆漆的屋子。便在此时，雁童子忽然听见了流水声，他想了想，问须利耶说：“爸爸，夜里水也会流动吗？”

须利耶眺望着从沙漠对面升起的泛着蓝色光芒的星星，答说：“是的，水在夜里也能流动。不管白昼黑夜，只要水流不在平地上，就会不停奔流。”

雁童子突然间觉得高烧退了，脑海中平静了下来，便想立即回到妈妈身边。他拽着须利耶的衣角，恳求道：“爸爸，带我回家吧。”于是他们掉头回家。妈妈在门口等着他们呢。刚进家门，妈妈还未问上门，雁童子就倒在自己的床上，衣服也不脱，一下子睡了过去。

还有一个故事：

某天，须利耶和雁童子正在饭桌旁用餐，盘中有两条蜜煮鲫鱼。须利耶的妻子分一条在须利耶面前，另一条给雁童子。

“妈妈，我不想吃鱼！”雁童子说。

“味道很好的。来，把筷子递给我。”

妈妈伸手将雁童子的筷子拿过来，将鱼碎成一小块一小块，劝雁童子说：“嗯，好香啊，快吃吧！”

须利耶的妻子在用筷子碎鱼时，雁童子紧盯着她的侧脸，突然间悲从中来，胸口哀伤难抑。这鱼儿太不幸、太可怜了。他猛地站起身，如上了膛的子弹般飞奔而出，仰头向着蓝天白云，大声哭泣。须利耶的妻子不知他怎么了，急得手足无措。须利耶也十分惊愕，赶忙让妻子出门查看。但雁童子已停止了痛哭，微笑地望着母亲。

又有一回，须利耶带雁童子路过马市，见到一匹正在吃奶的小马驹。突然来了一个身穿粗布黑裳的马贩子，强行将小马驹与母马分开，然后与另一匹小马驹拴在一起，一言不发地拉走了。母马悲伤不已，大声长嘶，但小马驹依然被迫离开了。在行至拐弯处时，小马驹忽然抬起后蹄，驱赶叮在马腹上的虻蝇。

雁童子在一旁见到母马充满悲伤的褐色眼眸，猛地一把抱住须利耶失声痛哭。须利耶并未责备雁童子，而是将自己宽大的袍袖轻轻挡住童子的目光，随后匆匆离开了马市。他们来到岸边，坐在青翠的绿茵上，须利耶取出一大把杏仁让雁童子吃，接着和蔼地问道：“你刚才为什么大哭呢？”

“爸爸，因为那个人强迫小马驹和它妈妈分开。”

“那也是无可奈何的事啊。小马驹长大了，就要自己独立生活了。”

“可那匹小马驹还没断奶啊！”

“如果它一直不离开母马，那就永远也断不了奶，因为母马会娇惯它。”

“可是，爸爸，人们总是将很重的货物强压在母马和小马驹身上，逼迫它们翻山越岭，艰辛跋涉。要是没有食物时，还会将它们杀掉吃肉。”

须利耶装出一副毫不在意的样子，他还不想跟雁童子讲述成年人世界的游戏规则。但他心中已隐隐感到害怕，这个天上来的孩子，这么小的年纪就心事重重，真令人担心。

当雁童子长到十二岁的时候，须利耶让他离开家，去首都一家外道^[3]学堂念书。

他的妈妈夜以继日，不停地纺纱织布，赚来钱作为雁童子的学费和生活费。

转眼寒冬将至。天山已是白雪皑皑，桑树黄叶凋零。某天，雁童子忽然从学校跑了回来，妈妈从窗口望见他，连忙迎了出去。而须利耶则假装不知道，继续抄着经书。

“你偷跑回来干什么？”

“我不想念书了，打算以后跟妈妈一起干活。”

妈妈怕须利耶听到后恼怒，急忙小声劝道：“快别说这种话，大人的事你做不来的。回学校好好读书吧，只要你有出息，做父母的就满足了。”

“可是，妈妈，瞧您的手，因为经常干粗活，都糙裂成这样了，而我的手却如此细

嫩。”

“不，不是的。无论是谁，只要上了年纪，手都会变得粗糙干裂的。这些话不要说了，你赶快回学校去念书吧。我唯一的期盼，就是你好好长大，出人头地。快走吧，如果让爸爸知道你逃学，就不妙了。乖，快回学校吧！”

雁童子垂头丧气，走出院子，向大道行去。但很快，他又扭转头，依依不舍地望着妈妈，妈妈只好上前送他一程。两人行到一片沼泽地时，妈妈告别说：“乖孩子，你自己去吧！”

可雁童子依然站在那儿，默默地凝望着远方的家。妈妈没办法，只得又回过头，拔了一根芦苇，做成小笛子送给雁童子。雁童子这才勉强迈步上路，一边挥打着乌云密布的天空下的芦苇丛，一边孤独地向前走去。渐渐地，他的身影越来越小，终于消失在道路的尽头。须利耶站在窗前眺望着，忽然听见空中传来鸟群的振翅声，抬头见一行大雁正飞过天际，他的心不由一紧。

大地进入了冬天。接着冬尽春来，严寒退去，春风拂面。杨柳吐出嫩芽，泛着柔和的光泽；沙漠中流荡着如砂糖水般的热气流。杏树、李树次第盛开白花，树木与草地都穿上了绿色的衣裳。云层像玉髓一般，团团围拢着四面的天空。

就在这个时节，莎车城郊的沙漠中，挖掘出一座莎车古寺的遗迹。寺中有一面石壁仍保存完好，上面绘有三名天童子，其中一名天童子画得尤为栩栩如生，博得了众人的一致称赞。

某日，天朗气清，须利耶去首都拜访了雁童子的老师，向老师深深致谢，并送上了他妻子织的三匹粗布，又聊了半日，然后带雁童子出来，前往那古寺遗迹游玩。

他们穿过人潮熙攘的大街，边走边聊。

须利耶无意中说道：“孩子，瞧这天空，万里无云，你如今的年纪，正适合展翅高飞啊！”

雁童子面色凝重，答道：“爸爸，我不愿意和你分开，哪儿我都不去。”

须利耶笑道：“这还用说吗？每个人在漫长的人生旅途中，都不应独自飞向遥远闪光的天空。”

“不，爸爸，不管哪儿我都不去。我们一家人谁都别离开，好吗？”

须利耶对雁童子的问话，感到摸不着头脑，便问：“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呢？我不很明白。”

“我们是否能够一直在一起？一家人中的任何一个，都不会独自一人离开？”

“是的，当然会在一起。”须利耶未留意到雁童子话里有话，随口应道。

他们穿过城中的广场，缓步来到城郊。眼前的沙漠一望无际，在正中间有一个刚被挖

出来的大坑，不少人站在坑中。须利耶和雁童子颇为好奇，也纵身跃下。只见里头有一面古代的石壁，已十分陈旧，壁上画着三名天童子，画面虽已褪色，但天童子的形貌仍清晰可辨。须利耶望着壁画，突然感到心头一阵恐惧，直觉告诉他，似乎有什么事要发生。这个念头像一件沉重的物品，猛然从遥远天际飞来，一下子砸在他头上。他故作镇定地说：“果然名不虚传啊！真的是栩栩如生、惟妙惟肖，令人看了有点担心，因为画上的这个天童子，真的太像你了。”

须利耶说完，转过头看着雁童子，哪知雁童子却嘴角含笑，身子缓缓地瘫软下去。须利耶惊愕万分，急忙冲上去抱住他。雁童子偎依在须利耶怀中，像说梦话般自言自语道：“爷爷来接我回去了……”

须利耶高声喊道：“这是怎么回事？孩子，你不要离开我！”

雁童子口齿不清地说：“我是你的儿子，爸爸，原谅我！石壁上我的画像，是我原来的爸爸画的。那时候，我是国王的……当这幅画完成时，国王被杀害了，我被迫出家逃避。可是敌军循踪追来，放火烧了寺庙，我只得穿上俗家的衣服，再次出逃。在四处躲藏的两天里，结识了一位女子，我们相恋了。我心想就此还俗了吧……”

人们围拢上来，一起大声喊道：“雁童子，雁童子！”

雁童子的嘴唇最后嚅动了一下，似乎还有话要说，但须利耶永远也听不到了。

以上，就是我知道的全部故事。

老人说完，起身准备上路。我虽然颇感不舍，也只能告别了。于是站起来，双掌合十，向他恭敬致谢。

“非常感谢您所讲述的动人故事。我们虽素不相识，在这沙漠的清泉边相遇，并度过一段短暂时光，这看似偶然，但实际上却是缘分的指引。作为人生旅途的过客，我们各自奔波于不同的道路，是善逝^[4]的指引，让我们踏上光明之路，抵达无上菩提之境。好了，咱们就此别过吧，您多保重！”

朝圣老人默默回礼，欲言又止。随后转身朝向另一面，也就是我来时经过的那片荒地，步履蹒跚而去。而我则合掌朝着与他相反的方向——一片荒凉的、碎石遍地的旷野行去。

[1]指中国最大、世界第二大的沙漠——塔克拉玛干沙漠。它同时还是世界最大的流动性沙漠。

[2]中国汉代西域都护府所辖诸国之一，也是莎车国都城。丝绸之路的南道要冲，位于塔里木盆地西缘。

[3]此处指佛教以外的知识。

[4]诸佛十号之一。十号第一曰如来，第五曰善逝。

猫咪事务所

——这是一篇关于某个小官衙的幻想……

在轻轨铁道的某个车站旁，有一家猫咪第六事务所。这家事务所的主要工作，是为上门的猫咪们解答历史与地理方面的问题。

秘书猫全都穿着黑绸短上衣，备受大家伙儿的尊敬。因此只要某位秘书猫因故辞职，附近的年轻小猫们，就会争先恐后地托关系、走后门，一门心思要坐上那个缺位。

可是事务所的秘书名额，限定为四名。所以每回都必须从长长的应聘者名单中，挑选一个字写得最工整漂亮，又懂得吟诗的猫咪来任职。

事务长是一只大黑猫，从表面上看，它确实已上了年纪，有点老糊涂的意思。但它的眼睛却像布满了层层铜丝，望上去炯炯有神，气势不凡！

它的四名下属分别是：

第一秘书——白猫；

第二秘书——虎皮猫；

第三秘书——大花猫；

第四秘书——灶猫。

所谓灶猫，并非天生如此。无论它先前是啥猫，都和正常猫没有不同。可是因为它有个坏习惯，每晚都要钻进炉灶里才能睡得着，所以弄得身上天天沾满黑炉灰，看上去脏兮兮的。尤其是鼻头、耳朵终年被染得一团漆黑，猛地一看，像极了狸子。

就为这个原因，事务所里的其他猫，都非常讨厌灶猫。

要是按常理而言，灶猫无论成绩有多优秀，自身有多努力，都不可能当上秘书。不过事务长也是一只黑猫，所以灶猫才得以从四十名候选的猫咪中脱颖而出。

在宽敞的大办公室中，正中间是事务长的办公桌。它总是大模大样地坐在铺着大红呢绒的办公桌后。右边是第一秘书白猫与第三秘书大花猫，左边则是第二秘书虎皮猫与第四秘书灶猫。秘书们都规规矩矩地各自坐在小办公桌后的椅子上。

其实啊，什么历史、地理，对猫咪而言，到底有什么用呢？

事务所的工作流程大致如下：

当事务所门外传来“砰砰砰”的敲门声时，黑猫事务长就把双手揣进衣袋中，傲慢地仰靠在办公椅上，装腔作势道：“进来！”

四名秘书立即低头查阅记事簿。

贪吃猫走进事务所。

“你有什么事？”事务长问道。

“我打算去白令海那地方捕捉冰河鼠当食物，请问那一带什么地点最合适？”

“哦，第一秘书，你介绍介绍冰河鼠的产地。”

第一秘书翻开一本蓝色封面的大记事簿，答道：

“乌思特拉格梅那、洛巴斯凯亚、伏萨河流域。”

事务长朝贪吃猫说：

“乌思特拉格梅那、洛巴……洛巴啥来着？”

“洛巴斯凯亚！”第一秘书和贪吃猫异口同声地回答。

“是的！洛巴斯凯亚！还有一个地方叫啥来着？”

“伏萨河流域！”第一秘书和贪吃猫再次异口同声地回答。事务长露出难为情的神色。

“是的！是的！是伏萨河流域。这几个地点都挺好。”

“再请问下，去那里旅行，有哪些注意事项呢？”

“嗯，第二秘书，你把去白令海旅行的注意事项讲一讲！”

“是！”第二秘书一页页地翻着自己的记事簿，“夏猫不宜前往那一带旅行。”

刚说到这儿，不知什么原因，大家都不约而同地瞥了灶猫一眼。

“冬猫也需要格外谨慎。在函馆附近，有马肉做成的诱饵，可能陷进去。尤其是黑猫，去那里旅行时，必须明确表明自己是只猫，否则极有可能被误认为黑狐，从而遭到猎人锲而不舍的追捕。”

“嗯，大体上就是这样。你不像我，是只黑猫，所以应该不会碰上大麻烦。唯一要担心的，就是在函馆附近警惕马肉陷阱。”事务长对贪吃猫说。

“呃……那么，请再介绍下那里有名望有地位的人吧！”

“第三秘书，你把白令海地区有名望有地位者的名字，都报一报。”

“是！嗯……白令海地区……有了，一位叫托巴斯基，一位叫根哲斯基。”

“托巴斯和根哲斯基都是怎样的人呢？”

“第四秘书，托巴斯和根哲斯基的基本情况，由你来介绍。”

“是！”第四秘书灶猫，早就将短短的前爪夹在大记事簿中登记着托巴斯和根哲斯基的页面，静候已久。事务长和贪吃猫见了，十分佩服它的敬业精神。

不过另外三名秘书猫，却都用轻蔑的眼神斜视着灶猫，“嘿嘿”冷笑着。灶猫聚精会神地念起记事簿上的内容：

“托巴斯，酋长，德高望重，双目炯炯有神，开口说话时慢条斯理。根哲斯基，大富翁，开口说话时慢条斯理，双目炯炯有神。”

“太感谢了，如此一来就全清楚了。”贪吃猫说完离开了事务所。

事务所里的工作，大体上就是这样。所以事务所对猫咪们而言，真是十分轻松的地方。可是，距贪吃猫来拜访一事过去半年后，这家第六事务所竟然被裁撤了。个中原因，大家可能都猜到了。第四秘书灶猫，受前三位秘书的嫌弃由来已久，特别是第三秘书大花猫，对灶猫的美差相当觊觎。灶猫曾想过不少法子，希望能讨好其他三名秘书，只可惜一再事与愿违。

比如某一天，邻座的虎皮猫在桌子上摆好便当，正打算吃午餐，忽然睡意袭来，很想打哈欠。

为此，虎皮猫用力伸直两只前爪，舒舒服服地打了个大哈欠。对于猫类来说，这一举动算不上对上司、长辈没有礼貌，就像人类世界中，人们捻捻胡须一样，无伤大雅。可是虎皮猫用力过度，两脚一蹬，将办公桌蹬歪了，倾斜的桌面令午餐便当一滑，“啪”一声掉到了事务长桌前的地板上。幸好饭盒是铝制的，虽然摔得凹陷进去，却并未摔坏。虎皮猫急忙停住哈欠，伸出前爪隔桌去抓饭盒。可是前爪太短了，很难触到左滑右滑的饭盒。

“这么着可抓不到饭盒。”黑猫事务长大口嚼着面包，笑着对虎皮猫说。这时，第四秘书灶猫恰好准备打开饭盒用餐，见到虎皮猫的窘态，急忙起身捡起饭盒，递给虎皮猫。哪知虎皮猫却勃然大怒，不但不接灶猫好心好意递过来的饭盒，反而两手背在身后，使劲晃动着身子，大吼道：

“干什么？你打算让我吃掉这盒便当？吃掉这盒落到地上的便当？”

“不，不，我见你不方便捡饭盒，所以就帮你捡起来了。”

“我啥时候要捡了？我是觉得饭盒落到事务长桌前太失礼了，所以想把它推到自己的办公桌底下。”

“是这样吗？可是饭盒一直滑来滑去，我才……”

“你真是太无礼了，我要与你决……”

“喂喂喂！”事务长高声嚷道。为了不让虎皮猫喊出“决斗”两个字，它故意打断了

部下的争吵。

“算了，没必要吵下去，小事而已。想来灶猫并不是为了让虎皮猫吃掉到地上的便当，才捡起饭盒的。对了，有件事我早上忘记宣布了，虎皮猫，这个月起你的薪水加十钱。”

虎皮猫一开始还板着脸，忍耐着垂头恭听事务长劝解，但听了最后那句话，立时开心地笑了。

“抱歉，吵到大家了。”虎皮猫说完，瞪了眼旁边的灶猫，坐了下来。

诸位，我是同情灶猫的。

此事之后的五六天，又发生了类似的事情。

怎么老是发生此类事件呢？说起来有两个原因：一是由于猫们性情懒惰；二是因为猫的前爪——也就是猫的手，真的太短了。这次事件的主角是坐在对面的第三秘书大花猫，在早上开始工作前，它的毛笔咕咚咕咚地不小心滚到了地板上。大花猫本应该立刻起身离座，捡起毛笔。可是它懒劲发作，跟之前虎皮猫一样，双手隔着桌面去摸地上的毛笔。这样子当然怎么也够不着毛笔。而且大花猫身材矮小，整个身子越探越出，终于两腿都离开了座椅。灶猫由于上次不愉快的经历，所以犹豫着要不要帮忙，在一旁眨着眼睛，迟疑了一阵，还是觉得不能袖手旁观，于是站起身来。

恰在此时，大花猫由于上半身探得太前，一下子从桌上来了个倒栽葱，脑袋“哐”一声，重重撞到地上。那声音真是响，把黑猫事务长吓了一跳，急忙起身从身后书架上取出一瓶定神用的氨水。大花猫头一磕到地面，立即翻身爬起，气急败坏地骂道：

“灶猫！你这家伙竟敢推我！”

但这一次事务长马上劝道：

“花猫，我想你是误会了。灶猫不过是出于好心才站起来，连碰都没碰到你。所以还是算了吧，小事情而已，快干活吧。对了，三筒坛的迁移报告还没弄好，哦，在这儿。”事务长劝完，就扭头忙自己的事情了。

大花猫无可奈何，只好也埋头干自己的活儿，不过它时不时地会用凶狠的眼神瞪一瞪灶猫。

这种事情一再发生，灶猫的日子过得痛苦极了。

其实灶猫一直都想变回一只正常的猫，它曾不止一次试着在窗外睡觉，但一到半夜时分，就会被冻醒，冷得不停打喷嚏、直哆嗦。没办法，只好钻回炉灶睡。

为什么它会如此畏冷呢？原来啊，它的皮毛比其他猫薄。那为什么它的皮毛比其他猫薄呢？因为它出生在三伏天。所以前思后想，灶猫也只能叹息自己命苦，怪不得别的猫。心中这么想着，圆圆的眼眶中都是泪水。

可是转念一想：事务长待我真是好，况且还有那么多同族的灶猫也为我在事务所工作而欣慰自豪，所以无论受到怎样的刁难，我也不能离开，无论如何都要坚持，要忍耐！灶猫哭泣着，握紧了拳头。

然而想不到的是，黑猫事务长竟也靠不住了。因为猫虽貌似聪明，其实都挺笨的。

某天，灶猫染上了风寒，大腿肿得像碗口粗，根本无法下地行走，不得已，只能在家养一天病。这天灶猫非常痛苦，望着从库房小天窗射进来的金光闪闪的阳光，揉着眼睛不停地哭着，哭了一整天。

就在它养病的这一天，事务所发生的事情如下。

“奇怪，今天这么晚了，还不见灶猫来上班？”事务长在工作间隙问。

“可能偷偷跑去海边玩了。”白猫说。

“不，一定是受邀去哪儿赴宴了。”大花猫说。

“今天什么地方有喜事？”事务长有点恼了，急忙追问。猫咪们的酒宴，从来没有不请事务长的！

“听它说，好像是北边有所学校，举办了开学典礼的宴会。”

“是吗？”黑猫事务长低头沉思着。

“哎呀，最近到处都在邀请灶猫。”大花猫继续造谣，“因为它到处放风，吹自己很快就能当上事务长了。不少傻猫以为这是真的，心里害怕，所以拼命巴结它。”

“你说的全是真的？”黑猫事务长怒容满面。

“绝对千真万确！如果不信，请您亲自去调查。”大花猫噘嘴答道。

“当真岂有此理！太可恶了，枉费我对它照顾有加，它竟然这样回报我！嗯，我自有妙计收拾它。”

霎时，事务所中一片沉寂。

次日。

灶猫大腿上的肿终于消退了，它顶着呼呼的寒风，一大早就赶来上班。它高高兴兴地走进办公室，突然一愣，只见平日里自己工作时要抚摸好几遍封面的那本心爱的记事簿，竟然不在自己的办公桌上，而是被拆散分给了对面和旁边的三张办公桌。

“啊，看来昨天大家一定忙坏了。”不知何故，灶猫感到自己的心扑通扑通地直跳，嘶哑着嗓门，自言自语。

咔嚓一声，门开了，大花猫走进办公室。

“早安！”灶猫赶忙起身，热情地打招呼。但大花猫一声不响，自顾自坐下，摆出一副非常忙碌的样子，翻阅着记事簿。

咔嚓——哐当——！虎皮猫走进办公室。

“早安！”灶猫赶忙再次起身，热情地打招呼。但虎皮猫也对它不理不睬。

“早上好！”大花猫问候虎皮猫。

“早上好！外头风真大啊。”虎皮猫客气地回复大花猫，然后也坐下来，忙碌地翻阅着记事簿。

咔嚓——哐当——！白猫走进办公室。

“早上好！”虎皮猫和大花猫一起热情地打招呼。

“哦，好，好，早上好！外头风真大啊。”白猫随即坐下，开始忙起自己的工作。灶猫无力地站起身，默默地鞠了一躬，但白猫却假装没瞧见。

咔嚓——砰——！黑猫事务长走进办公室。

“嘿，外头风真大。”

“事务长早安！”三只猫连忙起身，恭恭敬敬地行礼。灶猫也茫然地站起来，低头垂眼，跟着大家一起行礼。

“真像是刮暴风啊！”黑猫事务长看都不看灶猫一眼，说完这句话便自行开始工作。

“大家努力，昨天留下不少工作今天要继续完成。阿摩毛尼阿克兄弟的事需要进行调查，并给予解答。第二秘书，阿摩毛尼阿克兄弟两人，究竟是谁抵达了南极？”

于是一天的工作正式开始。灶猫呆站在一边，垂头丧气。它的办公桌上没有记事簿，虽然心中很想问事务长这是为什么，但一直不敢开口。

“是邦·伯拉里。”虎皮猫答道。

“嗯，把邦·伯拉里的情况详细讲讲。”黑猫事务长吩咐道。

灶猫都快哭出声了：“这个工作是我做的啊！我的记事簿，我的记事簿。”

“邦·伯拉里在南极探险的归途中，死于雅普岛海域，其遗体海葬。”第一秘书白猫翻阅着灶猫的记事簿，说道。灶猫心中的悲哀不言而喻，它死命咬紧牙关，两腮发酸，耳中轰鸣，眼前一阵晕眩，强忍着低头呆立。

事务所像沸腾的开水般忙碌着，大家各自处理着手头的工作，偶尔会瞥灶猫一眼，但绝不开口同它说话。

午休时间，灶猫连带来的午餐便当都没吃，一声不吭地垂着头，呆呆地将双手放在膝

盖上。

到了下午一点，灶猫终于忍不住了，开始抽泣起来。哭哭停停，停停哭哭，直到黄昏，足足哭了三个小时。

即使看到灶猫在哭泣，其他的猫依然当它是透明的，完全不予理会，只顾愉快地忙着各自的工作。

这时，事务长身后的窗口，出现了一个威风凛凛的金色狮子头，但办公室里的猫都没有注意到。

狮王疑惑地望着办公室中发生的事，而后敲开门，走进室内。猫儿们都胆战心惊，手足无措，在原地直打转。灶猫立即停止了哭泣，直挺挺地站着。

狮王用洪亮的声音斥责道：

“你们这儿到底是怎么回事？这样子还能做事吗？还怎么解答地理历史的问题？算了，解散吧！听清楚没？我命令事务所立即解散！”

于是第六事务所被裁撤了。

对于狮王的决定，我赞同一半。

过雪原

一 小狐狸绀三郎

冰冻的雪，硬过大理石；天空仿佛是用冰冷光滑的青石板制成的。

“硬雪邦邦硬，冻雪咚咚冻。”

太阳发出白光，在空中炽热地燃烧，洒播着百合花的芬芳，照得雪原亮闪闪的。

白霜覆盖在枝头，就像撒上了一层粗砂糖，晶晶亮、亮晶晶的。

“硬雪邦邦硬，冻雪咚咚冻。”

四郎和康子脚穿小雪靴，在原野上蹦蹦跳跳地走着。

还有什么日子比今天更令人愉快的呢？无论是平常禁止通行的玉米地，还是密布芒草的原野，兄妹俩此刻都能够痛痛快快地玩耍了。平坦处既像是一块木板，又像是镶嵌了无数面小镜子，不断闪着亮光。

“硬雪邦邦硬，冻雪咚咚冻。”

兄妹俩一路走到森林的边缘，只见林中挺拔的柏树，被晶莹透明的冰柱压得直不起腰。

“硬雪邦邦硬，冻雪咚咚冻。小呀小狐狸，想哟想新娘。”兄妹俩朝着森林大声叫喊。

可是森林里静悄悄的，没有回音。兄妹俩深吸一口气，正打算再次大喊，林里忽然传出了回音：

“冻雪咚咚冻，硬雪邦邦硬。”

随着这声音踏雪而出的，是一只白色的小狐狸。

四郎愣了愣，立刻把康子拉到身后，随后双脚分开，站稳身子，喊道：

“小狐狸呀白狐狸，想娶新娘我帮你。”

小白狐的个头虽小，却端起了架子，捻着像银针一样的细胡须，说：

“四郎邦邦硬，康子咚咚冻，小狐狸我不想娶新娘。”

四郎笑道：

“小狐狸呀白狐狸，不娶新娘可要年糕？”

小狐狸把脑袋用力摇了两下，笑眯眯地答道：

“四郎邦邦硬，康子咚咚冻，我做的玉米饼你们吃不吃？”

躲在四郎身后的康子，见小狐狸的模样十分好笑，不禁低声唱道：

“小狐狸呀白狐狸，用兔的粪便做成饼。”

小狐狸绀三郎听了，笑答道：

“不，不，这可不是真事。像二位这么机灵的人，我怎么可能请你们吃兔粪做的褐色玉米饼呢？狐狸一直背负着骗子的骂名，其实是冤枉的，我们都是无辜的。”

四郎十分诧异，惊讶地问道：

“狐狸会骗人的说法，难道是假的？”

绀三郎诚恳地向他们解释说：

“当然是假的。这简直就是世界上最大的谎言。那些到处胡说狐狸是骗子的家伙，要么是酒鬼，要么就是胆小鬼，真是可笑。前几天的晚上，月色皎洁，老甚兵卫就在我们屋门口坐着，整晚不停地唱净琉璃^[1]，我们全都跑出屋看他呢。”

“甚兵卫老爷爷从来都不唱净琉璃，他唱的肯定是浪花曲。”四郎大声说。

小狐狸绀三郎这才明白过来，说：

“哦，那或许就是浪花曲吧！来，请你们吃玉米饼！这玉米饼啊，是我亲自下地播种、除草、收割、制粉、搓揉的，蒸煮时还撒上了砂糖。怎么样？二位赏脸尝一盘？”

四郎笑道：

“绀三郎，我们吃过年糕才出门，现在肚子还不饿，等下次再品尝吧！”

小狐狸绀三郎非常开心，用短短的双手啪啪地鼓掌，说：

“是真的？那好，等下次幻灯会时，你们一定要来品尝噢！幻灯会在下一个冰天雪地、月色皎洁的夜晚举行，八点整开始，我现在先把入场券给你们！你们需要几张？”

“五张。”四郎答道。

“五张？你们兄妹俩每人一张，余下的三张给谁呢？”绀三郎问。

“给我的哥哥们。”四郎答道。

“哦，那他们的年龄，都还没有超过十一岁吧？”绀三郎又问。

“最小的哥哥也读四年级了，八岁加四岁等于十二岁。最小的哥哥也有十二岁了。”

绀三郎严肃地捻着胡须，说：

“哦，那真的很遗憾，你的哥哥们不能参加幻灯会了。就你们兄妹俩来吧，我安排你们坐特别嘉宾的座位。幻灯会可有趣了，第一部幻灯片是‘不准酗酒’，内容是贵村的太右卫门老头子，还有清作，两个人喝得醉醺醺的，晕头晕脑，竟然打算去荒野吃形状古怪的小馒头和荞麦面。呵呵，这个故事里连我都上镜了。第二部幻灯片是‘当心陷阱’，内容是咱们狐狸一族的绀兵卫，如何在荒野中被陷阱套住。这部用的素材是图画，不是照片。第三部幻灯片是‘谨慎防火’，内容是我们同族的绀助去你家的时候，尾巴被火给烧到了。你们届时一定要来观看哦！”

兄妹俩愉快地点了点头。

随后，小狐狸滑稽地撅起嘴，咯吱咯吱、咚咚叭，咯吱咯吱、咚咚叭，跳起舞来。接着又摇头摆尾地默想片刻，似乎想好了歌词，于是挥动双手，打着拍子，唱道：

硬雪邦邦硬，冻雪咚咚冻。
荒野上的馒头热乎乎来香喷喷，
酒鬼太右卫门晃呀晃，
去年吃下卅八个。
冻雪咚咚冻，硬雪邦邦硬。
荒野上的面条香喷喷来热乎乎，
酒鬼清作晃呀晃，
去年吞下十三碗。

四郎和康子被小狐狸的曼妙舞姿深深吸引，也情不自禁地跟它一块跳起来。

跳啊蹦啊，咯吱咯吱、咚咚叭；蹦啊跳啊，咯吱咯吱、咚咚叭。

四郎唱道：
小狐狸呀白狐狸，
去年同族绀兵卫，
左脚踏进了陷阱里，
咚咚叭咚咚叭。

康子也唱道：

小狐狸呀白狐狸，
去年同族小绀助，
偷吃烤鱼尾巴被火烧，
哇哇叫啊哇哇叫。

跳啊蹦啊，咯吱咯吱、咚咚叭；蹦啊跳啊，咯吱咯吱、咚咚叭……

他们一起载歌载舞，渐渐来到林子深处。像红色封蜡一样的厚朴树嫩芽，在冷风中摇摆，闪着点点微光。森林的雪地上倒映着深蓝色的树影，仿佛是一面密密连缀的网。阳光

照射到的地方，好似银色的百合花盛开在雪地上。

小狐狸绀三郎说：

“咱们叫小鹿出来吧！小鹿的笛子吹得可好听了！”

四郎和康子一齐鼓掌，连声说好。于是他们大声喊道：

“硬雪邦邦硬，冻雪咚咚冻。小啊小鹿，想娶新娘。”

从远处传来了一声尖细的回应：

“北风呼呼风三郎，西风飕飕又三郎。”

绀三郎轻蔑地噘着嘴，说道：

“那声音就是小鹿的。它胆小得很，不敢过来，咱们最好再喊一次。”

于是他们再次大声喊道：

“硬雪邦邦硬，冻雪咚咚冻。小啊小鹿，想娶新娘。”

远处再次传来回应声，可是却分不清那究竟是风声、笛声，还是小鹿的歌声。

“北风呼呼、呼呼呼；西风飕飕、飕飕飕。”

绀三郎又捻着胡须说：

“雪要是化了，路就难走了，你们先回家吧。等到下次冰雪把大地冻硬了，皎洁的月亮挂在空中时，你们再来这儿，观赏我刚才说的幻灯会。”

四郎和康子一边唱着：

“硬雪邦邦硬，冻雪咚咚冻。”

一边脚踏积雪，走过白色的雪原，朝家中走去。

“硬雪邦邦硬，冻雪咚咚冻。”

二 狐狸小学的幻灯会

阴历十五皎洁的圆月，悄悄爬上了冰山。

雪地上闪着晶莹的青光，冻得像寒水石一样坚硬。

四郎想起今天就是和小狐狸紺三郎约好的日子，便小声问妹妹康子：

“狐狸的幻灯会就在今晚，咱们去不去？”

“去！当然去！小狐狸呀白狐狸，白色狐狸紺三郎。”康子开心地跳起来，大声回答。

他们的二哥二郎听见了，说：

“你们要去狐狸那里玩吗？我也去，行不行？”

四郎耸了耸肩膀，露出为难的表情：

“哥哥，真抱歉，入场券上面已经说明了，只允许最大十一岁的孩子参加狐狸的幻灯会。”

“哦？入场券呢？给我瞧瞧。哈哈，非学校学生的父兄家长，不得使用本券；十二岁以上来宾一律谢绝进场。嘿嘿，这群狐狸还搞得似模似样的。那看来我是不能去了，没法子，你们去时顺便带些年糕做礼物吧。嗯，这些祭神用的圆年糕就可以。”

四郎与康子穿好小雪靴，背着年糕出门了。

他们的三个哥哥——一郎、二郎、三郎，并肩站在门口，叮嘱说：

“去痛痛快地玩吧。不过要是遇上了老狐狸，一定要立即闭上双眼。来，我们喊几声，为你们助威！硬雪邦邦硬，冻雪咚咚冻，小呀小狐狸，想哟想新娘。”

银色的月亮高悬于夜空，整座森林都笼罩在青白色的烟雾中。兄妹俩走到了森林的入口处。

入口处站着一只小白狐，胸前戴着橡子做的徽章。

“晚安。你们来得真早，有入场券吗？”

“有。”兄妹俩将入场券递过去。

“请进。”小狐狸礼貌地弯腰行礼，眨着眼睛，用手指向森林深处。

蓝色的月光像无数光柱，斜射进森林里。兄妹俩来到一片开阔的空地。

空地上站满了狐狸小学的学生，它们有的在扔栗子壳玩耍，有的在相扑。更逗乐的是，有只身材才老鼠那么大的小狐狸，骑在个头稍大点的狐狸肩头上，想把星星摘下来。

狐狸们的前面，一条白色的床单张开来，挂在一棵树上。

就在这时，兄妹俩的背后忽然有个熟悉的声音说道：

“晚安，欢迎光临。上一次失礼了。”

四郎与康子急忙扭头一看，原来是绀三郎。

绀三郎身穿笔挺气派的燕尾服，胸前别着朵水仙花，正用雪白的手帕，在尖嘴上擦着。

四郎稍稍一欠身，回礼说：

“上一次是我们失敬了。对于获邀参加今晚的幻灯会，我们非常感谢。这些年糕是我们带来的礼物，不成敬意，请大家都尝尝吧。”

狐狸小学的学生们，都将目光投向了四郎和康子。

绀三郎挺起胸膛，郑重地接过年糕。

“谢谢你们的礼物，真是过意不去。先请四处看看，幻灯会很快就开始。我要处理些事，先失陪了。”

绀三郎说完，捧着年糕离开了。

狐狸小学的学生们一起大声喊道：

“硬雪邦邦硬，冻雪咚咚冻；硬年糕邦邦硬，白年糕咚咚冻。”

这时，幕布上出现了一行大字：

赠品：许多年糕。赠送者：人类四郎氏、康子小姐。

狐狸小学的学生们都十分开心，拼命地鼓掌。

接着，“哗”一声，响起哨子声。

绀三郎清了清嗓子，从幕布边缓缓走出，彬彬有礼地向大家深鞠一躬，空地上登时鸦雀无声。

“今晚美妙极了，月亮就像装珍珠的盘子，星星就像凝聚在原野上的闪亮露珠。我宣布，幻灯会现在开始。大家不可以眨眼睛，也不能打喷嚏，要睁大双眼，仔细看哦！”

“此外，今晚来了两位特别嘉宾，请大家要有礼貌，保持肃静，绝对不准向嘉宾扔栗子皮。我的开幕词说完了。”

狐狸们立刻噼里啪啦地热烈鼓掌。四郎小声对康子说：

“绀三郎的口才不错。”

“哔……”哨子声再次响起。

幕布上出现了几个大字：“不准酗酒。”字幕慢慢消隐，出现了画面。画面的主人公是一个喝得醉醺醺的老头，正抓着一个形状古怪的圆东西，打算吃掉。

狐狸学生们用脚踏着拍子，一起唱道：

咯吱咯吱、咚咚叭，
咯吱咯吱、咚咚叭。
硬雪邦邦硬，冻雪咚咚冻。
荒野上的馒头热乎乎来香喷喷，
酒鬼太右卫门晃呀晃，
去年吃下卅八个。
咯吱咯吱、咚咚叭，
咯吱咯吱、咚咚叭。

这个画面播放完后，四郎又小声对康子说：

“这首歌就是上次绀三郎唱过的。”

幕布上又出现了第二个画面。这回的主人公是个同样喝得醉醺醺的年轻人，正埋头在一个用厚朴树的树叶做的碗里，不知在吃什么。绀三郎穿着白袴，站在远处望着他。

狐狸学生们又用脚踏着拍子，一起唱道：

咯吱咯吱、咚咚叭，
咯吱咯吱、咚咚叭。
冻雪咚咚冻，硬雪邦邦硬。
荒野上的面条香喷喷来热乎乎，
酒鬼清作晃呀晃，
去年吞下十三碗。
咯吱咯吱、咚咚叭，
咯吱咯吱、咚咚叭。

第一部幻灯片至此全部放完，接下来是幕间休息。

有只相当可爱的小狐女，端着两盘玉米饼来到两位嘉宾面前。

四郎有点为难了。因为刚才的幻灯片里，太右卫门和清作吃的可都是不明底细的怪东西。

狐狸小学的所有学生，此刻都将目光聚焦在兄妹俩身上。它们交头接耳，饶有兴致地议论道：

“会吃吗？”

“到底会不会吃呢？”

康子接过盘子，不知所措，羞得满脸通红。四郎终于下决心说：

“吃！我们一起吃！我相信绀三郎不会骗我们。”

于是兄妹俩津津有味地将盘中的玉米饼全部吃完。

啧啧，玉米饼的味道，好极了！

狐狸小学的学生们见状，开心得手舞足蹈。

咯吱咯吱、咚咚叭，

咯吱咯吱、咚咚叭。

白昼阳光灿烂，

夜晚月色皎洁。

就算粉身碎骨，

狐狸学生也不说谎。

咯吱咯吱、咚咚叭，

咯吱咯吱、咚咚叭。

白昼阳光灿烂，

夜晚月色皎洁。

即使冻死路边，

狐狸学生也不偷盗。

咯吱咯吱、咚咚叭，

咯吱咯吱、咚咚叭。

白昼阳光灿烂，

夜晚月色皎洁。

哪怕抽筋剥皮，

狐狸学生也不妒恨。

咯吱咯吱、咚咚叭，

咯吱咯吱、咚咚叭。

四郎和康子被歌词感动得热泪盈眶。

“哔……”哨子声再一次响起。

幕布上出现了第二部幻灯片“当心陷阱”。字幕消隐后，一张图画映在幕布上，画面的内容是狐狸绀兵卫被陷阱套住了左脚。

狐狸学生们又齐声唱道：

小狐狸呀白狐狸，

去年同族绀兵卫，

左脚踏进了陷阱里，
咚咚叭咚咚叭。
四郎低声对康子说：

“这首歌我上回唱过。”

第二部幻灯片结束，幕布上又现出第三部幻灯片“谨慎防火”。字幕消隐后，又一张图画映在幕布上，画面的内容是狐狸绀助偷吃烤鱼，尾巴被火燎着的情景。

狐狸学生们起哄唱道：

小狐狸呀白狐狸，
去年同族小绀助，
偷吃烤鱼尾巴被火烧，
哇哇叫啊哇哇叫。

三部幻灯片都播放完了，哨声长响，幕布变得明亮，绀三郎再次缓缓走出，致辞说：

“同学们，幻灯会到此结束。今晚，我们有一件事必须牢牢记住。有两位既聪明又没有喝醉酒的人类小伙伴，信任我们，品尝了狐狸做的玉米饼。以后我们长成了大狐狸，也绝不可以骗人，不可以捉弄人，用实际行动彻底消除狐狸一族的坏名声，让人类不再误解我们。以上是我的闭幕词。”

狐狸学生们大为振奋，举起双手热烈欢呼。接着全体起立，眼眶中闪着泪花。

绀三郎走到兄妹俩面前，恭恭敬敬地行了一礼。

“朋友，再见。你们今晚的深情厚谊，我们会永远铭记。”

兄妹俩也赶忙还礼，然后准备回家。

狐狸学生们纷纷涌上来，争着向他们的怀里、口袋里塞橡子、栗子，还有闪着绿光的小石头。

“这些给你。”

“请收下这个礼物。”

闹哄哄地说完，又一阵风般跑了回去。

绀三郎站在边上，面带笑容，欣慰地看着。

兄妹俩走出森林，来到原野上。

他们站在白雪皑皑的原野上，望见远处正有三个人影向这边移动。是三位哥哥来接他们了。

[1]净琉璃和浪花曲皆为日本的说唱艺术形式。——编者注

白头翁

你知道猫头花吗？

猫头花在植物学里被称作“白头翁”，不过我老是觉得这个名字不能表现出花儿那温柔娇嫩的美感。

然而，要是你问我猫头花究竟是怎样的花，我只是似懂非懂，难以言说。

举例来说吧，我们常把细柱柳的花芽称为“毛毛狗”。但毛毛狗到底是怎么样的状况，谁都说不清道不明。这和我对猫头花的感觉是相同的。总之，“毛毛狗”这个词令我们联想起细柱柳花芽那银色天鹅绒一样的柔和感，联想起早春风和日丽的景象。与此类似，说起猫头花时，属于毛茛科的白头翁那黑缎般的花瓣、蓝中透白的银天鹅绒般的叶子，以及六月明亮阳光般的冠毛等，顷刻间都清晰地浮现在你的眼前。

猫头花是红艳的秋牡丹的表兄，是铃兰和山慈姑花的朋友。没有人不喜欢它。

你看，这种花看上去像黑缎做成的形状独特的杯子，那种黑就像葡萄酒的黑色一样。我对着常常在花下忙碌来往的蚂蚁问道：

“你喜欢猫头花，还是不喜欢猫头花呢？”

蚂蚁活泼地答道：

“很喜欢！没有谁会不喜欢吧？”

“可是这花是黑色的。”

“不，虽然有时候看起来是黑色的，但有时候简直就像燃烧的火，红彤彤的。”

“哎呀，你们眼里看到的是那种样子？”

“不，我认为，在太阳的照耀下，无论谁看到，都是红彤彤的吧！”

“对，对，我明白了。因为你们总是在花朵下方仰头看花。”

“是的呀。还有，那叶子与花茎也很优美吧！上面仿佛长着柔软的银丝。我和伙伴们不论谁生了病，都会取几缕银丝来，轻轻地摩挲身体。”

“是吗？因此你们都很喜欢猫头花喽？”

“对！”

“好的，再见。路上小心。”

一切正如蚂蚁所说。

对面黑色丝柏林的空地上，住着个山男^[1]。他面向太阳，坐在一段倒下的树干上，正撕扯一只不知什么鸟，打算吃掉。可是不明何故，他那金黄中略微发黑的眼珠直勾勾地紧盯地面，好像把吃鸟这回事都给忘了。

原来，他看到在空地的枯草丛中，一株猫头花在风中轻轻摇摆。

我回想起去年大概也在这个时期，某个风柔日暖的白天。

在小岩井农场的南边，广阔的七森林最西边的那片枯草丛里，有两株猫头花，黑色娇柔的花朵绽放着。

耀眼的白云散成了小小的碎云，满布晴空中，缓缓地向着东方飘去。

太阳一次次被云层遮住，一阵像闪烁白光的银镜，一阵又像悬挂在苍蓝天渊上的璀璨大宝石。

山脉上白雪皑皑，眼前的原野仿佛变成了黄色与茶色相间的条纹，被犁过的田地就像是棕色的四方形布块。

两株猫头花就在这变幻万千的光芒下，开始了梦呓般的小声对话。

“啊，云层又遮住太阳了，对面天空下的田地也在阴影里了。”

“云团飞过来了。真快啊！落叶松也变暗了。噢，飞过去了。”

“来了，又来了。呀，真暗！变暗一大片了，四周迅速静下来了。”

“嗯。但是云团已经从太阳下飘过一半了，很快就会明亮起来。”

“太阳出来啦。啊，啊，变亮了。”

“不妙，云团又来了。你瞧，对面的白杨树变暗了。”

“嗯，周围就像走马灯一样。”

“喂，你瞧，山上的积雪上面也游动着云团的影子呢。快看，就在那边，云团移动的影子比在我们这边慢。”

“移过来了。这回快多了，简直就像从山上掉下来一样，已经滑到山脚了。咦，哪里去了？怎么瞧不见了？”

“太不可思议了。云团都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瞧，西边的天空闪耀着青白色的光，已经放晴啦。还有风在起劲地吹着。不管怎么说，风都不会把云吹跑吧？”

“不，云团是由那边涌出来的。那里出现的小小云朵，飘过来就变大了。”

“啊，还真是这样。变大了，有兔子那么大了。”

“飞过来了，好快好快呀。变得有白熊那么大了。”

“太阳又被挡住了。又变暗了。但是真漂亮啊，太漂亮了，就像给云团镶上了彩虹做的边。”

之前还在西边遥远天空中使劲啼叫的云雀，这时借着风力倾斜双翼降落在两株猫头花身旁。

“今天风挺大的，真难飞。”

“噢，是云雀先生，欢迎。今天高空的风很猛吧？”

“是啊，非常猛烈的风。我一张嘴，大风就像灌进啤酒瓶一样刮进我肚里，呼呼直响，让我不论鸣叫还是唱歌，都很难办到。”

“是的呀！不过从我们的角度看，风倒是挺有趣的。我们也想试着飞一飞呢。”

“现在还不适合飞，再等两个月吧。届时即使不想飞，也必须飞起来了。”

从那以后两个月过去了，我在去参拜御明神的途中，又顺道去猫头花那里看了看。

山丘已覆满绿色，紫草花好似孩童的蓝眼睛那么美。在小岩井原野上，牧草与燕麦闪着光。风正从南边吹来。

春天里的两株猫头花，已经长出了蓬松的银毛花穗。原野上白杨树的锡灰色叶子在春风中沙沙地摇曳着，山脚下的青草丛泛出青色的辉光。两株猫头花的银毛花穗也不停摇摆着，仿佛即将飞起。

云雀低掠过山丘，停在猫头花旁。

“今天天气不错。怎么样，要打算飞了吧？”

“嗯，我们就要出发去遥远的地方了。从刚才起我们就一直在观察，看哪阵风把我们带走。”

“感觉如何？讨厌飞走吗？”

“没有的事。我们早就做好准备工作啦。”

“会害怕吗？”

“当然不。无论飞到哪儿，太阳的光芒都会照耀着原野。即使分散了，即使落到水里，太阳都会关注着我们。”

“是的，是的，没啥可怕的。我也不清楚会在原野上坚持多久。要是明年还在的话，我一定来这里筑个巢。”

“嗯，谢谢。啊，啊，呼吸得真畅快啊。就是现在这阵风了。云雀先生，再见了。”

“我也和你说再见啦，云雀先生。”

“再见！请多保重。”

一阵好风吹来，先轻拂着对面的白杨树，又在青青燕麦上掀起阵阵麦浪，最后吹到了山丘。

猫头花闪射出光芒，像起舞般摇摆着，呼喊道：

“再见了，云雀先生！再见了，诸位！太阳，谢谢你！”

宛若星辰碎裂般，猫头花的身体随风飘散，银毛发出白光，像羽虫一样朝北方飞去。而云雀也如出膛子弹般，疾冲上天，在空中用尖细的嗓音唱起歌儿。

我在思索：为什么云雀不跟随猫头花的银毛向北飞，却直冲云霄呢？

那是因为，两株猫头花的灵魂升到了天上。云雀在追赶不上的时候，唱了送别的歌作为赠礼。那么升到天上的两个小小灵魂又怎样了呢？我想，那两颗小变光星^[2]应该就是它们变的。因为变光星有时候全暗，即使通过天文台也望不见；有时候又如蚂蚁说的那样，发出耀眼的红光。

[1]日本传说中出没于山林中的怪人，裸体、多毛，身躯高大，性情温和，多为白发老人模样。

[2]又称“变星”，指亮度随时间的改变而经常变化并伴随有其他物理变化的恒星。

玛丽布兰与少女

在古城的遗迹上，车前草已结出了籽实，红车轴草的花朵则已枯萎，变成了深棕色。田里的谷子已全部收割完毕。一只从田地角落里探出脑袋的田鼠，好像受惊似的，又立刻缩回到洞穴中。

悬崖与山涧中，银色的狗尾巴草穗迎风吹拂，荡漾起阵阵草浪。

那座古城遗迹的正中间，有一座四角形的小山，山上的灌木丛中，杂生的山葡萄已经熟透。

一位携带着乐谱的少女，叹着气，在葡萄丛边的草地上坐下。

天空下起了细细的太阳雨，湿润的草丛反射着亮光，遥远的群山在水汽中变得朦胧不清。

终于，蒙蒙细雨停住了，草叶闪着晶莹亮光，太阳照在遥远群山上，青翠鲜明。耀眼的阳光令少女低下了头。

一只只伯劳鸟像乐谱上零落的音符般，起伏飞降，从山这边飞到山那边，最后都落在银色的狗尾巴草穗上。

山葡萄叶片上的雨滴，吧嗒吧嗒不断滴下。

一阵微小的声音从葡萄丛的阴影里传来，越来越响。今夜在市政厅献唱的玛丽布兰^[1]女士，为摆脱喧嚣，提着浅紫色晚礼服的裙摆，来到此地。

此刻，寒风从她身后呼啸吹过东面灰色的山脉。一弯美丽的彩虹如巨大明亮的梦之桥，横跨在天空。

少女怀抱乐谱，如化石般静静坐着。玛丽布兰对于此处还有别人，颇有些意外。她望了一眼少女，随后便抬头欣赏着彩虹。

嗯！无论如何，今天也要同这位深受世人尊敬的天才好好聊一聊。山丘上的山葡萄这么想着，这个念头比暗夜燃烧的青色火焰更炽烈、更强劲！要是能把心里想的，告诉远在天边的美丽彩虹就好了！请她帮忙，传达我的心声，然后……那个……（以下数行空白）

“玛丽布兰老师，请您接受我的敬意。我是一个明天就要前往非洲的牧师之女。”

少女平日里脆亮的声音，因为被“呼呼”的大风盖住了一半，所以显得嘶哑低沉。

正凝视着西边碧蓝天空的玛丽布兰，调整了视线，将碧色的眼眸望向了写在乐谱上的少女名字。

“有什么事吗？琪尔达小姐？”

少女琪尔达像山毛榉闪耀的树叶那样，颤抖着身体，高兴极了，呼吸加快，话都说得不利索了。

“老师，请，请您一定要接受我的敬意！”

玛丽布兰轻轻叹息，胸前黄紫色的宝石，发出璀璨的光芒，仿佛在回应一般。她说：

“请您也接受我的敬意！瞧您的表情，为什么如此阴郁呢？”

“因为就算我死了，也无足轻重。”

“怎么说这种话？你还很年轻呢。”

“不，我的生命并没有什么大不了。只要能变得像您那样美丽、了不起，我情愿死一百回。”

“啊！其实你已经十分美丽了。这么说吧，你应该是为了一件了不起的事而去非洲吧？虽然身不由己，但和我相比，已经十分伟大了。我可没有你这样的能力，我只不过能咏唱短暂的十分钟或者十五分钟而已。”

“不，不是的。老师是个可以将世界变得更美丽、更伟大的人！”

玛丽布兰禁不住微笑着回道：

“嗯，真能那样的话，正是我所希望的。而你也会逐渐成为那样的人。随着时间的流逝，努力奋斗的人，都会化作永恒的艺术。看那高远天空，一只天鹅正在飞翔，每只飞鸟都会留下痕迹。那些痕迹虽然并不受人瞩目，但我已经留意很久了。同样地，人类文明就是由每个人所创造的世界组成，这是全人类共同拥有的最高艺术。”

“可是，您的光辉闪耀于高空，所有的花草鸟儿，都在仰望着您，为您高唱赞歌。而我呢，最终只会在巨大的森林中腐朽，默默无闻。”

“对我也一样。赞誉既让我光芒四射，也使你光彩耀目。那些所有为我而高唱的赞歌，一样可以完整地赐予你。”

“多谢您的指教。请带我走吧！我愿意为您做一切事！”

“不，我没办法带你走，因为我什么地方也不去。不管何时何地，我都会牵挂你的。所有怀抱真诚的希望，彼此偎依生存的人，大家守望相助，将直到永远。我必须回家了，太阳的光辉已然逝去，伯劳鸟也已振翅起飞。请多保重。”

停车场的方向传来了“呜呜”的鸣笛声，尖锐刺耳。

受惊的伯劳鸟呼一下张开了翅膀，像乐谱中的音符般，鸣叫着飞向东方。

“老师，带我走吧，请您等等。”

美丽高贵的玛丽布兰，似乎微微一笑，又似乎露出一丝迷惘。

当天空变得灰暗阴沉，空中的银光越发明亮。受不了伯劳鸟的吵闹，无可奈何的云雀也飞上天空，用它那略微走调的嗓子，唱起了歌。

[1]玛利亚·玛丽布兰，全名Maria Felicita Malibran（1808-1836），十九世纪浪漫时期的女中音歌唱家，当时最杰出的歌剧女演员，拥有“浪漫主义第一女神”的美称。

夜鹰之星

夜鹰这种鸟的模样，实在是难看。

它的脸上长满了斑点，就像抹了一层豆酱。嘴巴既扁且大，嘴角一直咧到耳根边上。

它还有一对笨拙的脚，走起路来摇摇晃晃，两米远的距离，老半天都走不到。

其他的鸟儿，只要一见到夜鹰，心里就都不舒服。

比如云雀，虽然自己长得也不美，却总是自觉比夜鹰俊多了。因此每当在黄昏碰到夜鹰时，它就摆出一副不屑一顾的神情，连话都懒得说，闭上双眼，扭转头对夜鹰不理不睬。而那些多嘴饶舌、爱嘀咕的小鸟，干脆当面讥讽夜鹰：

“哼，又出来丢人现眼了。瞧瞧那模样，要多丑有多丑。我们鸟类的脸都被它丢光了！”

“还有还有，大家看它那张大嘴，说不定和癞蛤蟆还是亲戚呢！”

那些小鸟就这样叽叽喳喳、无所顾忌地挖苦夜鹰。可是，如果把夜鹰换成老鹰，这群乳臭未干的雏鸟，只怕单单听到“鹰”字，就吓得浑身战栗、脸色大变，抖抖索索地躲到树叶后面去了。遗憾的是，夜鹰跟老鹰可不是一家子，它们既不是兄弟，也没有任何亲缘关系。夜鹰其实是美丽的翠鸟以及被誉为“鸟中宝玉”的蜂鸟的兄长。蜂鸟吸食花蜜，翠鸟捕食鱼类，夜鹰则捕捉飞舞的白蚁。由于夜鹰没有锋利的爪子，也没有尖锐的喙，所以无论多么柔弱的小鸟，都不会对它感到害怕。

那么，为什么夜鹰的名字里会有个“鹰”字呢？真是令人奇怪。原因嘛，有两点：一是由于夜鹰有一对强劲有力的翅膀，每当它迎风翱翔时，展开的双翼使它酷似矫健的雄鹰。二是因为夜鹰的叫声尖厉洪亮，乍听之下，也像极了鹰鸣。不消说，老鹰对此当然是耿耿于怀，心里十分不高兴。它每次一遇到夜鹰，总是耸起翅膀上的羽毛，呵斥道：

“你必须马上改名，马上改名！我受不了啦！”

一天黄昏，老鹰忍无可忍，终于气冲冲地闯到夜鹰家，嚷道：

“喂，在不在家？你还没改名字，是吧？这实在是太无耻了。请搞清楚，你跟我绝不是同类。我能够在天上振翅高飞、搏击长空。而你呢？只有在阴天或晚上才敢露面。另外，你再仔细瞅瞅我的利爪和尖嘴，你有吗？啥玩意儿！”

“老鹰阁下，您强迫我改名，未免太霸道了吧？我的名字是上天赐予的，又不是我自个儿取的！”

“不！我的名字才是天赐的。而你的名字，是用夜晚的‘夜’字，以及我的‘鹰’字拼凑成的。所以必须立刻把‘鹰’字还给我！”

“老鹰阁下，您提的这个要求，我恐怕办不到。”

“为什么办不到？干脆，我帮你取个名字得了！就叫‘市藏’吧，如何？嗯，市藏，这名字挺好的，就这么说定了。不过，既然是改名，就必须正式点。你要向大家公开宣布改名这件事儿。听着，拿块牌子挂在脖子上，写上‘市藏’两个字，然后挨家挨户地去拜访，边鞠躬边说：‘从今以后，我改叫市藏了。请大家以后叫我市藏。’懂了吗？”

“不。这种事我做不出来！”

“做不出来？嘿嘿，那可由不得你做主。如果后天早上你还没把事情办妥，我就啄死你。明白了吗？好好考虑考虑吧！后天清早，我会逐门逐户去打听，看你有没有照我的意思去办。只要有一家你没去过，那么你铁定活不成了！”

“您这样逼我，实在是太无理了。与其受辱，不如死了干净。麻烦您，现在就杀了我吧！”

“别急着死，再考虑一下吧。‘市藏’这个名字，其实真的不错！”说完，老鹰张开宽大的双翅，飞回自己家去了。

夜鹰苦恼极了，闭上眼睛思索着：

“为啥大家都嫌弃我呢？虽然我的脸上长满了豆酱似的斑点，嘴巴又太大，一直咧到耳根边上。可是，我从来没有干过坏事啊！有一次画眉鸟的小宝宝从树巢里掉出来，还是我把它送回巢里去的。可画眉鸟就像见到小偷似的，一把将小宝宝夺回去，还不留情面地把我嘲笑了一番。现在老鹰又强迫我改名为‘市藏’，还得在脖子上挂个牌子广而告之，真是太屈辱了。”

暮霭四合，四周渐暗，夜鹰从自己的窝里飞了出来。铅云低垂，闪着诡异的亮光。夜鹰紧贴着云层，悄无声息地盘旋着。

突然，它猛地一张大嘴，平展双翅，如离弦之箭般笔直地划过夜空，数不清的白蚁，在瞬间被它吞进了肚子里。

每当它向下俯冲，在身子即将触及地面的一刹那间，又会迅捷地一转身，飞回空中。云层慢慢变成了深灰色，对面的山上燃起了烧荒的大火，映得周围光亮通红。

夜鹰振翅翱翔，感觉自己的翅膀似乎将天空劈成了两半。一只甲虫冒冒失失地飞进它的咽喉里，还没挣扎几下，就被夜鹰吞咽落肚。与此同时，夜鹰感到一阵寒意袭过它的脊背。

云层已经变成暗黑色，东面的天空在山火的映照下，红彤彤一大片，看起来真是可怕。夜鹰觉得胸闷气短，便使劲向高空飞去。

又有一只甲虫闯进它的咽喉里，拼命地挣扎着，仿佛要撕开它的咽喉。夜鹰用力将甲虫勉强吞咽下去，心头忽然咯噔一下，禁不住一阵悲凉，失声痛哭。一边哭，一边在空中划圈盘旋着。

“唉，每天晚上，都有那么多甲虫和白蚁被我捕杀、吃掉。可这回轮到我被老鹰杀死了。太不幸了，太不幸了！这真是既残酷又可悲的事啊！我再也不吃小飞虫了，就这么饿死好了。也许还没饿死，老鹰就已经先把我给杀了。不，等等，难道我情愿束手待毙吗？不行，在老鹰杀死我之前，我必须逃到遥远的天边去！”

烧荒的山火，像流水般蔓延开来，渐渐扩大，映照得满天通红，连浮云仿佛也被烧着了。

夜鹰在心里盘算好后，便径直向弟弟翠鸟家飞去。俊秀的翠鸟已从床上起来，正在眺望远方的山火。眼见夜鹰飞来，惊讶地问道：

“哥哥，晚上好。深夜前来，有什么急事吗？”

“没什么要紧事。只是我即将远行，走前来你这儿看望一下。”

“哥哥，你不能离开啊。蜂鸟的住处离我非常远，你再一走，我会十分孤独的。”

“我也不想走，可实在是没法子。你不必再劝我了。还有，你以后除了填饱肚子不得不捕食外，请不要再滥杀小鱼了。明白了吗？再见。”

“哥哥，你到底怎么了？请你再多待一阵吧。”

“不，无论待多久都没意义，我迟早得走。你若是见到蜂鸟，请帮我问候它。别了，我永远都不会回来了，永别了。”

夜鹰伤心地哭泣着，飞回自己的窝。夏夜如此短促，天边已晨光微露，现出一片鱼肚白。

凤尾草的蕨叶吸吮着黎明的晨露，油绿发亮地在风中摇曳。夜鹰“叽嘎叽嘎”地放声高叫，然后收拾干净鸟窝，又将翅膀和全身的羽毛梳理得整整齐齐，展翅离开了家。

晨雾散去，旭日东升。夜鹰忍受着令它头晕目眩的阳光，像箭一般飞向太阳。

“太阳啊，太阳！请带我去您身边吧，即使被烧成灰烬，我也心甘情愿！虽然我很丑，但燃烧时好歹也能发出一点点光芒吧！求求你，带我去您那儿吧！”

然而，不管夜鹰怎么努力地飞，总是无法接近太阳。太阳反而离它越来越远，变得越来越小了。

太阳很同情它，说：“你是夜鹰吗？难怪你这么辛苦，因为你不属于白天啊。到了晚上再飞上天，请星星们帮忙吧。”

夜鹰本想给太阳行个礼，不料一阵眼花，身子晃晃悠悠地向下急跌，最后掉到原野的草地上。它感到自己好似置身梦境，迷迷糊糊地，一忽儿在红黄相间的星河中穿梭，一忽儿又被大风吹到了遥远的天际，一忽儿又被老鹰的利爪给抓住了。

突然，有冰凉的液体落到了夜鹰脸上，它立时清醒过来，睁眼一看，原来是露珠从一

株嫩芒草的叶尖上，滴落下来。

夜幕降临，星星在蓝黑色的天幕上一闪一闪，夜鹰再度展翅飞向高空。今夜，远处的天边仍被山火映得通红。夜鹰借着微弱的火光，在清冷的星光中飞行着。它盘旋了一圈后，下定决心，朝着西方天空上美丽的猎户星座笔直飞去。一边飞一边大声喊道：

“星星啊星星，西边天空银白色的星星，请带我去你身边吧！即使被烧成灰烬，我也绝不在乎！”

猎户星座对它不理不睬，自顾自地唱着雄壮豪迈的歌曲。

夜鹰又急又难过，几乎要哭出来了。它摇摇晃晃地往下掉，好不容易才控制住情绪，又重新飞舞盘旋着，向南方天空的大犬星座飞去。一边飞一边大声喊道：

“星星啊星星，南边天空青色的星星，请带我去你身边吧！即使被烧成灰烬，我也绝不在乎！”

大犬星座眨着青色、紫色和黄色的美丽眼睛，说：

“傻瓜，别再说傻话了！你以为你是谁？不过是只小鸟罢了。就凭你那双翅膀，要用一亿年、一兆年、一亿兆年，才能飞到我这里！”说完，把脸扭向一边，不再理睬夜鹰。

夜鹰十分沮丧，又一次摇摇晃晃地往下掉，但终于再次控制住情绪，第三次飞舞盘旋着，鼓起勇气，毅然向北方天空的大熊星座飞去。一边飞一边大声喊道：

“星星啊星星，北边天空青色的星星，请带我去你身边吧！”

大熊星座冷淡地答道：

“你还是打消这不切实际的妄想，先回去让脑袋冷静冷静吧！最佳选择，是跳进浮着冰山的大海里；如果周围没有冰海，那么，跳进浮着冰块的水杯里也成。”

夜鹰真是太泄气了，失望之下又摇摇晃晃地往下掉，然后第四次振作起来，飞舞盘旋着，向银河彼岸、东方天空的天鹰星座飞去。一边飞一边大声喊道：

“星星啊星星，东边天空白色的星星，请带我去你身边吧！即使被烧成灰烬，我也绝不在乎！”

天鹰星座十分自大，不屑一顾地答道：“这怎么可以？星星是身份的象征，想变成星星，必须有很高的地位，还得有很多很多钱！”

夜鹰终于精疲力竭了，它耷拉着翅膀，笔直地朝着地面跌落下去。可是，就在它疲软无力的双爪距离地面只有一尺多时，一刹那间，它又像冲天的焰火般，直射云霄。在夜空中，它像一只准备攻击黑熊的猛鹫，一抖身子，将羽毛根根竖起。

接着，夜鹰发出了昂扬响亮的叫声：“叽嘎叽嘎……”这声音和老鹰的叫声是那么相像，以至于在原野和森林中熟睡的各种鸟儿，全都被惊醒了。它们战栗着，讶异地将双眼

望向夜空。

夜鹰朝着高空不停地飞着，向下一看，烧荒的山火已变得只有烟头大小。但它仍然继续向上飞、向上飞。

飞得越高，就越寒冷，它呼出的气息在胸前结成了白霜。空气也变得稀薄了，夜鹰不得不竭尽全力拍打着翅膀。

然而星星的大小，看上去依然没有变化。夜鹰的呼吸开始越来越急促，仿佛在拉风箱一样。寒冷与冰霜就像利剑一般，刺穿了它的身子，它的翅膀完全麻木了。

夜鹰双目噙泪，再次望了望夜空。是的，它已经处于弥留状态，完全感知不到自己是在下落还是在上升，头是朝下还是朝上。不过它的神态看起来十分平静，虽然咧开的大嘴巴沾满血，歪向一旁，但嘴角却分明挂着一丝微笑。

片刻后，当它再度睁开双眼，清楚地看到自己的身体正像磷火般静静地燃烧着，发出美丽的青蓝色光芒。

在它旁边的近邻，是仙后星座。在它身后，则是闪耀着白光的银河。

从此以后，夜鹰之星就这样不停地燃烧着、燃烧着，永远、永远地燃烧下去。

时至今日，它仍在燃烧着。

鹿舞的起源

那一刻，夕阳透过西边天空耀眼的赤霞，将余晖斜斜地洒在长满青苔的原野上；抽穗的芒草如跳动的白色火焰般闪烁着。我十分疲倦，躺在野地里睡着了。轻风拂过，沙沙作响，渐渐化成人声的低语，讲述着在北上的山间、原野所举行的鹿舞的真意。

当这一地区还到处都是高达一丈多的荒草和黑森林的时候，嘉十就和爷爷等人一道从北上川的东岸迁移过来定居，开垦了一小块田，用来种粟米和稗子。

有一回，嘉十不小心从栗树上跌下来，把左膝摔伤了。每当受伤时，大家总是到西山的温泉去，搭个小茅棚，住进去养伤。这次嘉十也是如此。

碰到天气晴朗，嘉十就会出门转转。他背着食粮、味噌和锅，跛着脚一拐一拐地漫步在吐出银色花穗的芒草地里。

他蹚过一条又一条溪流，越过一块又一块巨岩，来到一片开阔的山地，这里的每棵树都像马鬃般清晰分明。这时夕阳西下，十余株青翠的赤杨树上方，发出了苍白的微光。

嘉十“嗝”一声，卸下背上的包裹，扔到草地上。然后取出用七叶树的叶子包裹的板栗饭团津津有味地吃着。连绵成簇的芒草无边无际，闪现出雪白的光亮，像波浪一样层层荡漾，仿佛要将原野彻底淹没。嘉十边吃饭团，边在心中想，那棵赤杨树笔直地挺立在芒草丛中，粗黑的树干真是挺拔魁梧啊！

不知道为什么，虽然努力走了相当远一段路，但腹中仍然不很饥饿，最后板栗饭团还剩下七叶树果实那么大一块，没有吃完。

“留着喂鹿吧。鹿儿啊，请你们吃。”嘉十自言自语道，随手将饭团放到梅花草绽放的白花下。接着背上包裹，再度缓步出发。

走出没多久，嘉十忽然想起自己将手帕忘在适才休息的地方了，急忙转身往回跑。那棵黑色树干的赤杨树就在前方，及时取回手帕应该没问题。

跑着跑着，嘉十突然站住了。

直觉告诉他，附近有鹿！

有五六头鹿，正探着湿漉漉的鼻尖，几乎悄无声息地走着。

嘉十小心翼翼，尽量不碰到芒草，轻轻踮着脚，踩在青苔上，慢慢靠近。

那些鹿果然来到放有板栗饭团的地方。

“哈哈，鹿儿来得可真快啊！”嘉十在喉咙中暗笑着，伏低身子，缓缓地挨到鹿群旁。

嘉十藏身在一丛芒草中，伸出脑袋一望，却惊得又立即缩回头去。有六头鹿在刚才自己歇息的草地上围成圈，正骨碌碌地转着圈子。嘉十屏息静气，从芒草丛的缝隙中，向外窥看。

太阳高悬在一棵赤杨树的树梢上方，树梢在阳光下闪着异样的青色光晕，仿佛是个绿色的精灵，挺立在那儿俯视着鹿群。根根芒草穗也都耀着银辉，将鹿群的皮毛，衬托得格外美丽。

嘉十兴奋极了，单膝跪地，默默地注视着鹿群。

鹿群围成一个颇大的圆圈，骨碌碌地转着。仔细观察，会发现每头鹿都好像想要走到圆圈的正中间。证据就是：不管是哪头鹿，鹿头、鹿耳、鹿眼，都朝向圆圈的中央。而且十分明显，它们像是被什么东西吸引住了，屡屡有鹿摇晃着脱离队伍，向圈内踏步。

圆圈的正中间，毫无疑问是嘉十留下的板栗饭团，但鹿群关注的却不是饭团，而是掉在一旁的草地上，摊开如月牙形的那条白色手帕。嘉十用手扳过酸痛的伤腿，在青苔上坐好。

鹿群慢慢地放缓转圈的速度，轮流伸出一条前腿踏向圈中，仿佛要冲进去，又忽然像吃了一惊般，急急缩回腿，笃笃笃地一阵小跑。轻快悦耳的足音，直传到原野黑土的最底层。过了一会儿，鹿群不再转圈，一起靠近白手帕立定。

嘉十耳边猛地响起一阵尖锐的轰鸣声，震得他身体直发抖。鹿群的心绪像风中摇曳的草穗，又如阵阵波浪一般，滚滚涌来，竟然被他感应到了。

嘉十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因为此刻他的耳畔清晰地传来了鹿群的对话声。

“让我去瞧瞧？”

“不，太危险了，再等一等。”

过了一会儿，嘉十又听到如下对话：

“上一回狐狸就遇到了吞食炸药^[1]，真是惨啊！就为了一个板栗饭团，不值！”

“嗯，这话说得对。”

嘉十还听到了如下对话：

“那说不定是个活的东西。”

“哦，看上去有可能。”

这些对话嘉十都听得清清楚楚。

终于，鹿群中有头鹿下了决心，伸了伸腰，走出队伍，向圈子的正中行去。

其余的鹿都停止了转圈和谈话，齐齐望着它。

迈向圈子中央的鹿，努力将脖子伸到最长，绷紧四条长腿，缓缓地、缓缓地接近白手帕。但突然间，它又跳起老高，疾速转身逃跑。围观的五头鹿受了惊吓，登时也跟着四散而逃。等到最先逃的那头鹿停下来后，其余的鹿才安了心，慢慢地聚拢到那头鹿周围。

“怎么了？那又白又长的东西到底是啥？”

“是个浑身布满竖直皱纹的东西。”

“这么说来，应该不是活物了。可能是蘑菇，毒蘑菇。”

“不，不，不是蘑菇。似乎是活的……”

“是活的，又长满皱纹，那么，是位老爷爷吧？”

“老哨兵。哈哈。”

“嘿嘿，面色苍白的老哨兵。”

“哈哈，白脸老哨兵。”

“那这次换我去瞧瞧。”

“行，去瞧瞧吧，别害怕。”

“会不会咬人啊？”

“放心，没事儿的。”

于是，又有一头鹿极其谨慎地向白手帕走去。其余五头鹿嗒嗒地晃着脑袋，望着它。

走向圈子中央的那头鹿，时不时地停下脚步，战战兢兢，合拢四蹄，脊背忽弓忽挺，谨慎地、缓缓地靠近白手帕。

终于，仅仅距离白手帕一步之遥了。它努力将脖子伸到最长，嗅了嗅手帕，突然间，跳起老高，疾速地转身逃跑。围观的鹿再次受了惊吓，又跟着四散而逃。等到最早奔逃的那头鹿停下来后，其余的鹿才安了心，慢慢地聚拢到那头鹿周围。

“怎么了？为什么又要逃？”

“那东西似乎想咬我。”

“那究竟是什么东西呢？”

“不清楚。只瞧见它有白色和青色的两道边。”

“气味呢？是什么气味？”

“那气味和柳叶很像。”

“那东西有没有呼吸？”

“这我没有注意到。”

“那，这次换我去瞅瞅。”

“嗯，你去吧。”

于是第三头鹿也提心吊胆地向白手帕走去。恰巧一阵风刮过，手帕被风吹得略微动了动，正迈步靠近的那头鹿，当即吓得目瞪口呆，围观的鹿见状，也吓得不轻。幸而那头鹿迅速镇定下来，继续小心翼翼地靠近手帕，将鼻子探到了手帕前。

围观的五头鹿摇晃着脑袋，正要交口称赞，手帕前的鹿却猛地前蹄腾空，直立起身子，然后扭头逃了回来。

“为什么又逃回来呀？”

“心里怕得慌。”

“那东西有没有呼吸？”

“呼吸声倒没听见。似乎连嘴巴也没有。”

“那有脑袋吗？”

“这个……不清楚。”

“那这次换我去瞅瞅。”

于是第四头鹿向白手帕走去。同样，它也是提心吊胆、畏畏缩缩，但它仍然强撑着走到了手帕前，鼓起勇气，将鼻子凑到手帕上，嗅了嗅，随即迅速转身，像轻烟似的跑了回来。

“是个软软的东西。”

“像泥一样软？”

“不是。”

“像草一样软？”

“不是。”

“像萝藦草的绒毛？”

“呃……有点像。不过比那个要稍微硬些。”

“那究竟是什么呢？”

“不管怎么说，就是个活物。”

“真的是活物啊。”

“对了，还有一股汗味。”

“那换我去瞅瞅吧。”

于是第五头鹿也战战兢兢地向白手帕走去。这头鹿生性活泼，喜欢逗趣，它把头低垂到手帕上方，歪着脑袋，嘀咕了一句：“你很可疑啊。”围观的五头鹿被逗得大笑，蹦跳起来。

那头鹿越发得意，伸长舌头在手帕上“吧嗒”舔了舔，刹那间，它像受了极大惊吓似的，大张着嘴，耷拉着舌头，如风般疾跑了回来。其余的鹿都非常惊愕。

“喂，喂，你被咬了？痛不痛？”

“咕噜咕噜，哎哟。”

“怎么话都说不清楚了？难道舌头被咬断了？”

“咕噜咕噜，哎哟。”

“怎么了？到底怎么了？喂！”

“哎哟，舌头好像都打卷了。”

“那东西是啥味道？”

“没味道。”

“是活的吗？”

“说不准是不是活的。你自己去瞧瞧吧。”

“嗯。”

于是最后一头鹿也提心吊胆地向白手帕走去。其余的鹿颇有兴致地晃着脑袋，望着它。上前的那头鹿低头嗅了嗅手帕，露出不必担忧的神情，大模大样地衔起手帕，快跑而回。鹿群高兴得再度又蹦又跳。

“哇，真了不起，太了不起了，竟然把那东西给叼过来了。如此一来，就完全不用怕了。”

“瞧，这东西应该是风干了的大鼻涕虫。”

“是啊。来，我来唱歌，大家都开始转圈吧。”

那头鹿站到鹿群的正中，其余的鹿围着手帕开始骨碌碌地转起圈。

原野的中间有个东西真稀奇，
那是个美味的板栗饭团。
板栗饭团倒不奇，
一旁却躺着个老哨兵，
面色苍白，满脸皱纹，
还浑身软绵绵。
既不哭来也不叫，
瘦瘦长长，皱皱乎乎，
分不清哪儿是嘴，哪儿是头，
其实就是个风干后的大鼻涕虫。

鹿群脚下不停，跳着、转着，并且频频像风般奔上前，用鹿角挑起手帕，用鹿蹄踩踏手帕。嘉十的手帕真是惨，很快就被泥土弄得脏兮兮的，还破了许许多个窟窿。

慢慢地，鹿群的转速放缓下来。

“嘿，这回可以吃饭团了吗？”

“呀，看起来像煮熟的饭团。”

“哦，还圆溜溜呢。”

“嗯，努力吃啊！”

“哟，用力嚼啊！”

“哈，好！”

这么说着，鹿群的圈子散开了，六头鹿从各个方向聚拢到饭团前。

随后，从最快靠近手帕的鹿开始，前五头鹿都吃了一口饭团。而第六头鹿吃到口里的，就只剩豆粒那么小了。

吃完后，鹿群又围成圈，骨碌碌地转了起来。

嘉十盯着鹿群出神地瞧了那么久，有一瞬间，他几乎觉得自己已经是鹿群的一员了，心中有一股想要加入它们的强烈冲动。但他猛地瞥见了自已作为人类的一双大手，登时歇了冲出去的念头，竭力耐下性子，继续屏息观察鹿群。

夕阳此时刚好悬在赤杨树树梢当中，发出淡黄色的余晖。鹿圈的转速和上次一样，越来越慢。它们不断地互相点头致意，仿佛在传递某种信息，而后列成一队，面向太阳，像朝拜似的，恭恭敬敬笔挺肃立。嘉十如坠梦中，目不转睛地望着鹿群。

站在最右首的鹿，用优雅的声调细声细气地唱了起来：

在赤杨树
嫩绿的叶片上，
洒满着金灿灿的
美丽阳光。

嘉十受到如水晶笛般优美动听的歌声感染，深深陶醉其中，不由闭上了双眼，浑身随着音律震颤着。右首第二头鹿忽然跃起，像波浪般扭动着身体，在鹿群间穿梭奔跑，不时向着太阳虔诚地颌首鞠躬。接着回到原先的位置，驻足唱道：

背上背着
太阳公公哟，
赤杨树光亮亮
就像一面大铁镜。

哇！嘉十也跟着悦耳的歌声，向金光闪闪的太阳和笔挺的赤杨树鞠了个躬。

右首第三头鹿开始频频点头，唱道：

太阳公公
即使落在赤杨树后，
芒草依然闪着银光，
一闪，一闪。

确实如此啊！所有的芒草都像银色的火焰一样，在燃烧着！

第四头鹿唱道：

闪着银光的芒草中，
赤杨树的身姿，
挺拔伫立，
投射出修长的影子。

第五头鹿深深垂首，呢喃般唱道：

闪着银光的芒草下，
已是日暮黄昏；
长满青苔的原野上，
蚂蚁已不再爬过。

此刻鹿们全都低垂着脑袋，第六头鹿忽然抬头唱道：

闪着银光的芒草下，
梅花草生长繁茂：
真可爱啊，
真可爱！

紧接着六头鹿发出鸣笛一样的短促嘶鸣声，跑起来、跳起来，又一次热烈地转起圈。

冷风自北方吹来，飏飏地呼啸着。赤杨树果真像一面破碎的铁镜般，发出散碎的光芒。叶片间互相摩擦，沙沙作响，清亮悦耳。那些芒草穗也仿佛汇入了鹿群的舞蹈中，同它们一起跳跃、旋转。

陶醉其中的嘉十早已忘记了自己是人类而不是鹿，他口中大喊着：“哟嚯，嘿呀。来呀，一起跳舞啊！”从芒草丛中跃出来，奔向鹿群。

突如其来的叫声令六头鹿齐齐大吃一惊，立即直立起身子，随后像被大风吹走的树叶一样，倾斜着急急四散逃开。它们冲开银色的芒草波浪，搅散金光灿灿的夕阳余晖，向着远方奔去。在它们快步跑过的芒草地上，一直泛着亮光。好似宁静的湖水，漾起了粼粼波纹。

嘉十无可奈何地微微苦笑，弯腰捡起满是泥土和窟窿的手帕，大踏步向西面行去。

以后嘛，是的，在夕阳映照的长满青苔的原野上，秋风轻轻吹过我的面颊，将这个故事向我娓娓道来。

[1]日本的猎人在捕猎时，将少量的炸药填入肉中，动物一旦吞食，炸药便会在口中爆炸。

欧佩鲁与白象

这是一个牛倌讲的故事。

第一个星期天

说起欧佩鲁，真是了不得的人物。他一口气安装的六台稻谷脱粒机，此刻正旋转着发出“轰隆隆”的巨响。

十六个雇工累得涨红了脸，用脚死命地踩着机器，不停地将堆积如山的稻子塞入机器中，又把打下稻粒的稻秆甩到后边的空地上。稻秆不久又堆成了新的小山。稻壳与稻草的细末，混合入灰尘后，变成了黄色的尘雾，弥漫开来，就像沙漠中的沙尘飞扬。

在昏暗的脱粒车间里，欧佩鲁一边嘴叼琥珀大烟斗，眯着眼睛，背着双手，来来回回地巡视着，一边小心翼翼地，避免烟灰落到稻草里。

脱粒车间看起来建得十分坚固，面积有一所学校那么大，但六台新式稻谷脱粒机一起运转起来，整个车间都随着“轰隆隆”的巨响仿佛在颤抖。或许正因如此，人一进入车间就会感到饥肠辘辘。实际上欧佩鲁也正是用这种法子来诱发食欲。这样到午饭时，他就能一口气将热腾腾的六寸大牛排和香喷喷的抹布大的鸡蛋肉饼一扫而光了。

日复一日，时间就这样在机器的轰隆隆声中过去。

谁也说不清那头大白象怎么到的这里！那可是头活生生的大白象，并不是身上涂白漆的那种。它是如何来的？为何到此？全都无人知晓。大概是它信步而行，无意中出了森林，来到了此处吧。

这个大家伙来到车间门口，慢慢地把脑袋探进去，雇工们都吓了一跳。这也是很自然的反应，因为大家都不知道白象来干什么！跟它打交道可不简单。因此所有人都装作没瞧见，埋头干自己的活儿。

就在这时，双手插兜站在整齐排列的机器后面的欧佩鲁，用锐利的目光瞥了一眼大白象，然后迅速将目光转向脚下，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如往常般来来回回地巡视着。

白象将一只大脚跨入了车间，雇工们越发惊怕了。但一来手头的工作忙不完，二来怕惹到白象大事不妙，因此他们仍然故作镇定，望也不望一眼，继续忙活。

在车间昏暗的角落里，欧佩鲁从兜里抽出双手，再次瞥了一眼白象。随后装作百无聊赖的模样，故意打了个大哈欠，将双手搭在脑后，踱来踱去。这时高大的白象将两条前腿跨进了车间，眼看就要进来了。雇工们都吓坏了，欧佩鲁也有些害怕，从大琥珀烟斗里喷出一大口烟。尽管如此，他依然装作若无其事，自顾自踱着方步。

终于，白象大摇大摆地跨入车间，在机器前悠然地来回走着。

稻谷脱粒机飞速地运转着，稻壳像雷阵雨夹着冰雹，噼里啪啦地溅洒在白象身上。大

白象似乎不乐意了，小眼睛眯成一条细缝。可是认真一瞧，哈，原来它不是在生气，而是在微笑。

欧佩鲁下了决心。他走到脱粒机前，打算和白象沟通一下。谁知白象抢先用像黄莺般悦耳的声音埋怨道：

“呀，真糟糕，机器转得太快了，沙子都钻进我的牙缝里去了。”

果然，噼里啪啦的稻壳不但飞进白象的牙缝里，还砸在它雪白的头脸脖颈上。

欧佩鲁把心一横，换用右手拿烟斗，壮起胆子说：

“这儿如何？挺好玩吧？”

“嗯，蛮好玩的。”大白象倾了下身子，眯眼回答道。

“那就留在这儿，行吗？”

雇工们全都大吃一惊，愣在当场，大气不敢喘，齐齐望着大白象。欧佩鲁说完这话，也十分紧张，浑身禁不住颤抖着。

但大白象却毫不在乎地答道：

“行，留在这儿也好。”

“嗯，那就这样说好了。这个决定真棒！”欧佩鲁满脸堆笑，兴奋得涨红了脸。

谁也想不到，白象就这样成了欧佩鲁的私有财产。无论是让它干重活，还是卖到马戏团去，都稳赚不赔，至少能获利一万多元。

第二个星期天

说起欧佩鲁，真是了不得的人物。而上次被他收为私产的大白象也相当了不得。它力大无比，足有二十马力。浑身雪白，象牙漂亮洁白，皮肤光滑结实。干起活来可以顶不少劳力。能命令它干活的欧佩鲁由此更显得了不起。

“喂，要挂表吗？”欧佩鲁嘴叼琥珀烟斗，拧着眉头，走到圆木搭建的象舍前，问道。

“不必了，我不需要。”白象笑着答道。

“来，戴上试试吧。这东西很不错。”欧佩鲁边说边将马口铁打造的大表挂在象脖子上。

“看上去确实不错。”白象高兴地说。

“挂表得配条链子才像样。”欧佩鲁又将一条足有一百公斤重的锁链，拴上了白象的前腿。

白象试走了两三步，说：“这链子也很好啊。”

“再来双鞋子，就更好了。”

“可我从来不穿鞋。”

“你穿上试试，就知道好处了。”欧佩鲁依然拧着眉头，将一双纸做的红靴子，套在白象的后腿上。

“是挺好。”白象又高兴地说。

“应该装饰一下鞋子，会更好看。”欧佩鲁快速地将四百公斤重的大秤砣，系在了红靴子上。

白象又试走了两三步，开心地说：“真的很棒啊，好玩。”

次日，马口铁制的挂表和纸糊的靴子都坏掉了，锁链和大秤砣完全箍到了白象身上。白象还是挺高兴地拖着它们来回走动。

“真是对不住，税金又涨了，所以请你去河边多打些水来。”欧佩鲁双手背在身后，愁眉苦脸地说。

“没问题，我这就去打水。给你打很多很多水。”

白象眯着眼睛，高高兴兴地跑去河边打水。晌午后，它从河里打来五十桶水，并为菜地浇了水。

黄昏时，白象在象舍里一边吃着十捆稻秆，一边仰望西边天空中初三的月亮，自言自语道：

“劳动真是件愉快的事啊！浑身舒坦！”

次日，欧佩鲁头戴红穗帽，双手插在兜里，对白象说：“抱歉，税金又涨了，今天你得去森林里运些木柴回来。”

“没问题，我这就去运柴。今天天气晴朗，正适合去森林。”白象笑咪咪地答应了。

欧佩鲁见它如此爽快，不由一愣，烟斗险些从手中滑落。大白象迈着优雅的步伐愉快地向森林走去，欧佩鲁这才放心，叼上烟斗，轻咳一声，朝其他雇工干活的方向走去。

晌午后，大白象运回了九百捆木柴。它为自己的能干而自豪，笑得眼睛眯成了一条细缝。

黄昏时，白象回到象舍，一边吃着八捆稻秆，一边仰望西边天空中初四的月亮，自言自语道：

“虽然累点，但是心情真愉快啊！圣母马利亚。”

新的一天。

“抱歉啊，税金现在涨了五倍，今天只好请你去炼铁场吹炉火了。”

“没问题，我立刻就去吹。只要认真干，能把石头都吹飞。”

欧佩鲁又是一愣，随即镇定下来，笑了。

大白象来到炼铁场，蜷起大腿，“呼”一下坐到地上，替代风箱吹了半天的炉火。

黄昏时，白象回到象舍，这回只有七捆稻秆吃。它边吃边仰望西边天空中初五的月亮，自言自语道：

“唉，真累啊。不过心情还是愉快的。圣母马利亚。”

从此以后，大白象每天都起早贪黑地干着重活，而食物只有五捆稻秆了。只吃五捆稻秆却仍有那么大力气，真是难得。对欧佩鲁而言，真是太划算了。由此可见，他是多么精明了。啧啧，真是了不得。

第五个星期天

你问欧佩鲁后来怎样了？我正要说呢！他呀，死了。

没什么可奇怪的。我之前说的那只大白象，欧佩鲁对它越来越刻薄了。到最后，完全撕下了面具，凶相毕露。白象的境况日益悲惨，它的笑容完全消失了。有时，它会瞪着像龙的眼睛那么大的血红眼球，愤怒地俯视着欧佩鲁。

一天晚上，大白象在象舍中吃着区区三捆稻秆，边吃边仰望天空中初十的月亮，悲叹道：

“我痛苦死了，圣母马利亚。”

欧佩鲁听到这悲叹后，越发变本加厉地刻薄白象。

次日晚上，大白象累得一进象舍就躺倒在地，稻秆也不吃，望着天空中十一的月亮，说道：

“我撑不住了。永别了，圣母马利亚。”

月亮突然问道：“永别？怎么说这种话？”

“唉，总之，永别了，圣母马利亚。”

月亮笑道：“你真是徒有其表啊！外表看上去又高又大，却是个软蛋。你难道不会写信向朋友们求救吗？”

大白象用细微柔和的声音说：“但我没有笔和纸，写不了。”说完抽泣起来。

“瞧，你要的是这个吗？”突然传来一个可爱的小男孩的声音。大白象抬头一看，面前出现了一个捧着砚台和纸，身穿红衣裳的男孩。

大白象马上提笔，给伙伴们写了一封求救信：

“我的处境很悲惨，请大家快来救我！”

小男孩拿着信，飞快地跑向森林。

当他到达时，已是吃午餐的时间了。山林里的大象正聚在娑罗树的树荫下对弈。听说大白象来信了，纷纷围过来看信：

“我的处境很悲惨，请大家快来救我！”

大象们看完信，呼啦啦全部站起身，黑压压的一大群，愤怒至极地齐声咆哮起来。

“打倒欧佩鲁！”象群的头领高呼道。

“对，现在就去，冲啊！”大象们纷纷响应。

它们以风驰电掣的速度冲出了森林，如旋风般席卷原野。所过之处，小树遭连根拔起，灌木丛被践踏得稀烂。冲啊，冲啊！象群如燎原烈火，终于冲到了飘着青雾的原野尽头。它们望着欧佩鲁宅邸的黄色屋顶，胸中怒火熊熊燃烧。

“轰隆隆、轰隆隆！”这时是中午一点半，欧佩鲁正躺在皮床上睡午觉，梦中飞来了一只乌鸦。外面嘈杂声越来越大，欧佩鲁的雇工们都跑出去，在门口手搭凉棚向远处张望。只见一群大象铺天盖地而来，像移动的森林一般，速度比火车还快。雇工们人人吓得面无血色，赶紧跑回来，大喊道：

“老爷，不得了啦，是大象！老爷，象群冲过来了。”

欧佩鲁是个聪明人，在他睁开眼时，就明白发生了什么事。

“喂，白象还待在象舍里吗？在吗？在不在啊？在！那太好了。赶紧关上门，把象舍门关好。再搬些圆木来，把门堵上。畜生，你慌什么？把圆木堵在那儿，就能减弱白象的冲击力，它就没办法了。好，再搬五六根圆木来。行了，这下弄妥了。大家都别慌，这回把大门关紧，换个门顶住！行了，大家不要害怕，鼓起勇气吧！”

欧佩鲁做好了防御的准备，同时用喇叭一样的大嗓门给雇工们鼓劲。可是雇工们依然很害怕。他们都不想被这种主人连累，纷纷将毛巾、手绢、用脏的白布等，一层层地缠绕在手臂上，作为投降的标记。

欧佩鲁见此情形，开始坐立不安，急得转来转去。他的狗也惊惧害怕，不停地狂吠着，在屋中到处乱跑。

片刻后，地面震动起来，四周都在摇晃。象群遮天蔽日，成群结队包围了欧佩鲁的房子。在令人畏惧的怒吼声中，传出一句亲切的安慰：

“我们来救你了，别担心。”

“谢谢。你们可来了，我真高兴！”象舍中的白象回答说。

围在外面的象群吼叫得更大声了。它们绕着围墙转来转去，还时不时地挥舞着长鼻子。但围墙是用水泥混合钢筋砌的，象群难以破坏。围墙里的雇工们人人惊慌畏惧，只有欧佩鲁还在大喊大叫。

大象们很快就想到了办法，它们互相踩在同伴的身体上，向墙头攀，慢慢地越过了围墙，将脑袋伸进墙内。欧佩鲁的狗见到满是皱纹的灰色象脸，登时吓得晕了过去。欧佩鲁举起左轮手枪，向大象“砰砰砰”连开六枪，但子弹根本无法穿透大象厚实的身體，射在象牙上还被反弹了回去。一头大象说道：

“这玩意儿噼里啪啦打在脸上，真讨厌。”

欧佩鲁觉得这话有点熟悉，似乎以前曾听过类似的话。他又从子弹袋中取出子弹，重新装填好。就在这时，大象的一条腿已经跨过围墙，另一条腿紧跟着也跨了进来。五头大象一起从墙上踏过来，欧佩鲁手握枪弹，被大象们踩成了肉酱。大门很快就被撞开了，大象们吼叫着，争先恐后一拥而入。

“牢房在哪里？”象群奔向象舍，将圆木像拗火柴棍儿一样拗断。被折磨得骨瘦如柴的白象走了出来。

“太好了，你还活着，就是瘦多了。”群象围在白象身旁，为它卸掉了锁链和秤砣。

“太感谢你们了，我总算是得救了。”白象苦笑着对大家说道。

“唉，小家伙，不是告诉过你吗？不准下河玩耍。”

译后记

我一直坚定地认为，如果宫泽贤治不是那样过早地辞别人世，那他必定会成为日本的安徒生。

一、孤高短暂的一生

1896年8月27日，宫泽贤治（Miyazawa Kenji）出生于日本东北部岩手县花卷町。岩手县是日本最穷的县之一，土地贫瘠、天灾不断，闭塞、严寒、贫穷，使得当地农民的生活极其困苦。不过宫泽贤治家因为经营当铺、旧衣铺，所以家境殷实。成长于优渥富裕的小天地，却身处普遍穷困的大环境，这样的矛盾反差，给从小就异常敏感的宫泽贤治带来了内心深处重重的挣扎与省思。

受小学三四年级时的班主任八木英三的影响，宫泽贤治在童年时就展露出了文学才华。九岁那年，随着第一首长诗《四季》（已失传）那稚嫩的笔调在稿纸上铺陈开来，宫泽贤治从此与童话和诗歌结下了不解之缘。

1909年，十三岁的宫泽贤治考入了盛冈中学。这时的他热衷于制作植物和昆虫标本，喜欢采集矿石，常漫步于大自然的山野中，大家都叫他“石孩小贤”。特别是岩手山，是宫泽贤治最常攀登的地方，从中所获得的丰富的自然体验，成为他日后创作灵感和素材的重要来源。

中学时代，宫泽贤治大量接触到俄国作家的作品，奠定了文学素养的基础。十五岁时，由于中漆毒，到志户平温泉疗养，开始创作短歌，在国文写作方面崭露头角。

除了热爱文学与大自然外，宫泽贤治也常看佛书与哲学书。美国思想家爱默生的哲学著作让他懂得了人的价值所在；片三正夫的《化学本论》，则对他物质观、世界观的形成，起了决定性影响。1914年，宫泽贤治读到了岛地大等编的《汉和对照妙法莲华经》，深有感悟，遂转而信奉日莲宗。

1915年4月，不愿意继承家业压榨农民的贤治，以优异成绩考入了盛冈高等农林学校，在此他正式开始文学创作，并首次发行同人志，刊名《杜鹃花》。1918年，宫泽贤治写出了童话处女作《蜘蛛、蛞蝓与狸》。次年，他以研究生的身份，受聘为郡立养蚕讲座所的讲师。

1921年，宫泽贤治因为信奉日莲宗的问题，与信奉净土真宗的父亲发生激烈冲突，再加上对以盘剥农民牟利的家业的反感，遂愤然离家出走，孤身来到东京。这是他人生中的一个重要转折点。他一面在街头勤勉布教，一面在东京大学赤门前的文信社誊写讲义，聊以糊口。日子虽然清苦，很多时候只有水和土豆充饥，但他的童话创作却进入喷发期，作品数量大增。9月，在《爱国女性》杂志发表了童话《过雪原》，领到了5日元的稿费，这是他生前唯一拿过稿费的作品。此外，《鹿舞的起源》《要求特别多的餐厅》《橡子与山猫》《夜鹰之星》等童话名作，以及童谣《银河》、短诗《冬天的素描》等，都创作于这一时期。

当妹妹敏子病危的消息传来后，宫泽贤治从东京回到了故乡。为了守护妹妹，他决定留在当地。同年12月，贤治在稗贯农业学校找到一份教师工作。教学之余，他为学校创作精神歌、啦啦队歌、进行歌等，并让学生上演自己创作的戏剧。

1922年11月，妹妹敏子病重不治，离开了人世。他们兄妹的感情非常好，敏子的芳华早逝，令宫泽贤治深受打击，悲恸欲绝，写下了《松之针》《永诀之朝》《无声恸哭》等诗篇。这一阴影所造成的丧失感，更加深了他对永恒世界的怀想。后来在划时代的经典杰作《银河铁道之夜》里，敏子的身影便隐约显现其中。

在任教四年多的时间里，除去妹妹辞世那段时间外，贤治的业余时间都在写作。除了童话，还创作了一批被称为“心象速写”的口语自由诗。不过，当时由于他的思想、作品、行为都与众不同，所以难以得到支持与理解。他漠视那个时代关于童话的普遍潮流，以自身童话中“超强浓烈的个性”为那个时代的读者所抛弃。1923年，他请弟弟将手稿送到出版社，但出版社拒绝出版。次年，二十八岁的贤治自费出版了童话集《要求特别多的餐厅》和诗集《春与修罗》。可惜他的作品生不逢时，几乎没有任何反响，极少有人问津，尤其是《春与修罗》大量积压。文坛和读者都忽视了这个身在北方边远农村中默默无闻的诗人。但对宫泽贤治来说，这些有什么要紧呢？对一个真正的作家而言，重要的并非外部世界如何看自己，而是自己是否照心中所想，真正地去做了。

1926年，贤治在杂志《月曜》发表《欧佩鲁与白象》《榻榻米童子的故事》《猫咪事务所》等童话。这一年的4月，他辞去收入丰厚的教职，在花卷郊外独居自炊，开垦荒地，开始了自给自足的农耕生活。当时日本帝国穷兵黩武，造成农村凋敝萧条，而日莲宗劝人入世，舍身为天下众生之幸福而行事。因此，自幼即目睹乡土农民的悲惨境遇，对劳动人民寄予无限同情，并产生了赎罪感与献身精神，同时还抱持着“农业是国家之基础”思想的贤治，决心创造一个无贫穷且充满艺术美的家园，以无私的奉献为众生真正的幸福而努力。

于是他以悲天悯人的人道主义精神、刻苦自立的坚毅性格，扛起锄头，脚踏实地，全身心致力于土壤的改良与农业科学知识的普及，用梦想与汗水一寸一寸地耕耘残破的家园。他手把手教导农民改进水稻栽培方法；为解决稻热病和旱灾四处奔走；时时巡视附近的农村，指导农民提高施肥技术，并建起好几所肥料设计事务所。他不依靠任何组织，未加入任何政党派别，运用科学知识扶贫救灾，与水深火热中的农民同甘苦、共命运。心中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以慈悲为怀、以苦行为人生使命、以知识为工具，在为民造福的过程中探索人生，实现自身的存在价值。

在努力改善农民生产环境的同时，贤治也注重对农民精神领域的改造。他发起成立了“罗须地人协会”，旨在传授农艺科学、文化知识。他白天带着地图、农具、水桶埋头耕种，夜晚在农业技术讲习所为农民上课，讲解稻作法、土壤学、植物学等农业知识。他向农民宣传艺术的重要性，带领农民欣赏音乐并演出戏剧、为农家小孩讲童话故事、在田野间举办合奏乐团鉴赏会……他漫步在田地之间，遥望山野、天空、银河；他穿行在夜幕当中，为孩子们描绘天上的星座；他被贫苦的农民簇拥在中间，向他们讲述群山之外的科学、文化、希望。他把生命的每分每秒都用于实现心中的“理想乡”，用于建立梦中的“美丽新世界”，无暇谈情说爱，顾不上完整的睡眠和用餐。这所有的一切，都印证了他在论文《农民艺术概论》的序言中所写的那句名言：“在全世界变得幸福之前，没有个人幸福可言。”他像孩子一般追逐着这个主题，将自己改革农村的理想以文学形式表达出

来，创作了大量独具生态意识的诗歌和童话，人们从中可以清晰地感受到他对土地的热情、对农民的热爱。“使多灾多难、艰辛苦痛的生命得到安抚。”幸福的本义或许就在于此。

1928年，因东北地方气候不顺，持续暴晒引起了稻热病，宫泽贤治耗尽心力，奔波各地寻求对策，过度劳累再加上营养失调，使他在年底患上了急性肺炎。从此以后，在生命仅剩的五年时间里，病势缠绵，时好时坏，大多数时候只能躺在病床上休养。1931年，他完成了童话《风又三郎》，之后身体略好，便应聘成为碎石工厂的技师，研究改良石灰石制法。为了宣传贩卖碳酸石灰，他背着40公斤的样品前往东京，不堪重负的身体再度发热，他在途中写下了遗书。好不容易返乡后，他深知来日无多，虽然卧病在床，反而更加积极地写作、改稿。在肺病啃噬着他曾经颤抖歌唱的胸膛，咳出最后一捧殷红之前，不断地修改一生成就最高的杰作《银河铁道之夜》，并创作了后来脍炙人口的诗歌《不怕风雨》。1932年3月，又在《儿童文学》发表了《古斯克·布多力传记》。作品中为了广大农民的生计而不惜牺牲生命的布多力，正是宫泽贤治对自己的真实写照。

1933年，积劳成疾的宫泽贤治因病情急剧恶化，大咳血，于9月21日下午1点30分溘然长逝，终年三十七岁。最后的遗言是“今夜的电灯真暗啊！”。

二、不朽名作的魅力

贤治告别了他短暂的人生，遗留下大批手稿，其中相当一部分还是未完成作品。虽然他创作了近百篇童话和一千多首诗歌，数量颇丰，可惜鲜有发表。他那超越常识的人生选择和深刻思想，根本无法被亲友以及当时的读者所理解，没有掌声，无人喝彩。在人们眼中，他不过是一名充满了幻想和热情却脱离实际的理想主义者。

然而，和梵高一样，生前寂寂无名的贤治，歿后却声名大噪。在他去世后不久，友人开始整理他于病苦岁月里写下的零乱手稿，才惊讶地发现展现在眼前的童话世界，竟是那么充满无限想象，耐人寻味且寓意深远。作品中所表现出的人道主义、和平主义、环保主义等思想更是发人深省。

在草野心平等人的努力下，通过认真细致的调查整理，宫泽贤治的许多遗作终于得到发表。随后问世的全集，更是在彻底调查原稿的基础上，系统收录了他所有的定稿、未定稿及残篇。由此，他的作品开始被文坛重视，日渐得到大众的瞩目和尊重。随着时代的发展，其价值不断被挖掘、探究、认可。2000年，日本《朝日新闻》请读者自由投票，选出“一千年来你最喜爱的日本文学家”，宫泽贤治越过大名鼎鼎的川端康成、三岛由纪夫、大江健三郎、太宰治等，排名第四。曾经在文学上孤独奋战，身后却突然变为了耀眼的星辰，这种极致的名声仿佛是上帝为了宽慰他而施加的某种迅捷的神迹，又似乎是大众向在生前被他们忽略和漠视的作家迟来的致敬和致歉。他成了热情的浪漫主义诗人、取得非凡成就的童话大师、杰出的农艺改革者、悲天悯人的宗教思想家、代表日本的国民作家。他以各种荣耀的面貌呈现在世人面前，一切光环、美誉、盛名，在他去世后都降临了。尽管此时身在天国的贤治，已不需要这些凡间的虚名。

宫泽贤治在日本的知名度，已到了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地步。作为众口交赞的伟大诗人与儿童文学巨匠，日本各地的小学、国中教科书中，均可见到他的诗歌、童话。无论何种年龄、哪一阶层的人，均或多或少读过他的作品。那首《不怕风雨》的诗歌，更是尽人皆知。家乡人为纪念他，特意建造了宫泽贤治纪念馆、宫泽贤治童话村、宫泽贤治梦幻

馆等，前往参观访问的游客络绎不绝。其代表作《银河铁道之夜》《大提琴手歌修》《风又三郎》等先后被改编成电影、动画；以他作品主人公命名的食品、商品更是数不胜数。日本国内的宫泽贤治研究团体多如牛毛，除了对他的作品详加论考外，也对他的背景、思想、观念，做了全方位的探讨。他的绝大多数作品，被翻译成各种语言传播，受到欧美亚各国人民的喜爱。

之所以掀起巨大而广泛的宫泽热潮和研究风尚，并逐渐有将其神化的倾向，在于宫泽贤治的作品本身所蕴藏的深刻内涵，令后世仿佛永远探究不尽。作为一名特立独行的作家，他的童话多以浪漫与幻想的虚构世界为主题，充满了理想主义气息，又带有浓厚的宗教色彩，每一篇都有令人意想不到的惊喜。其文字隽永、耐人寻味，虽没有扣人心弦的情节，但敏锐的笔触、丰富的创造力与深刻的情感已悉数融于作品中。铺陈开来，满纸俱是淡淡的哀愁和平静的忧郁，反复阅读，方能体会背后的无尽深意，令人在掩卷之余，不免沉思再三。若没有丰富的想象力和深厚的哲学功底，是写不出这些文字的。

宫泽贤治的童话和诗歌，一定要静下心来读。因为他是一个有着宁静心灵并且感性的人，属于栖居的生态诗人和作家。“我讲述的这些故事，都是森林、原野、铁道线、彩虹和月光，赋予我的……我将这些思绪在故事里如实地记下，就像它们本来的样子。”这是宫泽贤治为自己生前唯一出版的童话集《要求特别多的餐厅》所写的序言，高度浓缩并提炼了他作品的本质所在。

“将思绪、世界，如实地、原原本本地记下来。”这是宫泽贤治的理想。他描绘的是现实的世界，但又与普通人所认知的世界完全不同。他笔下的世界，其实是他内心苦苦追寻的梦的世界，他自己正是一位织梦人。

他的那些作品，与他的生命一样，单纯而又复杂。单纯在于，作为一个理想主义者，他是一个纯粹的、博爱的、真挚的人，一辈子都活在自己的梦想中，燃烧着生命不停地进行着文学创作。他的句子简洁明了，却不流于肤浅，偏重于平民的语言风格，恰到好处地诠释了他对纯净世界的向往。他用敏锐的感受力，用透明的心灵在写，那充满激情、诗词般优美清丽的文笔，寄寓着浪漫悲剧式的深意，总是流露出那么一种纯真，使人久已麻木的心灵脱离躯壳，飞向一望无际的田野，飞向葱郁翠绿的森林，飞向高远湛蓝的天空，融入广阔无垠的爱与感悟中。这是一位永远怀抱童心的诗人，带着唯美主义的伤感，所写下的触及灵魂的生命之作，让读者在美到达极致的瞬间时，流下孩童般的热泪。

而他的复杂多变，在于他的难以定位，在于他的作品所蕴含的惊人多样性和多变性，给予读者诸多思考的方向以及想象的空间。生活蚕食着宫泽贤治的精神，他游走于梦幻与现实之间，艰难维持着追求梦想与维持生活这两种选择的平衡。虽然他热烈地向往美好，却终究被现实打倒。他的内心和那个时代追求“乌托邦”的人一样，必定在激烈地冲突着，进而在童话中挣扎着。对生与死、命运与幸福的思考，使得他的文字光暗交织、忽明忽昧，善恶并存。天真可爱的孩子偶尔会露出一丝邪恶，明朗的开始并不意味着有同样圆满的结束。盛放于头脑中的热望与狂野、抽离与具象、集中与游离，使他既是一首活生生的诗，在一片热恋的土地上，孤高悲伤地用瘦弱清癯的身体和文人的手，播撒着种子，使人内心平静、温暖，又像是一位怀抱哲学情感的文艺改革家，尝试着创立一种地域文化和审美实践，从根本上打破流行于都市的假想，让经络里的血翻沸，让人心的峡谷里传出叹息的回音。

他是花匠，辛劳于自我的花园中，沉溺在五彩缤纷的幻想中，无视周围寒冷的黑暗。

他低垂着头，以一种孤僻的情绪，突兀地站在高高的山冈上，天空乌云密布，远处的山顶白雪皑皑。他的脸埋在竖起的大衣领子里，俯瞰着深夜山下的万家灯火，为宇宙、人类、永恒的世界而忧伤。四野茫茫，风吹来时仿佛绕过了他，涤荡着没有边际的空间。在天与地之间，他的身影如此孤单。

现实的残酷造就了宫泽贤治的美好。他将趣味写给了儿童，将对社会的讽刺与进言写给青年，将对人性的批判和人道主义的博爱写给中年人，将宗教的平和与慈悲写给老人。在笨拙的外表下，花匠修剪出了一个让人神往的童话花园。在那里，月光温柔，微风呢喃，现实与想象交错，童稚与世事沧桑交融。那一篇篇清新质朴、令人百读不厌的童话故事，或意象鲜明，或童趣十足，或不羁狂放，熔人、神、动植物与大自然于一炉，以共生为理想，追求大地的和谐，宛如一个迷人的宇宙，超越了时间的屏障和距离的阻隔，打破了“童”的限制，成为全年龄层共同阅读的精品。

时间的长河总会为世人去芜存菁，在浩浩书海中筛选出永恒的佳篇。正因有着如此压倒性的文学魅力，宫泽贤治的作品并不因其肉体的死亡而消逝，反而催生了不朽的文学之魂，获得了新生，走向了世界。

三、文学瑰宝——《银河铁道之夜》

在宫泽贤治众多的作品中，《银河铁道之夜》是公认的代表其文学成就最高峰的经典杰作，是散发不朽光辉的文学瑰宝，也是日本国文教材的必选内容。这篇童话贤治为之呕心沥血了八年，构思酝酿，加工润色，反复修改，但直到生命结束时，仍属于未完之作。经过贤治研究者艰辛的考证与缜密的调查，确认其先后共有四稿，最初写于1924年，但第一稿和第二稿仅残留下一小部分。第三稿大约写于1926年，第四稿写于1931年左右。因此形成了“初期稿”和“最终稿”两个版本。相应地，故事的结构也变化了四次，差异颇大。“初期稿”即第三稿，“最终稿”即第四稿，目前日文版《校本宫泽贤治全集》将这两稿都予以收录。但即便是第四稿，宫泽贤治也并不满意，相信倘若天假以年，他依然会继续修改下去。有观点认为宫泽贤治抱有“没有最终完成品”的独特创作理念，他自己也有“永远的未完成才是所谓的完成”的记述。所以我们现在读到的《银河铁道之夜》，是一篇看似完整的不完全作品。

作为丰碑式的名作，《银河铁道之夜》为生活在凡间的我们，讲述了一个发生在壮丽银河间的忧伤故事。闪着美丽光芒的银河铁道列车腾空而起，奔驰在四次元空间中，带着主人公乔凡尼遨游璀璨神秘的银河。一路上所见所闻，使他得以窥见生与死的奥秘，逐渐领悟到死亡是另一段旅程的开始，就像黑暗可以将各种色彩衬托得更为耀眼，在死亡面前，人们更能拿出勇气，追寻真正的幸福。而银河铁道每一站的风景，则像一幅幅绚丽的彩画，印象深刻地留在乔凡尼眼里，也留在了读者心中。

由纯粹的文字美和玄妙的想象美交织而成的这篇童话，细腻、温婉、神奇，充满了无穷想象力。从表面上看，似乎是专为孩子们而写，其中很少涉及成年人的内心，总是充满了孩子的天真纯粹与诚挚的想象。然而，孩子的心又反映了现实世界的忧伤哀愁，乔凡尼和妈妈、同学康帕瑞拉以及其他乘客间的对话，构成了生命不同侧面的镜像，这些镜像聚焦向一个焦点，成了宫泽贤治内心里的声音。所以，虽然它让人冀望着某种美好，但实际上却是一个悲伤的故事，在这个不美好的世上，最美好的童话总是悲伤的。它们都是用饱受自我牺牲的崇高与孤独所折磨的灵魂写成的，满溢着无边的悲哀感，透明而凄美，原原本本地呈现出生命本身的重量。

故此，《银河铁道之夜》是贤治所有作品中最难理解的。透过自卑少年乔凡尼那颗孤冷之心，所映射出的作者对孤独、死亡、追求幸福等主题的思考，以及隐含在作品深层的作者的生死观、哲学观、宗教观，还有众多不明所指的意象，都远远超出了一般儿童文学的范畴。莫说孩子，即使是成年人也觉得它晦涩难懂。

银河空旷、坦荡，列车奔驰在夜的星空，似乎没有方向，也无法预测终点将在何时何地到来。生命，就像这遥远无依的茫然，充满了未知，有过光明与黑暗、挚爱与哀愁，然后脆弱得好似掉进银河的一颗星，瞬间沉没于无垠的浩瀚。忧伤的少年啊，在人生虚妄而伤感的旅途中，就这样缓慢悲伤地成长。也许你想要的，仅是些许的幸福和被这个世界所认同，却无奈地总被排斥在外。但不要哭泣，你所搭乘的列车，终点不会是伤感的归宿，而是银河最深处幸福恬静的天堂。

飞向梦想的银河，微笑着的贤治远离了现实生活中的苦涩。他那对纯净心灵的向往和对永恒生命的追求，在人们心中留下了不灭的印迹。八十五年后，在遥远的中国，在一个个孤寂的寒夜，我默默地翻译着宫泽贤治的一篇篇作品，忧伤包围着我，心灵在产生共鸣，凡躯从深深苦闷中挣扎而出，插上梦想的双翼，翱翔于高远的长天！

王新禧

译后记于福州

欢迎你从《银河铁道之夜》进入

读客精神成长文库

不同的精神成长书单，为你提供更多选择



读客®

激发个人成长

多年以来，千千万万有经验的读者，都会定期查看熊猫君家的最新书目，挑选满足自己成长需求的新书。

读客图书以“激发个人成长”为使命，在以下三个方面为您精选优质图书：

1、精神成长

熊猫君家精彩绝伦的小说文库和人文类图书，帮助你成为永远充满梦想、勇气和爱的人！

2、知识结构成长

熊猫君家的历史类、社科类图书，帮助你了解从宇宙诞生、文明演变直至今日世界之形成的方方面面。

3、工作技能成长

熊猫君家的经管类、家教类图书，指引你更好地工作、更有效率地生活，减少人生中的烦恼。

每一本读客图书都轻松好读，精彩绝伦，充满无穷阅读乐趣！

认准读客熊猫

读客所有图书，在书脊、腰封、封底和前后勒口都有“读客熊猫”标志。

两步帮你快速找到读客图书

1、找读客熊猫



2、找黑白格子



马上扫二维码，关注“**熊猫君**”

和千万读者一起成长吧！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银河铁道之夜 / (日) 宫泽贤治著 ; 王新禧译. --

南京 :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8.5

ISBN 978-7-5594-1787-9

I. ①银… II. ①宫… ②王… III. ①童话—作品集
—日本—现代 IV. ①I313.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054781号

书 名 银河铁道之夜

著 者 (日) 宫泽贤治

译 者 王新禧

责任编辑 丁小卉 姚 丽

特邀编辑 陶 旒 叶启秀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策 划 读客文化

版 权 读客文化

封面设计 读客文化 021-33608311

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890mm x 1270mm 1/32

印 张 8.75

字 数 178千

版 次 2018年5月第1版 2018年5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94-1787-9

定 价 36.00元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请致电010-87681002 (免费更换, 邮寄到付)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